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周愷嫻 博士

獨樂樂！？眾樂樂！？少年個別與集體施用 K 他命的意義

Party use or use in boring moments? The situational meaning for juveniles of using Ketamine

研究生:葉俐君

中華民國 103 年 06 月 14 日

## 謝誌

兩年的日子感覺一眨眼就過去了，在這畢業的時刻，回想當初選擇跨領域的北大犯研所就讀，真的是一個非常正確的決定。對我而言這是一個全新的領域，每位教授所講授的任何內容或者是同學們上課發表的工作經驗對我都有新的啟發，所以我很珍惜每次上課的機會。總覺得兩年的日子太短，真希望可以一直延續與所上教授們及同學們的上課機會！

在充滿歡笑與豐富知識的研究所求學生涯中，完成論文一直是我的最大目標亦是我最大的挑戰，猶記得一年級上周憐嫻教授的課時就提到，希望大家論文寫完是可以很驕傲的跟大家分享，而不是一寫完就趕快把它藏在抽屜裡，不想被人家發現。因此，當初在開始書寫論文時我就以此為方向。但是，實際下筆後，發現困難重重，每寫一段似乎都不太滿意，每寫一個章節自己就會懷疑這樣寫是否恰當？在這猶疑不定的時刻，我的指導教授周憐嫻就會馬上給予我指導及溫暖的鼓勵，感謝周老師除了會認真、詳細地訂正及修改我的疏漏與錯誤，還會給予我方向引導我去思考，想想老師必須指導十幾個學生，每一個學生都如此詳盡的給予指導這必須要耗費老師多少腦力、眼力及精力。所以每次看改回來的稿子有一堆紅字修改時，內心總是充滿感激與感動！

還有學識淵博及授課內容豐富的侯崇文所長，每次上課就好像聽故事一樣，讓人深受吸引，每個艱深的理論都變得使人容易理解且深深的記在腦海裡。也感謝犯罪學大師許春金教授所安排的多變化課程，並不時在課堂上給予我們有關於犯罪學最新穎的知識，使我們能有創新的思想及開闊的視野。

也感謝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的同事天盈、嘉真、菁霞及妍伶。這些優秀的同事們當我在工作及課業兩頭燒的同時，對我鼎力相助，還不時給予我關懷及鼓勵，使我可以無後顧之憂的投入我的論文。

感謝犯研所在職專班 101 級的全體同學，大家總是在困難時互相打氣加油，還有我的好搭檔韻凡同學以及 Mark Lynch 教授為我求學生涯增添不少色彩。這份堅定深厚的情誼是我在犯研所的另一項收穫！

最後我要感謝我的家人總是我勇往直前的堅強後盾，給予我無限的支持。短短的兩年中，我不僅達到了學業目標，也完成了我的婚姻大事，感謝我的老公一家俊總是在我最需要的時候給我幫助，對於我的決定總是百分百的支持，為我的成就感到光榮，是我努力進取的動力來源！還有肚子裡的寶貝在我完成論文的重要關頭始終不吵不鬧使我得以全心投入其中！

期待自己能不負所有師長、家人、友人及自己的期望，繼續深造，不斷往犯罪學的領域精進，將自己的能力發揮到最大並將其回饋給社會！

國立臺北大學

社會科學學院犯罪學研究所碩士班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生論文

研究生： 葉俐君 撰

業經本委員會審議通過

題目：獨樂樂!?眾樂樂!?少年個別與集體施用 K 他命的  
意義

論文考試委員：

召集人	<u>張君威</u>
委員	<u>張君威</u>
委員	<u>信芳子</u>
委員	<u>周情嫻</u>
指導教授	<u>周情嫻</u>
系(所)主任	<u>信芳子</u>

論文口試及格日期：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4 日

# 國立臺北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 碩士學位論文提要

論文題目：獨樂樂！？眾樂樂！？少年個別與集體施用 K 他命的意義

論文頁數：103 頁

所組別：犯罪學研究所 學號：710187901

研究生：葉俐君 指導教授：周愷嫻 博士

論文提要內容：

依據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的統計，少年濫用藥物的比例是呈大幅度上升，其中三級毒品 K 他命已經取代搖頭丸成為少年用藥的首選。國內大部分研究將焦點放在少年施用品之成因上，本研究探討在不同情境中施用 K 他命對於少年的意義。藉由分析少年施用行為模式，了解施用 K 他命存在於少年心中的價值。本研究將施用情境分為集體、個別及互換情境，並輔以次文化理論、一般化緊張理論、犯罪吸引力理論及情境分析論來解釋此三種現象。

本研究針對某少年矯正機構 81 位學生進行問卷調查施用 K 他命之用藥史、情境轉換史。研究發現如下：

受試者中有施用 K 他命行為約占七成九。初次接觸九成四由朋友提供。初次施用的情境約有九成五是集體進行。後續施用以選擇平均參與個別與集體情境的人數較多。選擇於個別情境施用占少數。集體情境施用 K 他命多發生「在朋友家中」，個別則多發生在「自己家中」。

除問卷調查外，本研究從問卷中抽出施用 K 他命經驗少年按情境分三組(較常獨自使用者，較常集體使用者，個別與集體平均交錯使用者)，每組各抽出兩名做半結構式深度訪談。訪談結果發現：少年個別使用 K 他命的意義在於「習慣、無聊」，施用 K 他命因為可以帶給少年較高之刺激快感，已取代其它可打發時間的休閒活動若為集體使用 K 他命，當少年與施用 K 他命之次文化團體接觸時，會學習其價值觀及行為，將施用 K 他命視為一種獲得認同的儀式進行。

本研究提出四項建議：一、目前司法及醫療的模式效果有限，少年拉 K 問題持續攀升 二、同理少年的階段性任務，使其能有完整的發展 三、協助雙失少年之挫敗問題，提供良好的支持系統 四、私人場域施用毒品之防堵。

**關鍵字：**K 他命、感化少年、團體認同、毒品使用習慣

## **ABSTRACT**

Party Use or Use in Boring Moments? The Situational Meaning for Juveniles of  
Using Ketamine

by

YEH , LI-CHUN

JUNE 2014

ADVISOR(S) : Dr.SUSYAN JOU

DEPARTMENT : GRADUATE SCHOOL OF CRIMINOLOGY

MAJOR : CRIMINOLOGY AND CRIMINAL JUSTICE

DEGREE : MASTER OF LAW

According to the statistics of Executive Yua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there is an increasing proportion in the juvenile abuse of illicit drugs, among which Ketamine has replaced ecstasy become the priority choice of juvenile drug. Most of the civil researches focus on the causes of juvenile using, while this study discussing the significance of juvenile using Ketamine in different situations. By analyzing the application behavior pattern of juveniles, to understand their value in using Ketamine. This study will use different situations of collective, individual and exchange, supplemented by Subculture Theory, General Strain Theory, Theory of Criminal Appeal and Situational Analysis Theory to explain the three phenomen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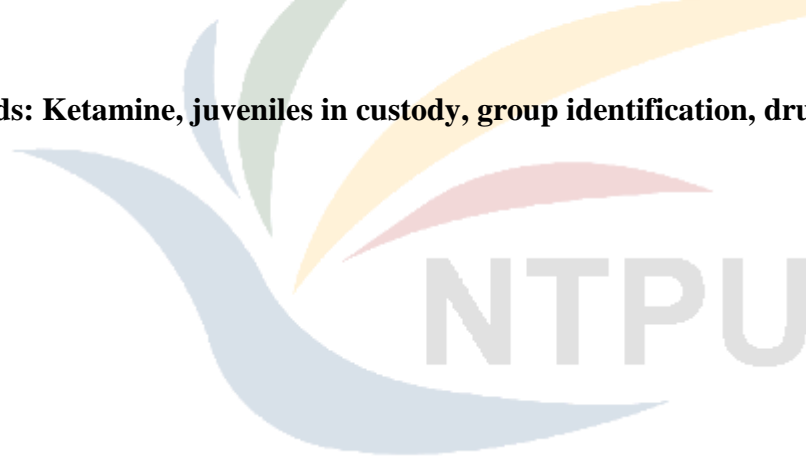
This research aimed at 81 students in one juvenile correction institution to conduct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on their using illicit drugs histories and histories of situation transformation. Major findings are summarized as follows:

there is about seventy-nine percent of surveyed students use Ketamine. In the initial contact, there is ninety-four percent provided by a friend. In the situation of first using takes about ninety-five percent is collective. It occupies a greater number of subsequent using by participating in exchanging in individual and collective. Only minority of students choose to use individually in their subsequent using. Collective situation using Ketamine more happens "in a friend's home", while more of the individual happens in "home".

In addition to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this study chose the juveniles from the questionnaire who have the experience of using Ketamine, and divided them into three groups according to the situations of more often using in individual situation, more often using in collective situation and individual situation and collective situation average . Next to choose two juveniles in each group to conduct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From the interview found that: the significance of juvenile individual using Ketamine is "habit and bored", as using Ketamine can bring them great stimulation of pleasure, so that to replace other leisure activities. For party using Ketamine, when juvenile is contacting with the subculture, he will learn the value and behavior, and regard as being gained group identification.

This study puts forward four suggestions: firstly, the limitation of justice and medical pattern effect, the problems of juveniles using Ketamine are continued to rise. Secondly, develop the periodic task of juveniles to make it achieve the full development. Thirdly, provide a good support system in helping to solve frustrating problem of double-loss juveniles. Fourth, attempt to prevent using drugs in private places.

**Key words: Ketamine, juveniles in custody, group identification, drug using habit**



##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	1
第一節 問題背景與研究動機 .....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	8
第三節 名詞解釋 .....	8
第二章 相關理論與文獻探討 .....	11
第一節 K 他命的效果與長期危害性 .....	11
第二節 少年施用 K 他命之現況 .....	14
第三節 從施用情境探討少年施用 K 他命之行為 .....	17
第四節 小結 .....	27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	30
第一節 研究架構 .....	30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抽樣過程 .....	32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 .....	34
第四節 信度及效度 .....	38
第五節 研究倫理 .....	40
第四章 研究發現 .....	41
第一節 感化少年使用 K 他命普及性與情境描述 .....	41
第二節 六位使用 K 他命之感化少年用藥史 .....	52
第三節 感化少年拉 K 前後的生活轉變史 .....	55
第四節 拉 K 情境對感化少年之意義 .....	61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81
第一節 司法感化少年通常合併濫用藥物問題 .....	81
第二節 K 他命是少年一個人無聊的生活慣習之一 .....	83
第三節 少年尋求認同、適應挫敗集體使用 K 他命 .....	84
第四節 多面向政策減少少年使用 K 他命 .....	85
第五節 研究限制與未來研究建議 .....	90

參考文獻.....	92
附錄一.....	99
附錄二.....	102





## 表目錄

表 1-1-1	1993年-2004年毒品犯罪概.....	4
表 1-1-2	2012年台灣地區各機構通報各年齡層藥物濫用之用藥類型排序統計 .....	5
表2-2-1	2004年至2012年不同學制學生施用各級毒品歷年通報件數表 .....	15
表2-2-2	台灣地區青少年用藥種類比例順位.....	16
表 3-3-1	訪談大綱.....	37
表 4-1-1	受訪少年年齡.....	41
表 4-1-2	受訪少年入院前學歷.....	42
表 4-1-4	初次施用 K 他命年齡.....	43
表 4-1-5	初次施用 K 他命之來源.....	44
表 4-1-6	後續施用 K 他命之來源.....	44
表 4-1-7	初次施用之情境.....	45
表 4-1-8	後續較常施用之情境.....	45
表 4-1-11	個別與集體情境之偏好.....	47
表 4-1-12	少年集體施用所選擇之場所.....	48
表 4-1-13	單獨施用 K 他命之場所.....	49
表 4-2-1	受訪少年基本特徵與用藥歷史.....	53
表 4-2-2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目標.....	61
表 4-2-3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規則.....	62
表 4-2-4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角色.....	63

表 4-2-5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要素戲碼.....	64
表 4-2-6	受訪者於不同情境間轉換之行為序列.....	66
表 4-2-7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概念.....	67
表 4-2-8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環境背景.....	69
表 4-2-9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語言.....	70
表 4-2-10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困難與技能.....	71



## 圖目錄

圖 1-1-1	2008 年至 2012 年台灣地區各機構通報藥物濫用之用藥種類趨勢.....	1
圖 1-1-2	2012 年緝獲毒品排名統計.....	2
圖 1-1-3	2007 年至 2012 年學生藥物濫用毒品分級統計.....	6
圖 2-4-1	施用 K 他命少年之情境轉換.....	29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30
圖 3-1-2	研究流程圖.....	32
圖 4-1-3	少年有無施用 K 他命之經驗.....	43
圖 4-1-10	入所前一年內分別參與個別與集體情境之頻率.....	46
圖 4-1-14	個別與集體施用情境之場所.....	50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問題背景與研究動機

### 一、K 他命近五年的盛行超越其他毒品種類

立法院於 2009 年提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修正案<sup>1</sup>，將三級毒品 K 他命之施用納入處罰規範，這種僅僅有行政罰而未有刑罰的條例似乎未見嚇阻之作用。因為近幾年打開報紙網路幾乎都可以見到和 K 他命濫用相關的新聞，「k 他命氾濫，板橋大觀所查獲販售三級毒品<sup>2</sup>」、「暑假拉 K 轟趴同一摩鐵有三攤<sup>3</sup>」、「糖衣惡魔---全台 K 蝕數十萬人，藥頭入侵六校園 辦趴濫交<sup>4</sup>」…。根據衛生福利部的統計，修法後的 K 他命濫用通報趨勢還是較其他毒品上升幅度大(見圖 1-1-1)，加上內政部統計處於 2008 年到 2012 年之警察機關查獲毒品嫌疑人數 18 歲以下之少年人數由 843 人次暴增為 1652 人次多達兩倍之多，可見 K 他命近五年增加之快速遠遠超越其他毒品種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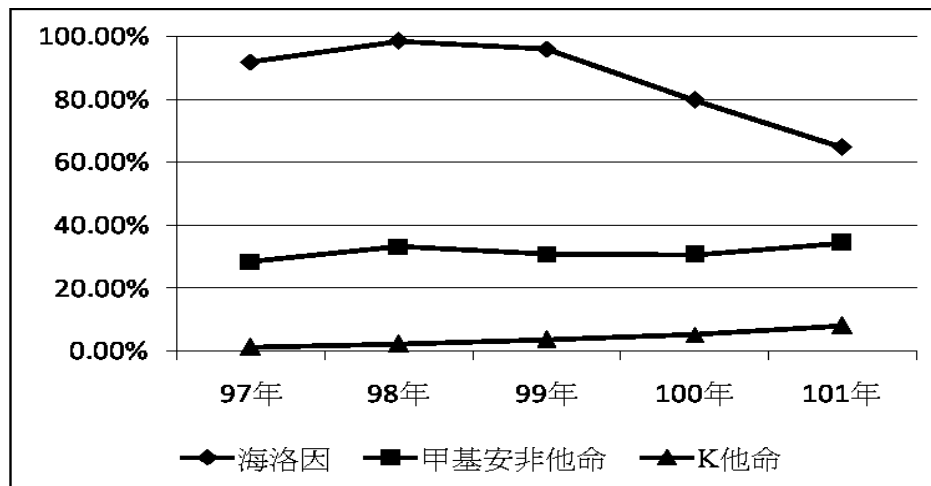


圖 1-1-1 2008 年至 2012 年台灣地區各機構通報藥物濫用之用藥種類趨勢

<sup>1</sup> 毒品危害防治條例 [http://m2.hkjh.tc.edu.tw/~hkp722/01/main01\\_1.htm](http://m2.hkjh.tc.edu.tw/~hkp722/01/main01_1.htm)

<sup>2</sup> NOWnews 今日新聞 <http://www.nownews.com/n/2013/01/11/341306>

<sup>3</sup> 台灣頻道\_新浪網-北美 <http://dailynews.sina.com/bg/tw/twpolitics/bcc/20120711/21253557998.html>

<sup>4</sup> K 他命改列二級毒品？法務部反對 - geshela 的網誌 - udn 部落格 <http://blog.udn.com/geshela/3986615>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

法務部的統計資料顯示，近幾年來查獲的 K 他命有明顯增加的趨勢且 K 他命的查獲量位居各類毒品之首(見圖 1-1-2)，從資料中可發現 K 他命在 2002 年之前查獲量不足百公斤，到了 2011 年查獲量已增為 1,371.9 公斤，2012 年時更增加為 2,111.1 公斤(法務部，2013)。顯示 K 他命的興起與氾濫問題日益嚴重，其市場需求已相當安非他命及海洛因等硬性毒品，此現象引起社會的高度關注，立法院並曾於 2013 年提議修法將 K 他命提升為二級毒品<sup>5</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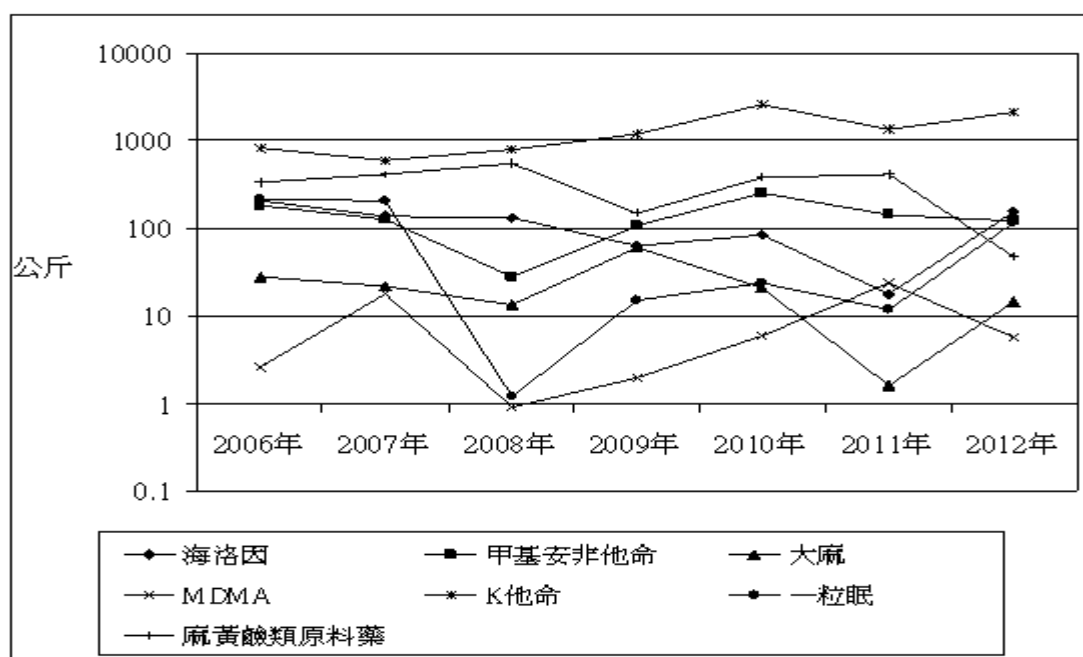


圖 1-1-2 2006 年至 2012 年緝獲毒品排名統計 資料來源:法務部統計處

根據法務部統計，K他命緝獲量呈現漸增的情勢，由2002年63公斤增至2007年598.7公斤早已躍及各毒品之冠(楊士隆，2009)。而教育部方面的統計，學生施用K他命等三級毒品遭查獲的人數，由2006年的104人，大幅增為2011年的1,548人，6年增加超過10倍。

有鑒於K他命問題日益嚴重且年齡層下降，日前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決

<sup>5</sup> K 他命經毒品審議委員會審議結果仍維持第三級毒品 - 新凱國際法律事務  
<http://www.wangslaw.com.tw/law.php?index=6>

議，要求法務部將K他命自目前三級毒品改列為二級毒品<sup>6</sup>，以強化對毒品危害的防制及管理。馬英九總統亦指示行政院、內政部、法務部處理K他命問題，應比照處理酒駕問題進行大執法，以嚴格執法來解決K他命問題。顯見K他命氾濫的嚴重性，如何有效防制實為當務之急，尤其是透過何種適當的法制措施，更值進一步探究。



---

<sup>6</sup>K 他命改列二級毒品？法務部反對 - geshela 的網誌 - udn 部落格  
<http://blog.udn.com/geshela/3986615>

表1-1-1

## 1993年-2004年毒品犯罪概況

	起訴人數	判決定罪人數	累再犯比率%	單純吸食人數
1993年	56 392	47 947	23.6	-
1994年	40 873	43 709	42.6	-
1995年	30 315	31 612	50.0	-
1996年	33 159	26 572	56.5	-
1997年	37 935	32 095	58.8	-
1998年	13 981	20 026	61.0	-
1999年	10 439	8 391	62.2	-
2000年	15 817	13 191	63.7	10 772 (81.7%)
2001年	14 544	13 511	66.9	11 399 (84.4%)
2002年	13 750	11 856	65.6	10 063 (84.9%)
2003年	14 974	12 677	66.1	10 539 (83.1%)
2004年	23 207	14 640	67.7	12 485 (85.3%)

資料來源：法務部法務統計

## 二、K 他命主要使用對象與盛行原因

學者研究認為 K 他命需求市場的擴大基於價格低廉、易於製造、容易獲得、不易被列管等特性使其濫用之可能性大增(林瑞欽，2006)。年輕族群更因為此種特性使其接觸 K 他命的機會大於其他類毒品。

表 1-1-2

2012 年台灣地區各機構通報各年齡層藥物濫用之用藥類型排序統計

	排序	19歲以下	20-29歲	30-39歲	40-49 歲	50 歲以上
第 一 位	藥物類型	K 他命	甲基安非 他命	海洛因	海洛因	海洛因
	百分比	44.3	37.9	53.1	67.7	65.0
第 二 位	藥物類型	甲基安非 他命	K 他命	甲基安非 他命	甲基安非 他命	甲基安非 他命
	百分比	32.3	23.2	32.4	23.8	17.2
第 三 位	藥物類型	搖頭丸	海洛因	K 他命	佐沛眠	佐沛眠
	百分比	13.5	19.5	4.6	3.0	9.6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福部，2013

行政院衛福部所統計的資料顯示，K 他命為少年的主要濫用藥物(見表 1-1-2)，其次依序為甲基安非他命及搖頭丸。其中俱樂部用藥(包含 K 他命、GHB、搖頭丸、FM2...等)就佔了兩位，因為此種藥物來源取得方便，價格適切，可滿足少年之刺激感(張鳳琴，2010)。

研究也發現，藥物進入校園，衝擊青少年犯罪率，甚至部份少年用藥者已變身為販賣者，公然在校園販售 K 他命或其他毒品給在校學生或他校學生，且藥物濫用的學生竟然有三分之二是國中學生，其中近四成更已由吸食者升級為販賣者(李易蓁，2010)。

### 三、K 他命的成癮性

K 他命為三級毒品，生理成癮性並無法和第一、二級毒品相比，但其心理的依賴度並不亞於前兩類毒品，但由於少年對毒品的認知並不深，加上許多販賣者對於 K 他命過多包裝，並以少年可以接受的價格來販售，使得少年對於 K 他命這類毒品的戒心降低，會去施用的風險相對增高。由教育部統計資料顯示，學生濫用之毒品排行仍是以三級毒品為主(見圖 1-1-3)，而 K 他命在其中所佔比例以 2012 年度為例就有 44.3%，將近半數之多，可見其影響之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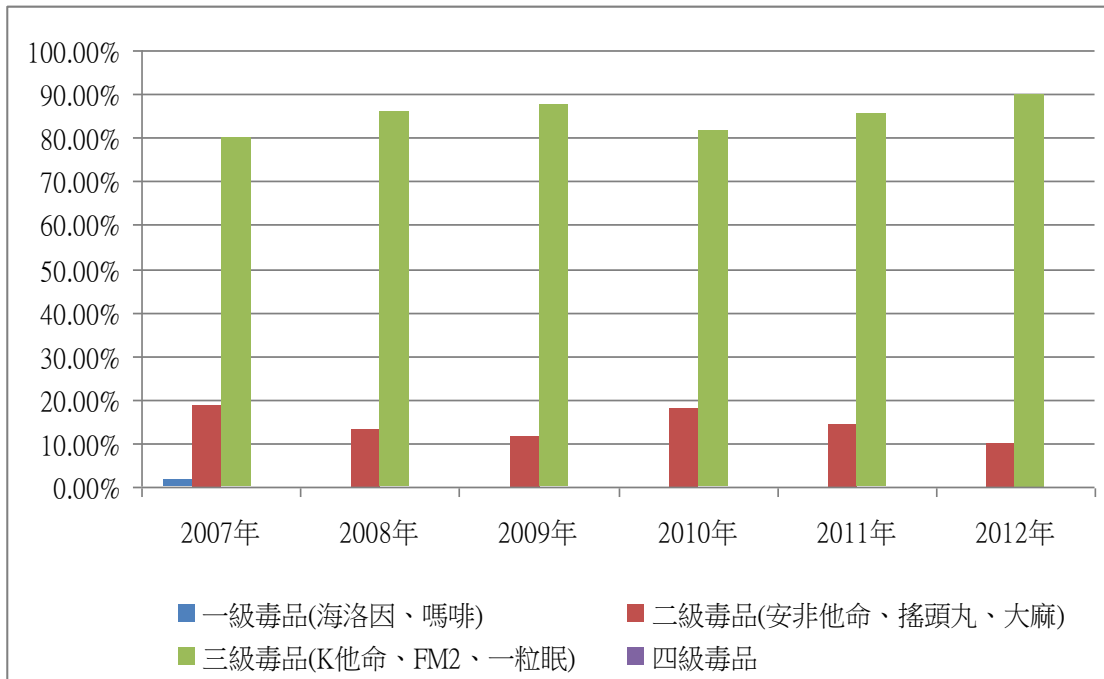


圖 1-1-3 2007 年至 2012 年學生藥物濫用毒品分級統計 資料來源:教育部 2013

根據門檻假說，增加施用過軟性藥物者較沒有施用過的人，接觸硬性藥物(我國法定第一、二級毒品)的機率高(林瑞欽，2006)。當少年在學生時期接觸或施用過軟性藥物(三、四級藥物)到成年後施用硬性藥物之機率就大增。國外研究論證青少年藥物濫用極可能持續到成年，並會增加未來成為上癮者或從事其他犯罪的機會(Curran&Monaghan,2000 ; Jansen,2000)。所以杜絕少年使用軟性藥物的機會，必能提昇成癮防治之效果。

近年來，K 他命在青年學子間之氾濫已逐漸受到社會的重視，多人提議將其修法升級。但是升級後是否就能杜絕其危害亦或是另一個替代藥物的興起，這是值得大眾去省思的問題。要如何對毒品做有效的防堵，光是法律層面上的提昇是不夠的，必須去了解造成此種現象的背後意義，才是防治的根本之道。

#### 四、少年使用 K 他命的情境

K 他命之施用多半會伴隨著其他藥物混合使用以 MDMA 為最多(Kamaya , 1987)。施用者追求在吸食後所產生之幻覺與愉悅感，在俱樂部等場所施用時可以放大對音樂、燈光及狂舞的感覺。MDMA 會刺激施用者之交感神經，產生陶醉感、精力旺盛、情緒亢奮、性興奮、增強性需要與高潮感等助興的作用，但是副作用會產生肌肉僵硬、牙關緊閉(或磨牙)、視覺扭曲、盜汗等不舒服的生理感覺，此時若同時施用麻醉劑 K 他命可降低 MDMA 之興奮作用。因此兩種藥物為俱樂部助興藥物的首選(廖剛甫，2000；鍾佳沁，2002)。

K 他命除了上述於多人的情境下助興使用，還可以從新聞網路上得知許多被逮捕的 K 他命施用者是以一種稱「抽 K 菸」的施用方式，此種方式為將 K 他命粉末加入香菸的煙草當中，以抽菸方式施用<sup>7</sup>。這種施用的情境可在個別的情境下施用和並不一定要在群體中聚集施用，因為其外在表現看起來像一般抽菸者除非有相關認知的人從氣味中發現異樣，否則一般人很難去察覺。由此可知，K 他命之施用情境除了大眾所熟知以助興為目的集體施用，還有個別之施用情境。

少年施用者是如何在這兩種情境中轉換，為何轉換，以及在兩種情境中之施用目的、方式、用量是否有不同？原因為何？都是值得我們去探討。對於 K 他命所形成之次文化了解的越透徹，在預防及矯治的政策上就能夠越週詳而有效的遏止其氾濫。



---

<sup>7</sup> 男友帶警進門搜查求減刑 女友吸 K 菸當場傻眼 | ETtoday 社會新聞 | ETtoday 新聞雲  
<http://www.ettoday.net/news/20131103/290395.htm#ixzz2kaq8wwBK>

上學吸 K 菸 國二男被逮 蘋果日報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00427/32468092>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依據 Walter Miller 的犯罪副文化理論（許春金，2007），我們可以發現新興毒品及其使用者會形成一股異於一般社會的次文化潮流。尤其以 K 他命之濫用所造成的影響更是日益嚴重，如何做好預防把關是目前重要的課題，欲長期預防 K 他命之使用，首先，必須對使用者使用的意義與情境有足夠的認知。故本次研究將針對濫用 K 他命之情境來做一探討，藉由了解濫用者於不同情境下使用 K 他命之背後意義，理解使用者如何賦予其意義，才能透過相互理解，找到日後防治與戒治措施之參考作法。

國外研究提到，俱樂部藥物常是用藥者使用海洛因等烈藥前入門藥物，且俱樂部藥物使用往往伴隨多重藥物使用與危險性行為問題，可顯示俱樂部藥物濫用讓非法藥物對社會的危害無止境擴大(Yang & Xia, 2010)。加上目前政府的反毒策略「首重降低需求，平衡抑制供需」(法務部，2013)，減少初次使用者是未來的一大方針。因此本研究將針對施用K他命的主要對象---少年為研究對象，針對少年施用K他命之情境作一探討。希望能將獲取的資訊作為後續針對少年濫用K他命處遇計畫之參考方向。

因此，本研究希望能達到兩大目的：

第一，透過問卷調查施用毒品並正在接受感化教育之少年，了解少年施用情況與情境，以及情境之互換過程。

第二，挑選出曾經單獨、集體以及兩種情境都施用過K他命的少年，深度訪談在不同情境中施用K他命對他們的意義。

## 第三節 名詞解釋

### 一、K他命

Ketamine，俗稱 K 他命、愷他命、K 仔、褲子。在本研究中之用法以較普遍且為少年能接受了解之名詞「K 他命」。依據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管制藥品管理局之定義 K 他命為三級毒品。是一種帶有「解離性」(dissociative)的麻醉藥，K 他命原作為一種全身麻醉的藥品(稱為氯胺酮)，對呼吸系統比較不會產生抑制作用，常用用於兒童或老人的手術麻醉過程。K 他命是一種液態製劑，經過蒸餾之後變成粉末，無論是液體或粉末，都可以經過鼻孔進入呼吸道，產生麻醉效果，吸食者通常會體驗到光的感覺，身體扭曲，喪失時間感，產生渾渾噩噩、做夢的

狀態；高劑量的 K 他命則會發生靈魂出竅的幻覺，身體與知覺發生解離現象，有些人沈迷於 K 他命產生的幻覺，幻想自己可以飛翔。

## 二、藥物濫用

在此藥物的定義是以廣義的概念來看，泛指菸、酒、檳榔及非法藥物等物質。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管制藥品管理局針對一般濫用藥物定義為：「非以醫療為目的，在未經醫師處方或指示下，不適當或過度的強迫使用藥物。導致個人身心、健康受損，影響社會與職業適應，甚至危及社會秩序之行為。」

## 三、毒品分級

在生理上來說，藥物過度使用對人體造成傷害，即可認定為毒品；但為避免視聽混淆不清，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2 條規定，對於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相關的製品均包括在內，並依其習慣性、依賴性、濫用性及社會危害性之程度，區分四級管理。

其品項如下：

- (一)、第一級：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
- (二)、第二級：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啞新及其相類製品。
- (三)、第三級：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納洛芬及其相類型製品。
- (四)、第四級：二丙烯基巴比妥、阿普啞他及其相類製品。

前項毒品之分級及品項，由法務部會同行政院衛生署組成審議委員會，每三個月定期檢討，報由行政院公告調整、增減之，並送請立法院查照。(行政院法務部，2013)

## 四、集體與個別情境

情境(situation)根據牛津英文辭典，它可以被用來描述一個人發現自己身處的任何一種事態。高夫曼(1961)：「我用社會情境一詞所指稱的是，任何一種令進入者成為這個聚合(或後來所成為的那個聚合)當中一份子的整個空間環境。」

依據上述定義，筆者將集體施用 K 他命之情境定義為：兩人(包含兩人以上)在同一空間中，集體施用 K 他命並成為一種聚合，互相之間有連結及互動。情境開始於互相監控發生之際，而當其他人離開，只剩下最後一人時，情境也就結

束了。個別施用之情境定義為:單獨個人於一個空間環境中施用，不管此空間環境中是否有他人皆無互動，彼此間並無交集。情境的起始皆始於個人結束於個人。

## 五、少年

本研究以「少年」為研究對象，並依據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條定義「少年」為十二歲以上十八歲未滿之人。本研究所謂之施用毒品少年，係指被官方發現施用毒品時年齡為十二歲以上十八歲未滿之人。且目前正在接受少年感化教育者。



## 第二章 相關理論與文獻探討

### 第一節 K他命的效果與長期危害性

K 他命的主要成份是鹽酸氯胺酮，化學式為  $C_{13}H_{16}ClNO \cdot HCl$ ，分子量是 274.19。它在常溫常壓之下呈白色粉末狀固體物質。熔點為 266 度、不燃性。pH 值 3.5~5.5，水溶液呈酸性。其作用迅速，特徵為深沉的止痛麻醉作用。

K他命起初在醫學上主要是一種速效、全身性麻醉劑，常用於不需肌肉鬆弛之手術，尤其適合短時間之小手術或全身麻醉時誘導之用，在人體靜脈注射後約三十秒可產生麻醉作用，效果約可維持五至十分鐘；以肌肉方式注射，約三至四分鐘可產生麻醉作用，效果約維持十二至二十五分鐘(程百君、李志恒，1998)。

在病理方面，對中樞神經系統有抑制也有興奮的作用，故亦稱為興奮性麻醉劑。一方面抑制丘腦---新皮層系統，選擇性的阻斷痛覺傳導，另一方面對腦幹網狀結構、邊緣系統及錐體外系統可呈現興奮作用，在過度使用下，腦幹網狀結構在過度興奮下會造成功能受損，失去對大腦皮層的上行激活作用，使病人意識模糊，呈現淺睡狀態，對環境變化無反應。邊緣系統興奮會使人出現古怪而不愉快的幻覺和不安。椎體外興奮使人仍可睜眼，肌張力增加，呈現僵直狀態。此種痛覺完全消失而意識模糊，感覺和知覺分離的完全麻醉現象，稱為解離性麻醉作用(Dissociative Anesthesia)(曾信棟，2008)。因為使用 K 他命會出現「解離症狀」，同時又有麻醉效果，因此使用者辨識周圍環境的危險及警覺性會降低。因此被施用或自身主動施用的個案均應有未使用藥物的人陪伴，以避免意外傷害的發生。

K 他命濫用不僅會造成急性中毒，如果使用大劑量、快速靜脈注射，還會造成呼吸抑制。長期使用下會產生耐藥性及心理依賴性，造成強迫性重覆使用行為(Jansen, 2001)。K 他命的副作用很多，在對血液的影響方面，會抑制血小板的凝血功能；在對心血管的影響上，K 他命會使人體產生血壓升高、心搏過速、肺動脈壓上升的情況；對中樞神經系統的影響上，有 50% 以上的施用者出現強烈夢境、產生解離感、身體脫離、漂浮感、幻覺、妄言、意識混亂或出現所謂的靈異旅行的經驗。上述對中樞神經系統的影響，多出現於藥效期間，大多在數小時內消失，但也有一些人有持續數週一再出現幻覺的現象。此外，K 他命亦證實會引起類似精神分裂症的病徵及認知障礙，亦會加速惡化精神分裂症病人的精神狀態。而膀胱容量會因為拉 K 造成發炎細胞增生導致膀胱壁變厚，容量因此縮小，嚴重的可能會膀胱容量只剩下 10CC(正常人為 400CC)，因此可能需要裝尿袋、包尿布，甚至需進行膀胱重建術。

另外，K他命還會對腦波造成影響，它會抑制 $\alpha$ 波，增加 $\beta$ 、 $\gamma$ 及 $\delta$ 波；此外，還會影響腦壓、內分泌；同時會使施用者出現厭食、噁心與嘔吐的情況(鄭進峰、吳守謙，2003)。近也有研究發現，長期使用K他命會導致情節記憶受到損害，影響可能長達三天之久(Curran & Monaghan, 2000)。

國外文獻指出因使用 K 他命而入急診的常見症狀包含：失去意識(45%)、腹痛(21%)、下泌尿道症狀(12%)、及頭暈(12%)。發現愷他命急性中毒的最常見症狀為血壓升高(40%)、心搏增加(39%)、腹部壓痛(18%)、及在鼻孔處有白色粉末(17%) (Ng et. al.,2010)。

由文獻中可知 K 他命會造成心搏增加，心臟輸出率增加、及血壓升高。因此使用愷他命對有心臟疾患、高血壓、中風、及腦壓較高的個案，風險更高。若同時併用其他中樞神經興奮劑時，對心血管系統的負荷更高 (Curran & Monaghan, 2000)。

K 他命長期使用下還會引發潰瘍性膀胱炎，對使用者可能造成嚴重且長期的影響。其症狀包含頻尿、解尿困難及疼痛、憋不住尿、下腹部或會陰疼痛。電腦斷層檢查顯示此類個案的膀胱壁增厚及膀胱容量縮小。膀胱鏡顯示膀胱壁有多處潰瘍及嚴重的發炎反應。目前認為頻繁使用者及長期使用者較易出現潰瘍性膀胱炎。文獻指出約有三分之一的個案會出現泌尿道症狀。而在有泌尿道症狀後才停用 K 他命時，大約有三分之一的人膀胱炎症狀會好轉，三分之一症狀會持平，三分之一則症狀繼續惡化(Mason et. al.,2010)。

K 他命引發之膀胱炎，可能與 K 他命與其代謝物 norketamine 對膀胱上皮細胞造成毒性有關，可能引發黏膜的破壞與發炎。此推論於最近的動物實驗上初步被證實，但對於人類泌尿道系統影響的確切機轉，尚未有定論。

除了對於膀胱有影響外，對於輸尿管與腎臟也會造成影響，所以相當比例的個案會伴隨發生腎盂積水、水腎或腎衰竭，其確切機轉未明。一般來說藥物治療的療效並不顯著(林杰樑，2003)。除了泌尿道症狀的處理外，一般認為治療目標仍須放在讓個案完全戒除 K 他命使用為主。

在精神狀態方面，有臨床實驗指出，對抗憂鬱藥物改善有限的憂鬱症個案，若接受短期的 K 他命注射，可快速且短期的改善憂鬱症狀，且復發率較高。在臨床老鼠實驗中，反覆給予 K 他命可能造成精神分裂症般的腦部病變，包含海馬迴神經生成的影響，尤其是海馬迴處含小白蛋白(parvalbumin)之 GABA 中間神經元的減少、增加海馬迴處多巴胺的連結以及減少前額葉 glutamate 的連結。研

究指出每日使用 K 他命的個案可能有類似精神分裂者潛伏期的症狀<sup>8</sup>。

K 他命主要作用在 NMDA 受器上，而 NMDA 受器與學習及記憶力有直接的關連，因此目前認定 K 他命的使用對個案的認知功能會有直接的影響。單一劑量的 K 他命會造成明顯與劑量相關的工作記憶及情節記憶的影響。頻繁的 K 他命使用者均有明顯的短期及長期記憶缺損，然此研究多為橫斷性研究，因此無法做出因果的推測。目前有長達一年追蹤的研究顯示，頻繁 K 他命的使用者會造成視覺認知及空間概念的受損，此與 K 他命的使用變化有關。研究也發現個案前額葉的計畫執行功能也發現有下降，但此與 K 他命的使用變化較無相關。目前認為記憶缺損在停用 K 他命後是可逆的(Celia et al.,2006)。

在依賴相關風險上，K 他命易出現耐受性，使用者會不斷增加使用頻率及劑量。有研究指出四成的頻繁使用者會在停止使用 K 他命時出現戒斷症狀，包含焦慮、煩躁、睡眠障礙、顫抖、冒汗、及心悸。然目前尚未有 K 他命戒斷症狀的一致共識(Celia et al.,2006)。近年來有多例 K 他命依賴的個案報告(呂依倫，2008；鄭文芳，2007)，但仍未有大規模的研究，因此 K 他命依賴的發生率仍屬未知。大部分較頻繁使用者均會持續使用直到將手頭上的 K 他命用完，此強迫性的行為值得擔憂。因此 K 他命依賴問題雖尚未有定論，但較頻繁的使用者會有難以克制使用 K 他命的欲望，及多次戒除失敗的經驗。且 K 他命為中樞神經解離物質，使用者在解離狀態時會忽略周遭環境的訊息，因而增加意外傷害的風險。此風險不只是針對使用者個人，使用者也容易因忽略刺激而危險行為導致周遭其他人的意外傷害。因此駕駛者在使用 K 他命時，手眼協調能力及平衡感均會下降，因而增加社會事件的風險。

縱然施用 K 他命危害如此之多，但少年對於 K 他命所產生之短暫的效用仍是如此著迷。K 他命對腦部的作用原理類似酒精。比較特殊的地方，在於它是一種「解離性」(dissociative)的麻醉藥，除了意識扭曲之外，肉體彷彿在「漂浮」，時間感與空間感錯亂，帶來某種類似「靈肉分離」的怪異感覺。只要低劑量的 K 他命類似笑氣(nitrous oxide)的作用，產生渾渾噩噩、做夢的狀態，高劑量的 K 他命則會發生靈魂出竅的幻覺，身體與知覺發生解離現象，使用者描述可從遠處看到自己的身體，或者靈魂進入宇宙、電腦網路，或者處在臨死或重生的狀態，俗稱為「K 洞」(K-hole)或「K 狀態」(K-state)，有些人沈迷於 K 他命產生的幻覺，幻想自己可以飛翔，做平常無法做的事。這種欣快的效用主要來自於 K 他命對於中樞神經之抑制，使全身呈現放鬆的狀態，但會使腦幹網狀結構、邊緣系統及錐體外系統呈現興奮作用，使人產生類似幻覺的「解離狀態」，當少年在放鬆、意識模糊的狀態，進入現實和幻境的交界，讓少年可以恣意的悠遊於夢境中，忘

---

<sup>8</sup> 劉正雄，Martin's 物理藥學與藥物科學，九州出版社，民國 97 年 1 月。



卻現實的殘酷。

綜觀以上各文獻資料可知，K 他命雖然可以帶來短暫的愉悅，但是對於施用者本身造成生理及心理的危害是長久存在的，對於和施用者有關係的人事物皆有許多負面之影響。最終造成社會一個極大的負擔。

## 第二節 少年施用 K 他命之現況

### 一、國內少年施用 K 他命之現況分析

就台灣的現行濫用情形，陳為堅教授 2004 年到 2006 年的全國在學青少年藥物調查中顯示，非法藥物的盛行率和發生率中，K 他命為最常被青少年使用的非法藥物之一（盛行率：0.06%-0.08%，2006 年），且其流行的趨勢已漸超越搖頭丸（MDMA）。「2009 年國民健康訪問暨藥物濫用調查」也顯示 K 他命為台灣第二常被使用的非法藥物（盛行率：0.54%）。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2010）整理臺灣地區在校青少年用藥研究，指出以用藥種類來看，在 1990 年代安非他命為青少年使用非法藥物的第一位，然在 2000 年，搖頭丸成為青少年使用非法藥物的第一位，K 他命為第二位。至 2012 年，K 他命已躍昇為青少年使用第一位（見表 2-2-2）。

就 2012 年學生藥物濫用統計總計 2,432 件，毒品分級統計部分：以三級毒品（K 他命、FM2、一粒眠）占最多（計 2,188 件，占 90.0%），二級毒品（安非他命、MDMA 搖頭丸、大麻）次之（計 241 件，占 9.9%）；若與 2011 年比較，總計增加 622 件（增加 34.4%），其中三級毒品（K 他命、FM2、一粒眠）增加 640 件（增加 41.3%）；根據校安通報資料顯示，藥物濫用學生約有 9 成施用地點在校外，自內政部警政署於 2012 年 7 月起實施「警察機關訂定防制第三級毒品擴散具體行動計畫」，加強查緝三級毒品犯罪案件，故通報濫用 K 他命等三級毒品人數增加 41.34%（見圖 1-1-3）。

依據教育部統計，每年通報之施用毒品之不同學制人數逐年攀升（見表 2-2-1），2012 年教育部將各學制濫用情形統計，以高中職學生濫用人數最多（計 1,503 件，占 61.8%）、國中次之（計 855 件，占 35.2%）、大專占第三位（計 66 件，占 2.7%）；較 2011 年高中職增加 329 件，國中增加 257 件、大專增加 31 件，國小學制藥物濫用人數，2012 年較去 2011 年增加 5 件。

表2-2-1

2004年至2012年不同學制學生施用各級毒品歷年通報件數表 單位:件

區分	國小	國中	高中	大專	合計
2004年	1	60	46	28	135
2005年	1	33	100	3	137
2006年	0	87	141	3	231
2007年	4	164	116	10	294
2008年	14	204	585	12	815
2009年	6	392	902	8	1,308
2010年	12	435	1,099	13	1,559
2011年	2	598	1,174	35	1,809
2012年	7	855	1,503	66	2,431

資料來源:教育部

陳為堅(2006)針對全國青少年調查指出,在非法藥物使用的種類上,國中生最多人使用的非法藥物依序是強力膠、K他命、海洛因與嗎啡;高中及高職生中最多人使用的是搖頭丸(快樂丸),K他命次之,大麻再次之,與2004年及2005年的前三排名一致。依性別分析,使用過任一種非法藥物的粗盛行率,國中男、女生分別為0.65%及0.60%;高中男、女生分別為0.82%及0.31%;高職男、女生分別為1.36%及1.15%,顯示在各學層中使用非法藥物比率皆是男學生高於女學生。賴璟賢、朱日橋、盧胤雯、李品珠(2002)選取臺灣北部地區國小高年級、國中、高中職在學學生共2,668人,受測者的平均用藥情形男性為女性的1.74倍,隨著年齡的增加,用藥比率愈高其中16~18歲為最高。

表2-2-2

台灣地區青少年用藥種類比例順位

年度	第一位	第二位	第三位
1996	安非他命	海洛因	大麻及古柯鹼
1997	安非他命	強力膠	FM2安眠鎮靜劑
1999	安非他命	強力膠	搖頭丸
2002	搖頭丸	大麻	K他命
2003	搖頭丸	K他命	大麻
2004	搖頭丸	K他命	大麻
2005	搖頭丸	K他命	大麻
2006	搖頭丸	K他命	強力膠
2007	K他命	搖頭丸	FM2安眠鎮靜劑
2008	K他命	搖頭丸	FM2安眠鎮靜劑
2009	K他命	搖頭丸	FM2安眠鎮靜劑
2010	K他命	搖頭丸	FM2安眠鎮靜劑
2011	K他命	搖頭丸	FM2安眠鎮靜劑
2012	K他命	搖頭丸	FM2安眠鎮靜劑

資料來源：周碧瑟「台灣地區在校青少年用藥盛行率與危險因子之探討」，陳為堅「2002年及2003年台北地區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2004年至2006台灣地區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行政院衛生署101年度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

綜合周碧瑟教授與陳為堅教授分別於1994年至1997年及2000年至2006年對台灣地區在校青少年物質濫用情形之調查，以及教育部於2007年至2012年之青少年用藥排名統計，顯見K他命於近年來有取代二級毒品成為新興毒品之趨勢(見表2-2-2)。

## 二、國外少年施用 K 他命之現況分析

根據行政院衛福部(2013)編印之「K 他命濫用之臨床評估與處置建議」提到聯合國在世界藥物報告中描述，K 他命在東南亞、澳洲、北美洲、及歐洲散佈，並強調「K 他命在東南亞的增加主要與國際間未明確禁止此藥有關」。在英國，K 他命被列為 C 級的管制毒品，K 他命使用者從 2006 年 85,000 位增加至 2008 年的 113,000 位。2006 年到 2008 年比較，K 他命的盛行率在 16-24 歲的族群中增加兩倍(從 0.9%至 1.9%)。2009 年則持平為 1.7%。以英國俱樂部次文化的族群做為研究對象時，2001 年約有 25%的人使用過 K 他命，到 2009 年，使用過的比例增加至 68%(Gary & Thomas , 2009)。

在美國，K 他命被列為三級管制藥品，在青少年中，盛行率約為 1-2%。在香港，自 2005 年開始，K 他命已成為 21 歲以下的族群最常使用的毒品。至 2008 年，21 歲以下濫用毒品的族群中，有 85% 是 K 他命使用者<sup>9</sup>。(馮康，2010)

### 第三節 從施用情境探討少年施用 K 他命之行為

近幾年國內外有許多研究是針對少年藥物濫用的成因(曾信棟，2008；劉志宏，2012；周碧瑟，2000；Chatlos, 2007)，期望從濫用的原因中找出促使少年施用毒品的癥結點，從而著手做預防的工作。綜合這些文獻理論可以得知少年濫用藥物除了本身心理因素外，主要是受到其所接觸到的人事物影響(李信良，2005；簡莉盈&鄭泰安，1995；蔡麗紅&沈昱名…等，2012)。因此筆者綜觀各文獻及理論後，將少年施用 K 他命之情境分為集體情境及個別情境，在一一作詳細探討。

#### 一、K 他命施用方式之演變：

ketamine，俗稱 K 仔、K 粉、K 他命、愷他命，在台灣，經常被稱為褲子（相對於衣，衣代表的是 Ecstasy 的第一個字母）、下面（相對於穿在上面的衣服），是一種危險的藥物，屬於非巴比妥酸鹽的麻醉科藥物。K 他命其學理名稱為氯胺酮由韋恩州立大學（Wayne State University）克雷格教授研發。於 1962 年交由派克-戴維斯（Parke-Davis）藥廠（目前為輝瑞的子公司）開發，作為較安全的麻醉藥，以取代當年副作用(如幻覺、神經中毒及癲癇發作…等)強烈的天使塵(PCP, phencyclidine)。首次廣泛應用是派發給參加越戰的美國士兵(蔡錦蓮，2002)。氯胺酮亦因其鎮痛作用強，在醫療界廣泛應用。本藥也是獸醫及發展中國家常用之麻醉藥劑。

氯胺酮在70年代普遍作為精神科藥物及科研對象，直到1978年達到頂峰後，開始有科學家發表服用氯胺酮後的中毒現象報告，會產生對注意力、學習能力及記憶力的損傷，更嚴重會產生譫妄、健忘、運動功能受損、高血壓及致死性呼吸抑制作用等而降低其使用的普遍性(Curran & Morgan, 2000)。

接近20世紀末，K 他命被用來取代刑罰較高的二級毒品快樂丸、天使塵，因為相較於傳統毒品K他命的優勢為：1、價格低廉2、生產成本低3、高獲利率4、藥性效果越來越強，且可設計製造5、生產方便，產地可與市場相當接近，而易於運輸販賣6、可開啟新的地區性市場7、可滲透至新的標的族8、反濫用措施實行

---

<sup>9</sup> 馮康，香港濫 K，明窗出版社，2010 年 6 月

困難。亦即，其合成毒品價格低廉、易於製造、容易獲得、不易被列管等特性，使其濫用之可能性與威脅性大增（李志恆，1995），因而K他命之使用開始變質，它成為了狂野派對及其他類似活動裡常用的迷幻藥物。各國開始收緊對其的應用，並將其列為管制精神科藥物以加強監控。當中包括美國、英國 及加拿大、中國等。

其實早在 1960 年即有文獻指出 K 他命在非醫療上的濫用，但直到 1990 年左右，歐洲的派對上才較普遍的流行把 K 他命摻雜在搖頭丸中使用，因為低劑量的 K 他命會有「時間和空間的扭曲」、「幻覺」、及「輕微的解離」症狀。使用者提到最舒服的感覺是「和周遭環境融在一起」、「視幻覺」、「脫離身體的經驗」、及「在咯咯笑的狀態中」。較高的劑量會讓使用者進入更明確的解離經驗，稱為進入「K 世界」或「K 洞」，即一種感官與現實完全脫離的情境(Jansen , 2000) 。

K他命多是粉末狀為主，使用方式以抽煙(俗稱抽K煙)或鼻直接吸入為主(俗稱拉K)。也有少數會以液態方式直接注射至肌肉或血管中。使用後會產生類似 PCP 的效果及 LSD 產生之視覺作用，而其欣快感可能更優於 PCP 或 LSD，其藥效約可維持一小時，但會影響吸食者感覺、協調及判斷能力長達 16 至 24 小時，K他命經常與MDMA混合使用，藉以增加搖頭丸快感及中樞神經視幻覺的效果，由於會快速使人喪失意識，屬於約會強暴藥丸的一種(林杰樑，2003)。

施用者主要追求吸食後所產生之幻覺及興奮感，有些使用者在舞廳及夜總會使用，用以加強對音樂、燈光及狂舞的感覺。吸食後所產生幻覺，搭配強烈的音樂會使人陷入迷幻中，無法自拔。且施用者喜好在夜店、舞廳、KTV及網咖等娛樂場所使用，因此K他命也有人稱「俱樂部藥丸」。施用者常多重混用這類型毒品，且吸食方式多元化，因此後續衍生的問題不斷(吳佩珊，2010) 。

K 他命既然屬於「俱樂部藥物」的一員，而且多數的使用者都是在特定場合，如「銳舞」、或夜店、舞廳、KTV 等娛樂場所使用，因此大多數的使用者都是間歇性使用。與其他物質併用的情形是非常常見的，歐美的研究顯示，最常合併使用的物質類別是搖頭丸（MDMA）(Jansen , 2000；Brewer , 2004)，台灣的調查研究也顯示類似的情形(吳佩珊，2010；巫緒樑，2003)，惟單獨使用 K 他命的情形似乎有增加的趨勢。文獻上也顯示，習慣性的使用者，甚至發展成依賴狀態的 K 他命濫用 (Jansen , 2000；呂依倫，2008) 。

由上述可知，K 他命會產生類似 PCP 的效果及 LSD 產生之視覺作用，其欣快感可能更優於 PCP 或 LSD，藥效約可維持一小時，而影響施用者感覺、協調及判斷能力則可長達 16 至 24 小時。再搭配強烈的燈光和音樂，其感官刺激被放大，可以使人進入所謂的”K 洞”，據施用者描述這種感覺彷彿進入了另一個時

空。所以大部分的施用者喜愛在集體情境下施用。

**K** 他命有深沉的止痛鎮靜作用，在病理上對中樞神經系統有抑制也有興奮作用，故亦稱為興奮性麻醉劑。它會使人失去疼痛感覺，呈現意識模糊及幻覺，可以暫時的忘卻生理或心理的不愉快感，加上其價格便宜，取得便利，因而成為少年宣洩負面情緒的逃避管道。近年來，少年開始不單單只在集體的情境下施用，於個別情境中施用 **K** 他命來忘卻現實生活中的不如意已非特例。

## 二、集體施用 **K** 他命是青少年次文化之結果

依據周碧瑟教授從 1991 年起，對於在校青少年之用藥盛行率與危險因子之調查，得知少年初次施用藥物大部分是出自好奇心及朋友邀約。國外研究中也可發現與濫用藥物同儕團體接觸為少年濫用藥物之重要指標(Elliott, Huizing & Ageton, 1985)。由上述可知，少年會先從濫用藥物的同儕團體中學習到施用藥物之管道及技巧，繼而進入施用藥物的惡性循環中。而在此之後少年是如何再次的聚合在一起施用 **K** 他命，甚至多次聚會中將施用 **K** 他命當做一種表現友好的社交儀式，將 **K** 他命躍升成為聚會中的必需品。於本研究中將用犯罪次文化理論來做說明。

所謂次文化(subculture)，是指某些人認同其同儕團體或小團體獨有的信仰、價值體系、規範與行為模式，而這些特殊文化特徵與社會大多數人的主流文化有極大不同，甚至是相違背的(馬傳鎮，2008)。就好比施用毒品對我們一般主流文化是違法的行為，但在非行少年的次文化中卻是正常的行為表現。

尤其在少年這個年齡的發展正是尋找自我認同的迷惘階段，根據艾瑞克森(Erikson)所提出的心理社會發展論(psychosocial development theory)<sup>10</sup>，十二至二十歲之階段會遇到自我統合或者是角色混淆之危機，這是一個兒童期與成熟期的交叉點，少年常與「我是誰？」的疑問搏鬥。他們必須建立起基本的社會認同，否則在長大後會不知該扮演何種角色。社會中的同儕是主要的社會化代理人。當少年成長中無法認同主流文化亦或是無法被主流社會所接納，便會被次文化所吸引，期望從中獲得認同。而次文化的成員更會互相影響增進其認同該價值體系與規範，也就是次文化社會中的社會化現象。參與次文化的成員會強制自己的生活與該次文化一致，遵從次文化的規範，以便被其他成員所接納，擁有良好地位(馬傳鎮，2008)。

少年次文化理論的源起是美國社會學家柯恩(Albert K. Cohen)首先於西元 1955 年用於非行少年次文化(Delinquent Subcultural Theory)來說明少年犯罪的形

---

<sup>10</sup> 瞿海源，社會心理學新論，1991 年，台北：巨流圖書公司，p71-p101。

成原因(許春金, 2007)。柯恩的次文化理論綜合蘇哲蘭 (Sutherland) 之不同接觸理論(Differential Association)及墨爾頓(Merton)的迷亂理論(Anomie Theory), 而形成其次文化理論。柯恩認為犯罪次文化的發展過程主要是對另一種特殊的行為規範加以建立、維持與再強化, 而此特殊行為規範與一般社會的優勢價值體系 (Dominant Value) 相反且發生衝突的現象 (蔡德輝、楊士隆, 2004)。

柯恩認為的優勢價值體系即是墨爾頓的文化目標, 他稱之為「中產階級測量標竿」 (middle class measuring rod), 可以說是一套美國中產階級家庭、老師, 或政府人員等, 用來做為評價小孩的價值觀。柯恩認為, 所有的小孩都社會化了這些價值觀, 這些是社會秩序的基礎, 是小孩的目標與理想。

「中產階級測量標竿」強調下列幾個價值: 雄心、抱負 (Ambition)、個人責任 (Individual responsibility)、有形的成就 (Tangible achievement)、努力與節儉 (Industry and thrift)、理性 (Rationality)、規矩與禮貌 (Cultivation of manners and courtesy)、克制生理的衝動與暴力 (Control of physical aggression and violence)、勿浪費光陰 (Not waste time)、強調對於財產的尊重 (Emphasize respect for property)。

柯恩認為下階層的少年亦渴望達到所謂的中上階層標準, 但是下階層由於結構性的因素, 他們在學校的成績普遍不好, 他們容易遭受挫折, 因而變得不願意追求中產階級的標竿, 更有甚者, 他們進而參與幫派, 和一些與他們有相同經驗的人在一起, 分享共同的經驗, 而形成了偏差的副文化。這是柯恩理論的重點, 他認為, 小孩會對於他們在學校學習上的挫折做出反應, 他們除了否定原來所認為重要的價值觀外, 他們更與一些與他們有共同生活經歷的人在一起, 學習偏差價值觀, 共同以反社會行為來應付, 解決其所遭遇的適應困擾問題。

偏差次文化的特性包括了下列幾項: 惡意 (malicious)、負面的 (negativistic)、非功利的 (nonutilitarian)、多樣性 (versatility)、即興的 (short run)、享樂主義的 (hedonism)、團體的自治 (group autonomy)。

柯恩認為迷亂是社會結構特定團體的問題, 亦即, 一些有相同社會經濟背景, 有相同生活經歷與挫折的青少年, 他們面對整個社會的文化與價值壓力, 他們沒有成功, 他們敗了下來, 但他們對這種的挫敗進行反擊, 他們共同尋求一套解決方法, 偏差次文化便是在這樣的背景下產生的。

再者, 柯恩也強調偏差行為是一種社會結構所引發的發展過程, 一個步驟接著一個步驟, 小孩從社會化中產階級的價值觀開始, 之後, 他們經歷學校的失敗與挫折, 緊接著他們對主流文化做出反擊, 即所為的「反應形成」, 最後, 他們參與偏差行動, 形成犯罪次文化。少年集體施用 K 他命之新聞, 可顯見其價值

觀之偏差已明顯和主流社會的不同。

當少年無法參與社會上所定義的正常活動時，他們離中產階級的成功目標也就越來越遠。根據犯罪次文化理論，當少年無法接近甚至達成中產階級之成功目標會使他們產生挫敗，在少年對於社會跟自我的認同還在摸索的階段，他們會選擇重新認同一個可以接受他們亦可以使他們獲得成功的團體。並信仰他們的價值觀，行為模式及規範。為了避免再次被新團體所排擠，他們會強迫自己去適應他們的生態。

聚合在一起施用 K 他命之少年大多擁有同樣的生活背景，或相同的交友圈。研究中提出，通常他們在學業表現(少年階段之重要活動)上都無法跟上進度(周碧瑟，1997)。同樣的生活背景、同樣的挫折感，使他們聚合在一起。而一起施用 K 他命不僅可以使它們對彼此產生認同，配合 K 他命的麻醉藥性產生的”茫”拉近它們彼此的距離。更增加少年對於次文化團體的凝聚力。少年對於其偏差行為之價值觀和我們大眾所認同的已背道而馳。在他們的認知”拉 K”是一種青少年次文化，是一種慶生助興的必要行為。少年們將 K 他命視為有社交意義的物品，已不再是「毒品」。

少年除了在集體情境下施用 K 他命，也有部分少年會選擇在個別情境下施用<sup>11</sup>，根據犯罪次文化的理論我們可以得知，少年會選擇在集體的情境下施用，是期望可以獲得認同，歸屬於某個次文化團體。但是於個別情境下施用的少年期望為何?在本研究中以一般緊張化理論來做說明。

### 三、個別施用 K 他命可能來自緊張與壓力

少年在日常生活中經常面臨各種的生活壓力與緊張，一旦適應不良，極易造成情緒及行為上的困擾，利用施用藥物來紓解壓力是立即見效的方法，因此藥物濫用即是偏差少年最常見的行為問題(李信良，2003)。K他命因為其麻醉的藥理特性，可使人放鬆身心且生理成癮性不高。因而少年喜歡在生活中拿K他命當作紓壓、填補時間空檔及撫慰空虛心靈的調劑品。

因此，要探討少年為何在個別情境下施用K他命，應從少年所面臨的緊張壓力做一番探討，根據李信良於2003年之藥物濫用少年之家庭結構研究可發現，大部份施用藥物的少年都是來自於家庭結構不穩定或社經地位偏低之家庭。由於這類型少年所面臨的生活壓力與緊張遠大於一般少年，因此使其施用毒品來紓解壓力的可能性大大提高。本研究因此引用具Agnew一般化緊張理論來探討青少年所

---

<sup>11</sup>上學吸 K 菸 國二男被逮 蘋果日報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00427/32468092>



面臨的緊張與其藥物濫用行為間的關係。

傳統緊張理論主要以墨爾頓(Merton)所提出之「社會結構與亂迷」，強調不平衡社會結構是如何影響偏差及犯罪行為的形成，當個人在面對無法以合法的途徑獲得期望中的社會地位與財富上的成就時，引致挫折感及憤怒的情緒反應，而產生偏差行為。簡言之，傳統緊張理論主要強調：

(一)、偏差行為的產生，主要由社會結構造成。

(二)、低社會階層人士常涉及犯罪行為，是由於身處不利的社會地位，無法以合法的方式達到期望中的目標。

(三)、偏差行為只是對發展機會被剝奪導致緊張情緒所作的反應(許春金，2007)。

但安格紐(Agnew Robert)認為傳統緊張理論對於緊張概念和來源過於狹窄。安格紐即批評傳統緊張理論在解釋偏差及犯罪行為時，在論及個人成就期望時，過於強調財產及物質成就而忽略了其他社會因素(如負面生活經驗)及個人特質，對個人偏差行為上的影響。因此，對於傳統緊張理論之內涵加以補強及修正，安格紐在1985年發表的「一般化緊張理論」(許春金，2007)，即不同於傳統的緊張理論從「宏觀」(Macro)的角度出發，而從「微觀」(Micro)面向來解釋壓力與偏差行為之間的關係。強調個人負面的生活經驗，並擴充緊張和壓力來源而形成其緊張概念(曾信棟，2008)。

安格紐(1992)在一般化緊張理論中指出，形成個人生活上壓力的緊張來源可被區分為三方面(馬傳鎮，2008)：

(一)、未能達到期望中的目標

安格紐提出有三種情形可能造成未能完成目標的緊張。

1.期望成就與預期成就出現差距，即當個人無法以社會所欲的手段達成文化目標時，導致憤怒或焦慮等負面情緒，進而產生犯罪行為。

2.預期成就與真正達到的成對有所差異。例如當學生認為自己的表現應該受到師長或父母的讚許，但結果反而受到師長或父母的冷漠對待，在此情形下便容易產生負面情緒與挫折感。

3.當個體認為應該公平的結果與實際出現的結果有落差，亦會造成不安與憤怒的情緒。安格紐認為當個人無法使用合法的手段消除上述差異，以減低挫折及憤怒的情緒時，偏差及犯罪行為常會被作為達成期望中目標的手段。

## (二)、生活中個人失去正向的刺激

當個人生活中所喜歡的人、事、物消失、離去或遭破壞時，都會對個人造成極大的負面影響，而導致緊張及憤怒的情緒發生。尤其當遭受重大疾病或天災人禍的打擊時，當事人在身心上所受的重創及事後的恢復，往往是他日後生活能否適應良好的關鍵。一般而言，對於生活中正向刺激的失去，包括：父母病逝、父母離異、男女朋友分手、與好友決裂、好友病重或搬到一個不喜歡的新環境等，這些情況都會讓人們產生負面的生活壓力，個人若得不到正當的途徑加以紓解，便容易採用偏差行為作為主要的反應模式，如出現衝動的攻擊行為或消極的逃避行為(濫用藥物)。因此，當青少年無法調適這些壓力或是沒有正當的宣洩方式面對這些負面因素時，在這種壓力狀態下，個人為想維持現況或阻止此狀況發生，個人便容易採用各種不法或偏差行為(如:攻擊性的暴力行為、偷竊、逃避性的藥物濫用)作為主要反應模式。

## (三)、生活中面臨有害或負面的刺激

所謂生活中負面生活刺激是指發生令人焦慮不安之事件。如被虐待經驗、暴力受害者、經常被體罰、不良的親子關係、家庭暴力、受同儕排斥、遭受歧視或不公平的待遇經驗、學校生活壓力等。安格紐(1992)強調，當個體面臨到令其感到不安或焦慮的事件時，個人通常會先諷圖逃避不想面對，以減輕不安與挫折感，但若此策略無效時，當事者則可能採取直接或間接衝動的攻擊行為(打架)或消極的逃避行為(藥物使用)，以降低這些負面經驗所造成的緊張、焦慮、不安的情緒及其所帶來的影響。如對他人採取暴力行為或是藉由喝酒、抽菸甚至吸食毒品、暴食、遠離人群等方式來減輕緊張及心理壓力。在美國，緊張理論此一觀點尤其在針對青少年偏差行為問題部分具有顯著的解釋效果，近年來，國內開始陸續有學者引用其觀點，以便更具完整性及全面性來探討青少年偏差行為的問題(劉郁芳，1993；曾信棟，2008；彭怡芳，2002；林秀怡等，2003)。

根據安格紐(1992)在一般化緊張理論觀點中強調，當個人在面對緊張情境時，個人可能會採取認知、情緒或是行為上的因應策略，所以並非每個人均會訴諸於偏差或犯罪行為的因應策略，這只是其中可能會採取的方法之一，個人亦可能以正向健康的方式來因應緊張來源，如宗教、運動、認知重整、向好友或親人傾訴等。因此，緊張不一定會引發偏差行為，期間亦受到其他個人特質、互動關係及週遭環境因素等中介或調節要素所影響，例如:問題解決能力、社交能力、負向情緒、自我控制、依附關係、社會支持、因應策略等。

目前並沒有對少年於個別情境中施用K他命意義探討之實證研究，多數的研究皆針對少年施用藥物的成因來做說明(李信良，2003；曾信棟，2008；李易蓁，2010；林瑞欽，2006)。但從這類成因的相關文獻中，可以規納出少年施用藥物

的心理狀態及行為期望。對於本研究欲了解少年於不同情境中施用K他命所欲獲得的目的能給予助益。

美國心理學博士Stanley Hall(1905)認為，當發展進入少年期後，心理階段會面臨一個狂飆期(storm and stress)(姜元御，2011)，在這個階段少年情緒較敏感與不穩定，當其身心狀況皆面臨前所未有之改變，或其習以為常之家庭成員與環境改變時，甚至生活中負面刺激的增加，容易使之產生不安、失落、緊張及憤怒的情緒；此時若未適當紓解其負面情緒，便容易出現衝動或消極的偏差行為，藉以減低或消除其不安與緊張之情緒。依據安格紐(1992)所指生活中對個體造成有害或負面的刺激關係，其來源有三：(1)未能達到期望中之目標，(2)生活中個人失去正向刺激，(3)生活中個人面臨有害或負面的刺激(許春金，2007)。如下實證研究可加以具體說明：

#### 1、未能達到期望中之目標：

對於少年期望中的目標，現今台灣的教育體制方面，長久以來較偏重升學制度，少年對於自己未來的期望經常以升學教育為長遠性的目標，使得少年在成績或學業競爭上產生壓力。當個人無法達到預期中之目標時，可能導致緊張、挫折感與負面情緒等，當這些壓力無法經由適當管道加以抒發或排除時，為了減少個人所受到的衝擊，便會引發偏差或犯罪行為因而降低或消除壓力。少年會了紓解壓力而去施用藥物，但通常都只能給予暫時的緩解(劉郁芳，1993)。

呂伶慧於2002的研究中，調查輟學生，結果發現負向事件中(如不理想的成績表現)，也是造成他們中輟行為的重要因素之一。故對學業成績的表現，不僅反映出學生的實力與能力，也能影響學生產生偏差行為的機率。「學業壓力」為現代青少年主要生活壓力來源(陳佳琪，2002)，日常生活困擾(成績退步、學校考試很多、考試不及格、擔心考不上心目中理想的學校等)對少年偏差行為具有增強效應(彭怡芳，2002；陳佳琪，2002)。由上述可得知，少年如無法達到學業成績的目標獲取成功，會產生負面情緒的困擾。當少年此種負面情緒不斷擴大的同時，越會採取逃避退縮的因應策略(施用藥物以獲得撫慰)(曾信棟，2008)。黃芳玫等人使用2009年台灣少年成長歷程資料來做分析，分析結果發現，少年在發展階段中，本身就是最常出現偏差行為的一個危險時間，當遇到壓力時，此時最常見的就是物質的使用、逃學、打架鬧事等行為

#### 2、生活中個人失去正向刺激：

在少年社會化的過程中，絕大多數的少年都密切受到家庭同儕的影響。家庭為少年最重要的正向刺激來源。國內學者也會以緊張理論為架構來作探討，顯示家庭結構發生變化(父母分居或離婚、家中經濟發生困難或負債等)對少年偏差行

為具有增強效應，即少年失去越多正向刺激對於其影響程度愈高，其從事偏差行為的頻率愈高(彭怡芳，2002)。郭怡君(2008)也有相同的研究結果；簡言之，其少年會想要嘗試以各種不同的偏差行為來降低或消除由於生活中失去正向刺激或家中突然劇變的情緒影響。此時藥物的施用就是消極逃避的首選。

### 3、生活中個人面臨有害或負面的刺激：

少年的壓力大多是經由外在的各種因素加諸在個體身上，可由重大生活事件(身體被虐待、暴力)造成，也可由生活裏連續發生困擾(不良親子關係、同儕排斥)等所形成；綜觀許多有關少年常經歷之生活壓力事件，多以學校或是家庭方面所造成的壓力因素為主(呂伶慧，2002；彭怡芳，2002；陳雯君，2008)。其中又以學校的生活事件為最主要的壓力來源(陳佳琪，2002)。

少年學校的生活事件壓力來源主要包括，有在學校遭人恐嚇、偷竊或威脅，甚至課業問題、行為問題遭學校的處罰。彭怡芳(2002)也曾針對高中職學生為研究對象，其在學校負面生活事件確實會引發少年的負面情緒，進而提高少年從事偏差行為的可能性。

再者，有許多少年相關實證研究顯示，各種日常生活層面(尤其是在學校)中有愈多的生活壓力對個體的身心健康威脅愈大，愈容易產生個體的適應問題，亦即生活壓力會降低個體成功適應結果，進而導致偏差行為的出現(陳佳琪，2002；彭怡芳，2002)。這些觀點與安格紐一般化緊張理論的看法相同，若青少年在學校、家庭及同儕等日常生活層面有所改變時，容易導致他們產生緊張、不安及憤怒的情緒，並可能以偏差或犯罪行為的方式，藉以減低或消除其不安與緊張之情緒。

綜合上述之實證結果，可以解釋少年發展階段正是情緒風暴的時期，外在或內在的各式壓力會引起他們的緊張反應產生許多負面情緒，當少年無法因應這些壓力時，少年利用施用藥物作為逃避的手段。所以少年選擇於個別情境施用藥物的意義有別於集體情境中之次文化同儕影響，而是利用藥物作為逃避現實壓力的手段。

### 四、個別情境與集體情境互換之目標與動機模式

少年選擇施用 k 命之情境，必與其施用動機相關。金斯柏格(1980)指出情境特性有時看似是人們的慾望、特徵或狀態(張君玫，1996)。人們會有一些目標，這可能是需求、驅力或願望。他們將這些目標帶入情境中，而情境反過來提供他們一些滿足特定願望的手段。情境目標和個人的動機模式有關，這些動機可能是交朋友、親密動機等。情境提供了達成目標的場合，情境很可能正是為此存在。人們之所以進入一個情境，乃是因為他們預見可以在此達到某些目標。這些目標

可以被視為情境特性之一，而情境所能達成的目標是可以評估(張君玫，1996)。

根據前兩段所推論之少年於不同情境之施用動機，配合情境之目標特性，可以知道少年情境之選擇必和當下之動機有關聯。當少年的情境目標為獲得認同及歸屬時，會選擇進入集體施用情境。當少年處於一個壓力的氛圍下，他會選擇立即在個別情境下施用以獲得戰時的壓力釋放。

在分析情境轉換之特性時，本研究將採用 Argyle 等人於 1996 年 *Social Situations* 書中(張君玫譯，1996)所提出之社會情境分析中的九項特性：

(一)、目標和目標結構：大部份的社會行為都是有目標的，因此除非知道目標，否則不可能理解情境。情境目標個人的動機模式有關，這些動機可能是交朋友、親密動機等。少年於集體及個別情境中施用 K 他命的動機大不相同，本研究假設少年於集體情境中受次文化影響，尋求認同與歸屬。而於個別情境中期望得到壓力的釋放與逃避現實情況。

(二)、規則：規則是共有的信念，規定哪些行為是被允許、哪些是不被允許的，以及哪些是必要的。規則乃是在情境中產生出來的。以便規範行為，促進目標的達成。本研究欲探究少年於施用情境及情境轉換中之規則，以驗證本研究之假設。

(三)、角色：大部份的情境中都會有一些特定的角色，以提供個人一個明確的互動模型。情境會產生一些角色系統，以便促進情境目標的完成。本研究欲了解少年於情境中扮演之角色，例如：領導者、鼓舞者、妥協者、攻擊者…等。

(四)、要素戲碼：所有的情境都有特定的戲碼，包括一些被允許、被承認具有意義的步驟。戲碼依情境而異；要素提供了完成目標所需要的步驟。

(五)、行為序列：為達到目標所需的行為會形成一特定序列。本研究即探討少年於施用情境間之轉換頻率，交換之次序…等。

(六)、概念：為了處理情境，人們必須先行程一共通概念，會預期這些為處理團體任務與達成情境目標的必要概念。對於個人而言，概念的建構有一部分是普遍的，有一部分是取決於情境。概念的內涵和解釋乃是依情境而異。少年對於身處之施用情境概念為何？是認同還是無感？

(七)、環境背景：背景內的變項是很重要的。主要包含：1.邊界—社會互動進行的範圍。亦即行為發生的地方。例如：少年施用之集體情境多發生在何處？學校？汽車旅館？ 2.道具—邊界類的必需品，每項道具都有功用，並通常附帶了某種特定的社會意義和符號意涵。例如：施用情境中的桌子除了給予少年吸食 K 他命的功用，也賦予使大家聚集的意義。 3.調節物：環境中的物理層面，例如：光線、

氣味、濕度等，使情境更具有影響力。

(八)、語言與說話：每一個情境都有其語言特色。許多語言特性乃是依情境而異的。

(九)、困難與技能：當人們要身處在某些特定的情境中必須具備某種屬於此情境的技能，不然在適應上會產生困難。當少年於施用情境中也必須具備施用 K 他命的技能，才能適應情境。

本研究將會利用以上情境分析的九項特性，作為分析少年情境轉換之基礎，以了解少年施用情境的特性。

#### 第四節 小結

根據前述之理論及實證文獻探討，可以得知K他命對於人體生理及心理的危害性，目前國內外施用K他命少年的盛行率，並利用K他命的藥理成份來探討對於少年在施用時情境選擇上之影響。最後，將少年之施用情境配合理論論述，將少年於不同情境中施用K他命之意義做分析探討。本節將結果整理如下：

首先，從K他命施用方式的演變討論，K他命從一開始的手術麻醉藥劑轉而被廣泛的當作放鬆身心或助興的毒品施用，乃是因為：1.價格低廉。2.生產成本低。3.高獲利率。4.藥性效果越來越強，且可設計製造。5.生產方便，產地可與市場相當接近，而易於運輸販賣。6.可開啟新的地區性市場。7.可滲透至新的標的族群。8.反濫用措施實行困難（李志恆，2000）。因而K他命之使用開始變質，它成為了狂野派對及其他類似活動裡常用的迷幻藥物。

K 他命既然屬於「俱樂部藥物」的一員，而且多數的使用者都是在特定場合，如「銳舞」、或夜店、舞廳、KTV 等娛樂場所使用，因此大多數的使用者都是間歇性使用。與其他物質併用的情形是非常常見的，歐美的研究顯示，最常合併使用的物質類別是搖頭丸（MDMA）（Jansen, 2000；Brewer, 2004），台灣的調查研究也顯示類似的情形（吳佩姍，2010；巫緒樑，2003），惟單獨使用 K 他命的情形似乎有增加的趨勢。文獻上也顯示，習慣性的使用者，甚至發展成依賴狀態的 K 他命濫用（Jansen, 2000；呂依倫，2008）。

依據柯恩的犯罪次文化理論，在集體情境中施用 K 他命，可使少年更快的融入團體，從中獲取團體的認同，使少年能有歸屬感。參加團體的成員也因為 K 他命的麻醉藥效產生”茫”的感覺，拉近彼此團員的距離。在集體情境中施用 K 他命給予少年意義就是使其能融入這個團體，每個進入團體的成員都必須做的行為規範，猶如團體的入門票。

施用K他命的少年不一定都只待在集體情境中，從上述的文獻討論中，可以發現少年也會在個別情境下施用，在不同情境下，少年賦予K他命的定義也會跟著不同。K他命不再是一個社交媒介，而是少年為了紓壓的心靈撫慰品。依據一般化緊張理論，少年無法達到所謂中產階級的目標（聯考高分、公立高中…等）時會產生緊張反應，也就是挫敗、失望、憤怒等負面情緒。當少年的負面能量累積的越大，少年越會採取消極逃避的因應模式，最常見的就是藥物濫用。而K他命有价格便宜、取得便利的特性，是少年藉由施用藥物宣洩壓力的首選。少年會因為目標的不同而選擇不同的情境，並在情境間來回轉換（見圖 2-4-1）。圖 2-4-1 為施用K他命少年之情境選擇路徑圖，本研究將少年施用 K 他命之情境選擇路徑分為下列四項：

（一）、從初次的個別施用 K 他命情境轉換成集體施用之情境，並在此兩種情境中來回轉換。

（二）、從初次的集體施用 K 他命之情境轉換成個別施用之情境，兩種情境中來回轉換。

（三）、從初次施用到後續施用 K 他命皆參與集體情境。

（四）、從初次施用到後續施用 K 他命皆參與個別情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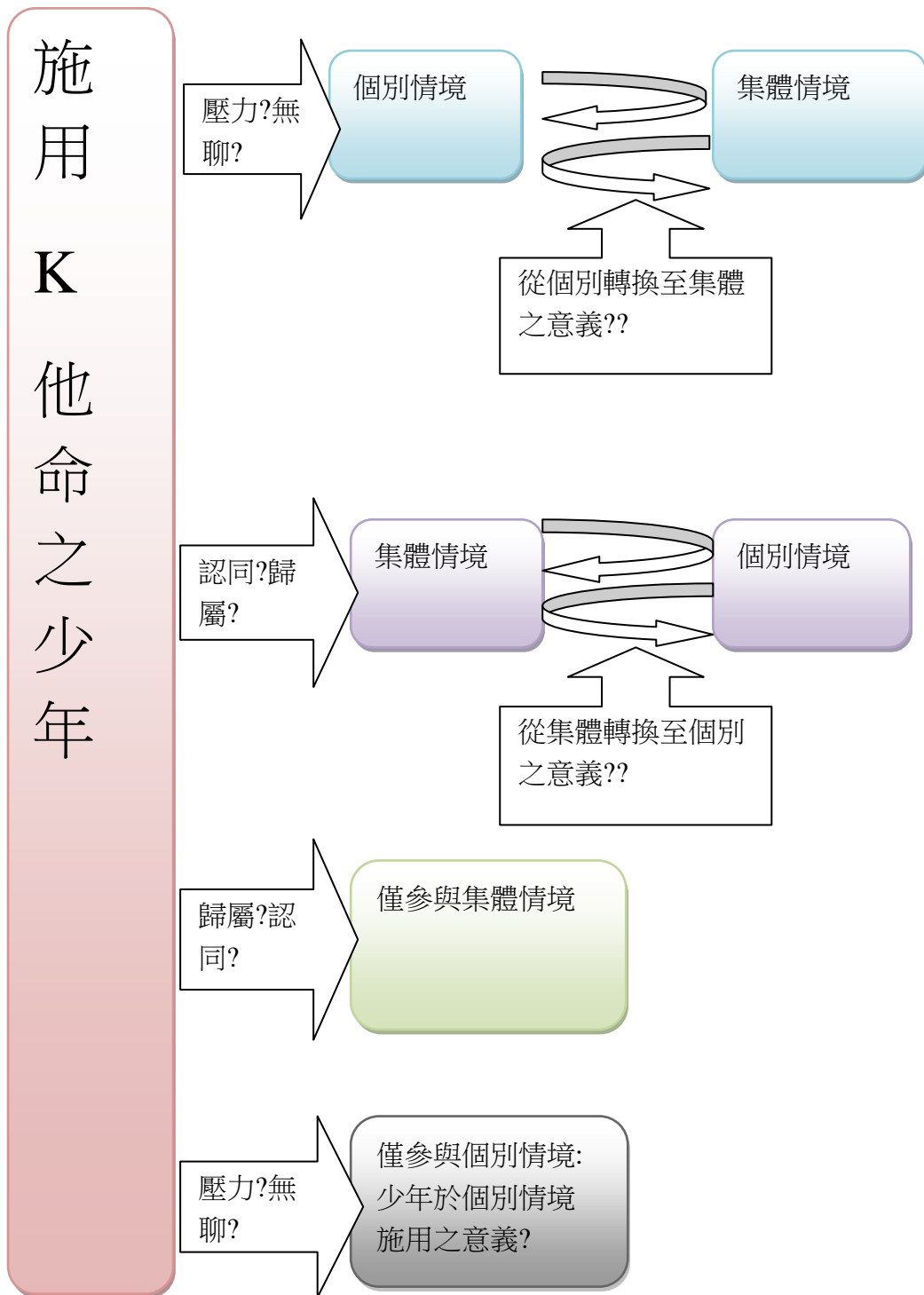


圖 2-4-1 施用 K 他命少年之情境轉換



###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 第一節 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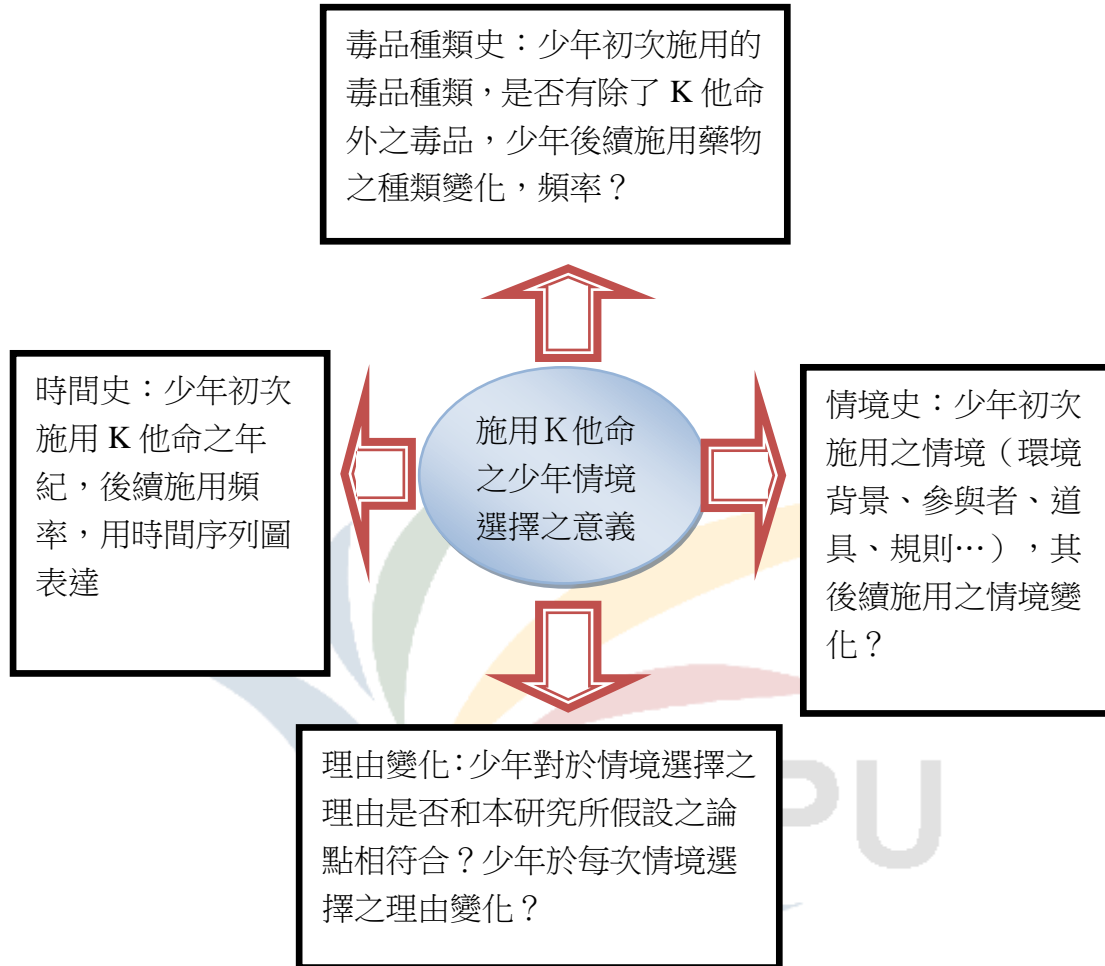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欲探究施用K他命之少年對於情境選擇之意義，將會以質性訪談的方式深入了解少年施用K他命之歷程，以真實呈現少年施用K他命情境選擇之背後意涵。本研究架構以四大方向為出發點（見圖 3-1-1），分別為：施用少年的毒品種類史、情境史，時間史及理由變化。此四部分之內涵如下：

（一）、毒品種類史：針對少年的毒品施用經驗，除了K他命外是否搭配其他類型毒品，及用量及種類將會做為紀錄。

（二）、施用情境史：針對少年施用K他命之情境變化作探討，情境跟隨時間之變化及頻率，此部分之訪談基礎為情境分析之九大要素(目標，規則，環境背景，道具，概念…等)。

（三）、時間史:紀錄少年從初次施用 K 他命開始到最後一次施用之時間點，觀察期施用頻率和情境選擇間之變化。

（四）、理由變化：由訪談中去詢問少年每次時間轉換之理由，主要觀察其個別使用期間面臨之緊張壓力，以及集體使用情境下次文化之影響。

少年會選擇於集體情境中施用K他命、個別情境下施用K他命、在兩種情境中來回轉換以及初次選擇集體或個別對於後續情境選擇之影響，其背後之隱含意義為本研究所欲探討。本文藉由第二章文獻探討之彙整，將少年之情境影響作以下推論。

本研究將先以量的方式隨機抽選 100 位少年矯正機構的院生作問卷調查，再對其中有施用過經驗之院生依照三組情境隨機抽選各兩位院生作質性訪談。

（一）、選擇集體情境施用之少年為受次文化影響，期望在團體中尋求認同與歸屬，並受次文化影響，視施用 K 他命為社交行為儀式。

（二）、選擇個別情境施用K他命之少年其意涵為期望能逃避現實生活中的挫敗所帶來的緊張、失望等負面情緒，逃避壓力之手段。

（三）、少年會選擇於兩種情境下來回轉換，是受到情境動機影響其決定，人會依其動機不同所選擇的情境也不同。

（四）、調查少年於此兩種不同情境下之施用方式，用量多寡，持續時間，施用時機及情境氛圍且少年於兩種情境下轉換之頻率是否會相互影響其施用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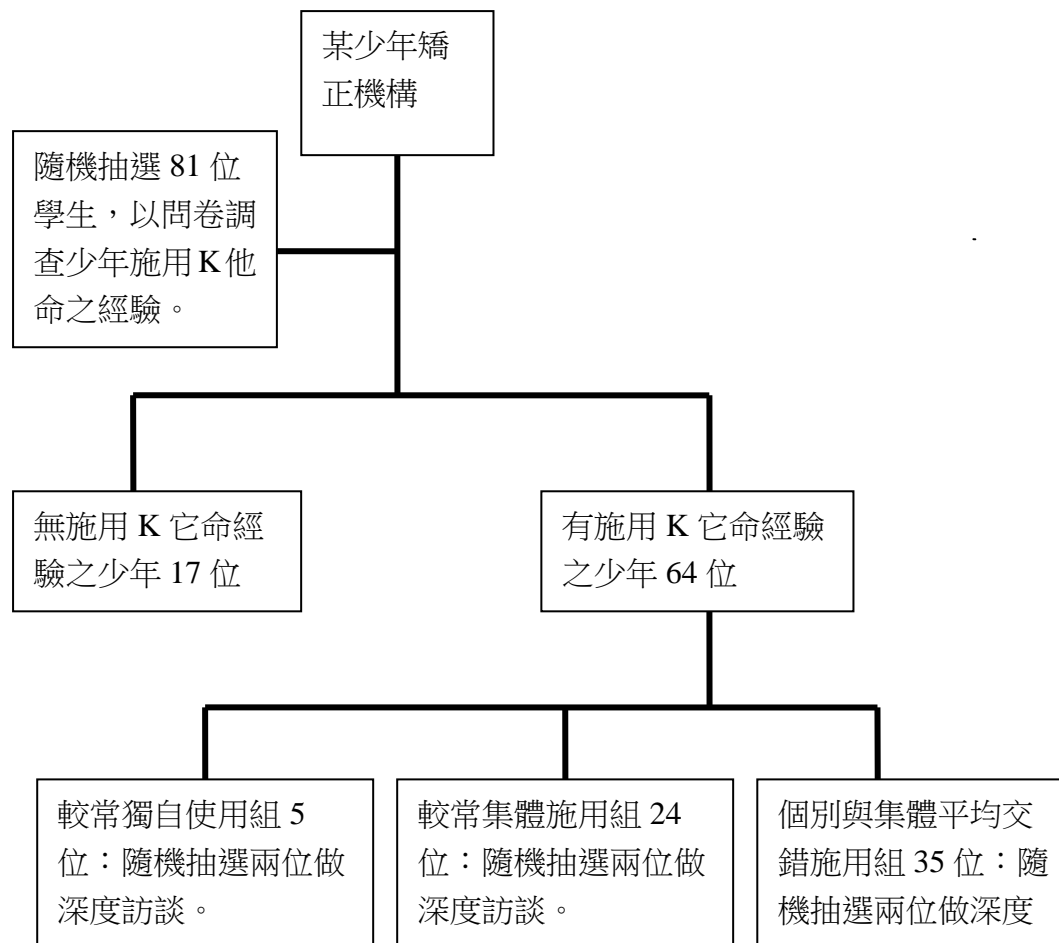


圖 3-1-2 研究流程圖

##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抽樣過程

### 一、研究對象

由上述文獻探討與現況分析，可以了解 K 他命之主要施用對象為少年，且探討少年施用 K 他命對於預防社會犯罪上有廣大的助益。所以本研究的研究對象為少年，根據法定定義為十二歲以上十八歲未滿之人。依據研究之設計，主要針對有施用 K 他命經驗者，為了能有效的搜集個案，筆者選擇在「台灣某少年矯正機構」接受教化之少年為本研究之對象。由於必須在機構內篩選出同質性高(有施用過 K 他命)之學生為個案，所以採用同質性抽樣為抽樣方式。

### 二、抽樣過程

本研究第一階段採用同質性抽樣法，此抽樣方式分類源自於派頓(M.Patton)，主要是針對一個群體中內部成分比較相似的個案進行研究。這麼做

的目的是對研究現象也就是本研究欲探知的情境對施用 K 他命之少年的影響能進行較深入的分析。本研究之第二階段採取隨機抽樣。通常在質的研究中進行「隨機抽樣」是為了提高研究結果的可信度，從質的研究選擇一定數量的標準，為了更有利的說明「發生了什麼事」、「事情是如何發生的」。

因此被第一階段抽樣所篩選出來同質性高的少年，在第二階段的時候將會依照曾經施用 K 他命之情境經驗，依照研究目的分為三組：1、一向獨自施用組 2、一向集體施用組 3、個別與集體情境常交錯施用組。並在每一組中進行目的性的隨機抽樣各 2 位，不僅可以部份縮小樣本的數量，也可以增加本研究之可信度。



###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

####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兩階段進行，首先以問卷調查方式做第一階段少年之基本資料蒐集及為第二階段個案篩選作準備，篩選標準為其本人是否有施用 K 他命之經驗。並統計施用之次數頻率，了解少年施用情況與情境，以及情境之互換過程。此階段由研究者親自至少年矯正機構作問卷施測以避免研究對象因誤解題義造成錯誤，使得信度降低。

第二階段則以第一階段勾選有施用經驗之院生資料彙整，將有施用過 K 他命之少年和無施用經驗之少年分開，於有施用組當中按情境分做三組：較常獨自施用組、較常集體施用組、個別與集體平均交錯施用組，從三組中做隨機抽樣兩位少年做個別的深度訪談，所以第二階段的方法論乃是採取質性研究訪談之方式。（見圖 3-1-2 研究流程圖）

「質的研究是以研究者本人為研究工具，在自然情境下採用多種資料蒐集方法對社會現象進行整體性探究，使用歸納法分析資料和形成理論，通過與研究對象互動對其行為和意義建構獲得解釋性理解的一種活動（陳向明，1996）。」上述為陳向明博士所定義之質性研究。由此可以知道，質性研究強調研究者對研究對象或研究現象進行「解釋性理解」，量化的研究較無法解釋及描述複雜的社會現象，質性研究對於研究對象的主觀理念較能作深刻且詳實的描繪<sup>12</sup>。本研究之研究範疇為施用 K 他命少年之情境轉換所隱含意涵，為一複雜的社會現象陳述，因此適用質性之研究。

質性研究的分類範疇非常多元，筆者摘錄胡幼慧於《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錄》中描述的方法論學派，將質性研究分為象徵互動（symbolic interactionism）、俗民方法論（ethnomethodology）、現象（phenomenology）、詮釋學（hermeneutics）、紮根理論（grounded theory）、民族誌（ethnography）…不論哪一種方法都是希望研究者能以研究對象的角度做現象的分析，而非以自身「主觀」之觀念加在研究對象上。其中現象學旨在了解一個人或多個人的生活經歷（life experience）的本質及意圖（intention），此方法論之研究者需進入研究對象之視野去解釋及摒棄研究者舊有之觀念，去體會研究對象之自我經驗，用言詞去解釋此經驗。此方法對於施用 K 他命之少年生活經歷描述非常貼切。

---

<sup>12</sup> 簡春安、鄒平儀，社會工作研究法，台北市：巨流。

第二階段之研究以半結構式的深入訪談為主，以紙筆描述輔以錄音筆錄音的方式記錄非正式會話式訪談(informal conversation interview)內容。此研究方式較能有效的瞭解施用 K 他命少年的所思所想，包括他們的價值觀念、情感感受和行為規範；並可詳實的紀錄少年耳聞目睹的事件及生活經歷。

訪談大綱主要分五個部份，首先，先針對少年的年齡、學歷、此次入院原因，主要了解少年之背景資料。第二部份少年之施用時間史，少年從初次施用開始記錄到最後一次施用 K 他命之時間表，以圖表方式紀錄最為後續訪談基礎。

第三部份，針對施用 K 他命之情境史做訪談，此訪談基礎配合情境分析九要素：

(一)、目標：少年與不同情境中施用目標？

(二)、規則：少年於不同情境中之施用規則？

(三)、角色：少年於不同情境中之角色？跟隨者、旁觀者？了解少年於情境中的心理狀態。

(四)、要素戲碼：少年於不同情境中之施用步驟？

(五)、行為序列：本研究即探討少年於施用情境間之轉換頻率，交換之次序…等。

(六)、概念：少年對於身處之施用情境概念為何？是認同還是無感？

(七)、環境背景：背景內的變項是很重要的。主要包含：1.邊界—社會互動進行的範圍。亦即行為發生的地方。例如：少年施用之集體情境多發生在何處？學校？汽車旅館？2.道具—邊界類的必需品，每項道具都有功用，並通常附帶了某種特定的社會意義和符號意涵。例如：施用情境中的桌子除了給予少年吸食 K 他命的功用，也賦予使大家聚集的意義。3.調節物：環境中的物理層面，例如：光線、氣味、濕度等，使情境更具有影響力。

(八)、語言與說話：少年於不同施用情境中是否有暗號，特定的語言詞彙。

(九)、困難與技能：少年於不同情境中需具備之特定技能？

第四部分，針對少年的毒品種類史，包含少年施用之毒品數量、種類、感官體驗及隨著時間及情境轉變，毒品種類、數量之改變等經歷，目的為瞭解少年的毒品施用種類是否會隨時間、情境之轉換而改變。

第五部分，針對少年之施用情境轉換，詢問少年情境選擇之理由變化。

最後，了解不同情境施用 K 他命後對於少年生活的影響，請受訪少年列出不同情境施用之優缺點。



表 3-3-1  
訪談大綱

第一部 份：基本 資料	基本資料(年齡、學歷、此次入院原因)。
第二部 份：施用 時間史	1.詢問少年之施用時間史，從少年初次施用之時間點開始記錄到最後一次施用K他命之時間點。 2.將會以圖表方式紀錄作為後續訪談基礎。
第三部 份：施用 情境史	配合少年之藥物施用時間序列表，針對每次情境及情境轉換做以下訪談： 1.目標：少年與不同情境中施用目標？ 2.規則：少年於不同情境中之施用規則？ 3.角色：少年於不同情境中之角色？跟隨者、旁觀者？了解少年於情境中的心理狀態。 4.要素戲碼：少年於不同情境中之施用步驟？ 5.行為序列：本研究即探討少年於施用情境間之轉換頻率交換之次序…等。 6.概念：少年對於身處之施用情境概念為何?是認同還是無感? 7.環境背景：背景內的變項是很重要的。主要包含:1.邊界—社會互動進行的範圍。亦即行為發生的地方。例如:少年施用之集體情境多發生在何處?學校?汽車旅館? 2.道具—邊界類的必需品，每項道具都有功用，並通常附帶了某種特定的社會意義和符號意涵。例如:施用情境中的桌子除了給予少年吸食 K 他命的功用，也賦予使大家聚集的意義。 3.調節物:環境中的物理層面，例如:光線、氣味、濕度等，使情境更具有影響力。 8.語言與說話：少年於不同施用情境中是否有暗號，特定的語言詞彙。 9.困難與技能：少年於不同情境中需具備之特定技能？
第四部 份：毒品 種類史	1.初次施用之藥物種類與用量(是否有混用多種藥物) 2.後續施用之藥物種類及數量 3.每次所感受的感官體驗 4.紀錄於施用藥物時間序列表上
第五部 分：情境 選擇理由 變化	配合施用藥物時間序列表，針對不同情境及情境轉換之理由做訪談。 1.次文化影響 2.緊張壓力影響 3.情境與目標選擇



## 二、資料分析

資料分析上，依照研究方法分成兩大階段。首先，針對問卷調查部份依照有無施用K他命經驗將少年做分組，並使用 SPSS（Statistical Package for Social Science）18.0 系統將問卷內容做描述性統計分析。

第二階段將訪談資料做文字整理，並配合錄音檔將錄音內容繕寫成逐字稿，非正式會話式訪談做成紙筆紀錄，並把相似內容按大綱分門別類處理。把各分類作細項整理後，加以概念化處理（conceptualizing）。在概念化分析處理的過程，輔以質性研究法中的紮根理論，作為邏輯驗證上的輔助。紮根理論主要宗旨為建構理論，強調透過概念化處理、將所蒐集到的資料分成三個等級的編碼，然後譯碼（coding），透過不斷地比較、分類、歸納，並不斷地回頭驗證彼此間的關係<sup>13</sup>。最後，將經過處理的資料，配合過往文獻做相互地驗證與最終的呈現。

### 第四節 信度及效度

本研究採用質性研究方法中的紮根理論，以多位受訪者的訪談內容作為主要的資料來源，而後對資料進行主軸譯碼以及最後的整合分析等。對質性研究而言，不論是進行觀察時能否敏銳察覺複雜表象後的脈絡，或是對受訪者提問時能否切入核心與引導話題，或進行資料分析時是否有良好的理論觸覺等，使用「紮根理論」研究方法的成果與研究者個人的立場和解析能力息息相關。

因此，探討質性研究的信度與效度有其困難之處，尤其對於效度的探討。部份的研究者則認為質性研究優於其他方法，仍必須針對此問題加以探討，以顯示其重要性。因而質性研究信度與效度的分析，日益受到質性研究者的重視。

#### 一、信度

質性研究較重視研究的整體性，致力於觀察後完整的記錄，各種對情境及事件的潛藏含義及特質時，必須以相同的方式加以詮釋。換句話說，研究者的記錄資料與自然背景中實際發生事物的吻合程度視為質性研究之信度。在本研究之訪談過程中可能影響信度的相關因素如下：

---

<sup>13</sup>陳向明，社會科學質的研究，2006年，五南出版社，p444-p459。

(一) 觀察的穩定性：由於此次研究分多次進行訪談，且教室安排每次不同，所以在不同時間和地點是否可營造出相同的訪談氛圍與詮釋，這次此次筆者特別注意的方向。

(二) 訪談過程：要有效的蒐集到可信度高之訪談資料，必須使受訪者主動積極的發言，而這樣的行為表現必須建立在良好關係上，因此筆者此次和受訪者共有三次訪談，期待能以多次的相處使受訪者能卸下防備。並在訪談過程中讓對方感受到輕鬆舒適，如同日常生活交談般。對受訪者表現出強烈動機與高度興趣使受訪者覺得有被支持的同理過程。而筆者在訪談中必須表現出絕對中立，不對受訪內容加以評論。

(三) 評分者信度：此研究較缺乏另一觀察者以相同的理論架構觀察相同現象時，無法驗證本研究在解讀受訪內容之客觀性。

## 二、效度

一般討論質性研究的效度時，多指其研究結果是否可接受的、可信賴的或是可靠的。因此對於可能影響結果的多項因素需加以考量，其中頗為重要且具有影響的因素為研究者偏見(陳向明，2006)。

因此在訪談前，筆者不斷地反覆確認問題和目的及理論之間的相關性，避免偏離主題。積極對自己可能持有的偏見和傾向進行批判性的自我省思，透過省思調整或試圖控制自己的偏見。

再來去針對所作的研究，探求無法確認他們所期待和解釋的例子，將可發現重要的資料將會一覽無遺，且蒐集齊全，所獲得的結果將更可信賴。

質性資料有時會因個人的意見、態度及看法的主觀性而不斷地造成某種程度上的偏差。因此，效度僅應被視為具程度上差異的相對狀態，而非一全有全無的絕對狀態，筆者只能努力將無效之處減至最低，並將效度提至最高。

針對內在效度部份，樣本的選擇已經是取自有高施用率之感化少年，從中篩選出有施用 K 他命經驗之少年，並和輔導少年之教誨師確認少年之相關經驗真實性。

外在效度部份，筆者在訪談中經受訪者同意後全程給予錄音，並配合紙筆紀錄。並於事後訪談逐字稿之謄寫部份，詳細記錄整個過程、時間、空間氛圍、受訪對象肢體語言及神情…等，以最客觀的方式進行描述。

## 第五節 研究倫理

為了達到研究倫理中明定的準則，受訪者必須有參與意願，非強迫性，且不會對受訪者造成身心傷害，並要恪守匿名與保密之條款。最重要的是不欺騙充分告知受訪者其身份與研究目的。如因研究需要，必須做必要之隱瞞時，應事後告知，並瞭解是否因研究而產生負面影響。

由於本研究議題較敏感，且樣本對象有爭議性，為正在受感化教育之少年，在進行訪談過程中除了先表明自己身分、訪談的目的、自由選擇是否參與研究及相關保密條款後，再徵詢少年本人意願，最重要的是需要少年之監護人同意，因此筆者於事先先寄送少年訪談家屬同意書(見附錄二)給少年之監護人，徵得同意後始可進行研究訪談。

本研究之訪談錄音檔及其他相關之文字檔或文書內容，僅作為本研究之用，不作為法律追訴之證據或其他用途，研究結束後，相關錄音檔及可證明少年身分之檔案將予以銷毀。已達到研究倫理所強調之保密原則。



## 第四章 研究發現

本章就研究者前往少年矯正機構進行問卷調查及深度訪談六名感化少年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並以各主題進行討論。第一節，先以隨機抽樣之81名院內問卷調查結果，說明目前感化少年使用K他命的現象。

第二節，分析六名感化少年之基本資料與使用K它命的生命史，第三節則從訪談內容中梳理少年拉K前後生活型態之轉變，第四節分析少年賦予拉K情境之意義。

### 第一節 感化少年使用 K 他命普及性與情境描述

本節中所提及之少年為少年矯正機構中隨機抽取之感化少年共81名，旨在調查感化少年K他命使用之概況，將依照接受問卷調查感化少年之「人口特徵」、「施用K它命之經驗」、「施用K它命之情境」來描繪出現象的特性。

#### 一、受訪少年之人口特徵

##### (一) 年齡

表4-1-1顯示此次受調查之少年為隨機抽出的81名少年，其年齡層介於15~19之間，以16歲所佔比例最高，15歲次之，19歲最少。

表 4-1-1  
受訪少年年齡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9 歲	3	3.7
18 歲	10	12.3
17 歲	14	17.3
16 歲	30	37.0
15 歲	24	29.6
總和	81	100.0

##### (二) 入院前學歷

表4-1-2顯示受訪少年之學歷分佈多集中在國中畢業及國三，再來是國中肄，根據他們的年齡層分布，學歷應該要落點在高一的人數較多，他們大部分之

教育程度較同年齡之少年低。

表 4-1-2

受訪少年入院前學歷

入院前學歷	人數	百分比
五專畢	1	1.2
高一	7	8.6
高一休	1	1.2
高三	1	1.2
高中	3	3.7
高中肄	1	1.2
高職畢	1	1.2
國一	1	1.2
國二	1	1.2
國三	24	29.6
國中畢	28	34.6
國中肄	12	14.8
總和	81	100.0

### (三) 施用K他命經驗

圖4-1-3可知有施用經驗之少年佔的比例高達79%，將近八成，未施用僅佔兩成，可能和受訪對象、地點之選取有關聯。接下來的問卷統計將針對有施用經驗之64位少年作描述性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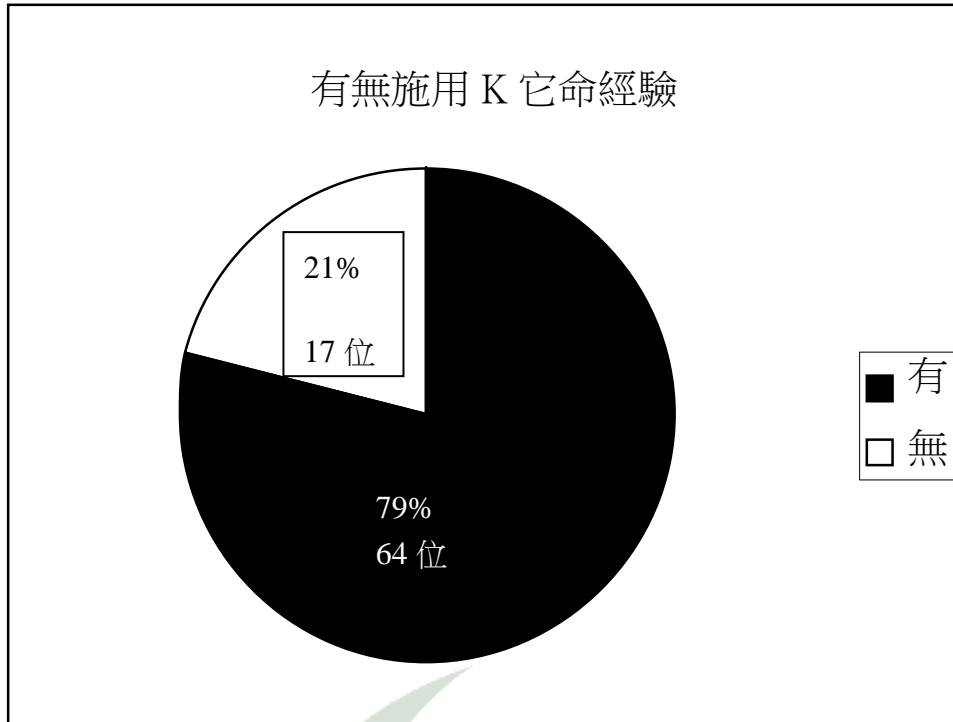


圖4-1-3 少年有無施用K他命之經驗

## 二、少年施用K他命經驗

### (一) 初次施用年齡

表4-1-4可知少年初次施用K他命之年齡層集中在13~15歲，此年齡層之少年正從兒童轉型成為少年之關鍵期，他們在搜尋自我概念當中，也極容易受他人觀點所影響，所以當他們在這個時期遇到了有施用K他命經驗之友人或團體，則很有可能促使他們初次去施用K他命。

表 4-1-4

初次施用 K 他命年齡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1 歲	1	1.7
12 歲	9	14.0
13 歲	16	25.0
14 歲	13	20.3
15 歲	16	25.0
16 歲	6	9.4
17 歲	3	4.6
總和	64	100.0

## (二) 初次施用K他命之來源

表4-1-5可知有高達九成以上的施用者初次施用之K他命為朋友所提供，由親近家人方面取得的比率為0，可見週遭友伴對於少年是否會施用K他命之影響力之高。

表 4-1-5

初次施用 K 他命之來源

來源	人數	百分比
朋友	60	93.8
自己買	4	6.2
父母	0	0
兄弟姐妹	0	0
總和	64	100.0

## (三) 後續施用K他命之來源

表4-1-6可知少年後續再施用K他命其來源不再侷限於朋友提供，有5成之比例為少年自己向友人或熟知之管道購買，有可能後續友人不再提供少年無償之K他命，需要用金錢或是勞務交換來購買。

表 4-1-6

後續施用 K 他命來源

來源	反應值	
	人數	百分比
後續施用為朋友提供	42	49.4
後續施用為自己購買	43	50.6
後續施用為父母提供	0	0
後續施用為兄弟姐妹提供	0	0
總數	85	100.0%

## 三、施用K他命之情境

### (一) 初次施用之情境

表4-1-7顯示少年初次施用有高達九成以上是在一個集體施用的情境下進行，此結果和少年初次施用K他命之提供來源為友人相呼應，少年初次施用通常

是在聚會的情形下由友人提供其K他命，並教導少年如何施用之技巧。只有少數的個案初次施用是自己一人去嘗試及摸索。

表 4-1-7

初次施用之情境

情境	人數	百分比
多人一起	61	95.0
單獨一人	3	5.0
總和	64	100.0

(二) 後續較常施用之情境

少年初次參與之施用情境有高達九成以上為集體施用，但表4-1-8顯示在後續施用情境選擇上，以集體情境為主要參與目標的僅有四成，另外五成選擇集體與個別情境交錯參與，而選擇以個別施用情境為主則不到一成，部分少年在受訪時表示，他們喜愛熱鬧的感覺，覺得K他命就是要和大家一起施用才有意義。

表 4-1-8

後續較常施用之情境

情境	人數	百分比
多人一起	24	37.5
單獨一人	5	7.8
都差不多	35	54.7
總和	64	100.0

(三) 入所前一年內分別參與個別與集體情境之頻率

圖 4-1-10 顯示少年參與個別情境與集體情境之頻率其高峰皆在 2-3 天一次，會天天施用之少年所佔之比率較少，個別情境施用與集體情境施用之頻率所呈現之分佈相似，只是集體施用之頻率分布更為集中。但更值得注意的是，每天施用者中，個別施用者比集體施用者比例高出甚多，也就是說如果施用頻率並非每日施用，傾向於集體參與，若每日施用，則傾向於單獨於個別情境下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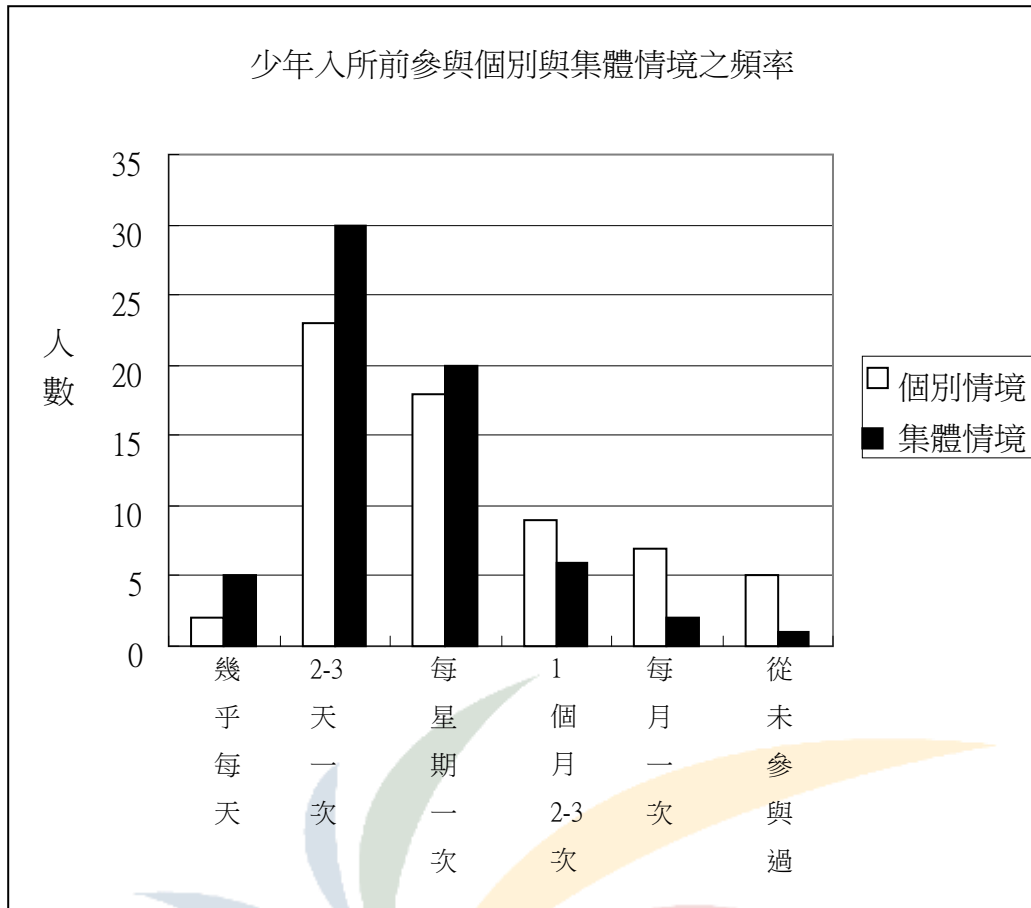


圖 4-1-10 入所前一年內分別參與個別與集體情境之頻率

#### (四) 個別與集體情境之偏好

表4-1-11顯示少年對於集體情境之偏好高於其餘兩項選項，佔了五成左右，其餘兩項選項各佔約四分之一左右，差別較不明顯。大部分少年對於集體情境能提供的歸屬感及愉悅的氣氛仍是較嚮往。而單獨施用似乎變成填補寂寞無聊時光的附屬品。

表 4-1-11

個別與集體情境之偏好

情境	次數	百分比
多人一起	30	46.9
單獨一人	16	25
都喜歡	18	28.1
總和	64	100.0

(五) 少年參與集體施用K他命之場所

表 4-1-12 可知少年在選擇集體施用 K 他命的場所上，以方便性高，不需花費且較具私密性的朋友家為首選。其次為聲光效果佳，設備良好且同樣具高隱私的汽車旅館或 KTV。第二、三名場所具備的休閒娛樂性質高，適合開轟趴之場所。第一名為便利性高，適合聯絡彼此情感之聚會場所。集體施用場所之選擇由於群聚的特性，為避免太過引人注目且希冀團體氣氛更為緊密融洽，因此少年較偏好具隱密性的地點，尤其以 KTV 及汽車旅館為主。



表 4-1-12  
少年集體施用所選擇之場所

場所	反應值	
	人數	百分比
於自己家中施用	20	6.7
於朋友家中施用	62	20.6
於學校中施用	19	6.3
於街道旁施用	25	8.3
於中途之家施用	1	0.3
於酒店施用	23	7.7
於 ktv 施用	40	13.3
於 pub 施用	12	4.0
於舞廳施用	12	4.0
於音樂祭施用	7	2.3
於街角暗處施用	18	6.0
於汽車旅館施用	46	15.3
於工作場所施用	11	3.7
於廟會施用	4	1.3
總數	300	100.0

#### (六) 少年個別施用 K 他命之場所

表 4-1-13 顯示少年若個別施用，地點多發生在自己家中，其次才為朋友家及街道旁，有高達將近四成的機會發生在自己家中，此和少年選擇個別施用的目的性有關，少年於這幾處獨處時，接觸到的刺激源不多，不像汽車旅館或有友伴陪同時那般熱鬧，少年因此尋求能在當下給予他們立即回饋的刺激物---K 他命。根據 Martz 的犯罪吸引力理論，由於少年之刺激閾值已被提升，一般大眾認為的刺激源，例如：香菸、電玩、電視節目、逛街...等，已無法達到少年標準。因此 K 他命搖身變成能在無聊時刻提供立即回饋及達到愉悅之閾值門檻的最佳刺激品。而少年在個別施用時也會選擇在公共場所，並非都選擇在只有自己單獨一人的場合。有可能是周遭他人並無施用之意圖及行為，少年即認為此為個別施用之情境，亦或是和周遭他人並無交集連結。

表 4-1-13

單獨施用 K 他命之場所

場所	反應值	
	人數	百分比
於自己家中施用	52	36.9
於朋友家中施用	20	14.2
於學校中施用	11	7.8
於街道旁施用	17	12.1
於酒店施用	6	4.3
於 ktv 施用	7	5.0
於 pub 施用	2	1.4
於舞廳施用	1	0.7
於街角暗處施用	9	6.4
於汽車旅館施用	9	6.4
於工作場所施用	5	3.5
於廟會施用	2	1.4
總數	141	100.0

#### (七) 個別及集體施用場所比較

圖4-1-14是比較少年個別與集體施用之場所。圖中顯示過去用藥者多半選擇在隱密的場所使用，但由於藥物有娛樂性目的，故公開娛樂場合中使用藥物之情形也日益增多。不過成為習慣性使用後的地點選擇上，仍是以安全不被發現的隱密場所為主(蔣碩翔，2010)。

由上表可知，集體施用的少年喜愛在朋友家中、KTV、汽車旅館等適合多人聚會的娛樂場所。而朋友家中除了具隱密性及便利性，也因為不像後兩項場所聚會一次就得花上對於少年而言為數不少的一筆費用。所以成為少年首選。

毒品依其效用有不同的施用情境，像海洛因或安非他命多選擇在家中，也會有在車上、旅館、公廁等，不過使用越久之後，將偏好單獨在家中使用，且獨自用藥時在藥效發揮時可不受外界打擾(莊淑婷，2005)；偏好集體施用的少年認為，搖頭丸或K他命應該在聲光效果好之娛樂場所使用，因為藥物要在如此空間才有使用的必要性，所以也說明了藥物的娛樂助興用之目的存在。

個別施用情境結果則和集體施用情境剛好相反，少年所選擇之場所約有四成在自己家中，相較於熱鬧且具聲光效果的場所，少年會個別施用之場所偏好較安

靜，和週遭人事物交集較少的地點。

「於朋友家中施用」這個選項是不管在個別或集體情境中，都是少年選擇的前兩名。在研究少年施用毒品特性的相關研究中(蔣碩翔，2010；莊淑婷，2005；張鳳琴，2010；曾信棟，2008)，皆有相同的結論。主要是由於「於朋友家中施用」同時包含了幾項功能：1.隱密性高：朋友家必定為一個自用住宅，是非經邀請外人不得隨意進入的空間，不像於汽車旅館或KTV施用會有警察臨檢的高風險。2.便利性高：三五好友只要相約聚會不用特別訂位，也不用怕會沒有場所，隨時可以方便大家相聚的地點。3.費用低：在朋友家聚會除了自備餐點，酒水...等些許花費，幾乎是不用花到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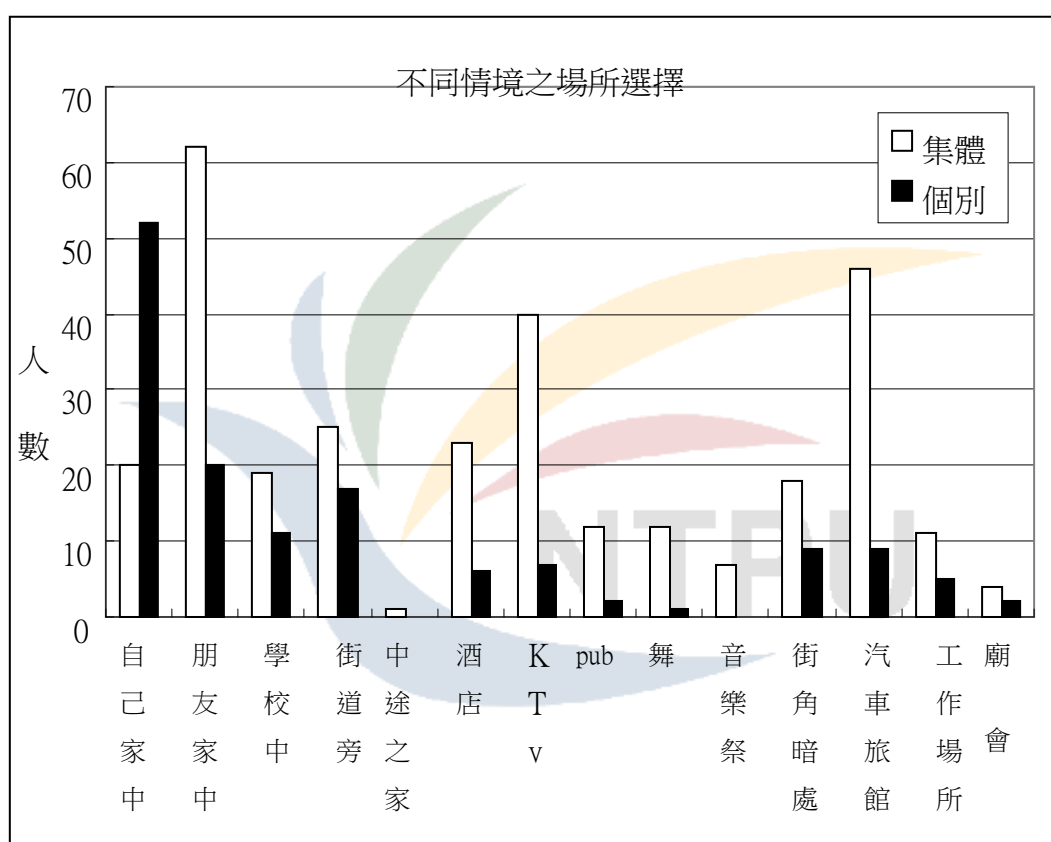


圖 4-1-14 個別及集體施用情境之場所

#### 四、小結

綜上所述，受試者中有施用K他命行為約占七成九。各年齡層之分布以16歲最多佔全部的三成七，但是以最高學歷來看以國中畢業占最多，將近三成五，以

少年年齡來推論，受試者之教育程度相較同齡較為落後。

受試者在初次接觸K他命之經驗上約有九成四的少年皆是由朋友所提供的。這結論和許多少年施用毒品之相關研究相同(蔣碩翔，2010；莊淑婷，2005；曾信棟，2008)。後續施用則為朋友提供及自己購買各占約一半。

依照少年施用情境來分析，少年初次施用的情境約有九成五是在集體施用下進行。和少年初次施用時藥物多由朋友提供有相關。少年在後續施用情境的選擇上，以選擇參與個別和集體情境頻率差不多的人數較多，約占五成五。選擇較常參加集體施用占三成八，個別施用僅占約百分之八。選擇於個別情境施用之少年皆是占少數。將少年於個別與集體情境施用K他命的頻率相比較，集體情境之施用頻率集中在「2-3天一次」、「一周一次」，約佔七成六、而選擇於個別情境施用也同樣集中在「2-3天一次」、「一周一次」，約占六成四。少年在選擇自己本身較偏好的施用情境，集體情境就占了四成七，可見少年在施用K他命之情境選擇上較偏好集體情境，部分和少年這個階段喜愛群聚的特性有關。也和K他命之藥物特性相關。比較少年於個別和集體情境所選擇之場所來觀察其差異性，可以發現到集體情境施用K他命多發生「在朋友家中」、「汽車旅館」、「KTV」，約占四成八高達一半。個別施用情境則多發生在「自己家中」、「朋友家」、「街道旁」，約占六成六。個別情境在場域選擇上較為集中。而這兩種情境在場所選擇上因為他們各自的目的不同而有不同的選擇。唯一的共同點場域是「朋友家中」這個選項。

The logo for NTPU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is located in the lower right quadrant of the page. It features a stylized graphic of a sun or a flower with rays in shades of blue, green, and yellow, positioned above the letters 'NTPU' in a large, light grey, sans-serif font.

## 第二節 六位使用 K 他命之感化少年用藥史

本研究將上述之81名少年篩選出有施用K他命經驗之少年64名，分別依照少年於個別或集體情境中K他命之施用頻率，將其分為較常單獨施用組、較常集體施用組及單獨與集體平均混用組。並從各組中隨機抽選出2位，進行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目的為深入瞭解不同情境施用K他命對於少年之真實意涵。本節首先說明他們的生命史。

亦即六名受訪少年入院前生活狀況與物質使用行為史，為避免身份暴露，僅呈現年齡、入院年、用藥年、主要使用與曾使用過的藥物，其後說明用藥前後之生活變化等，且以英文字母替代受訪者之姓名。

從表4-2-1可知受訪少年用藥年和藥物使用種類之關係，用藥年越長的少年，使用過的藥物種類越多。也越有可能參與兩種不同情境。比較少年使用過的藥物種類，顯示少年通常都是以俱樂部用藥為主，僅少數3位少年有極短暫的時間嘗試過安非他命，但據少年描述自覺使用安非他命後感覺不對而未再使用。

根據少年施用之情境來可知，受訪少年第一次使用的情境皆為集體施用情境，大部分都有參加轟趴的經驗。後續再由少年選擇是否要個別或集體施用。而初次施用年紀越輕，後續混用藥物的種類越多。

三組少年之用藥史較無明顯之獨特性，用藥種類及情境之差別和用藥年及年齡較有關係。由於少年街友參與轟趴的經驗所以大部分的常用藥物還是以俱樂部用藥為主，尤其搖頭丸更是受訪少年一定會搭配使用的藥物。雖然兩種藥物要性相斥，但少年偏好以K他命來舒緩搖頭丸帶來的不適感。

表4-2-1

## 受訪少年基本特徵與用藥歷史

編號	年齡	入院年月及 罪名	用藥年 限	用藥史	個別與集 體施用史	初次施 用情境	所屬組 別
A	18	1年1月 因吸食、販 賣毒品罪名 入院	4年(13歲~17 歲)(除了兩次 入院時間,其 餘皆有施用)	13歲僅K他命 (抽K煙形式), 15歲以後仍以 K他命為主 (2~3克/天),偶 而施用搖頭 丸、喵喵 <sup>14</sup> 、安 非他命	13歲時前 僅參與集 體,15歲 以後集 體、個別 情景交	集體	集體及 個別平 均參與 組
B	19	1年2月 因吸食、販 賣毒品及殺 人未遂罪名 入院	2年(15歲~17 歲)	K他命為主,搖 頭丸、神仙水、 笑氣等俱樂部 藥物 <sup>15</sup> 為輔。短 暫施用過安非 他命半年。	個案多以 個別施用 為主,僅 在參與轟 趴 <sup>16</sup> 時集 體施用。	集體	較常參 與個別 情境組
C	17	8月 吸食毒品及 強盜罪名	2年多(14歲 ~16歲)	K他命為主,搖 頭丸、神仙水、 笑氣等俱樂部 藥物為輔。	集體、個 別情景交 互施用。	集體	集體與個 別平均參 與組  (續下頁)

<sup>14</sup> 喵喵:「喵喵」為俗稱,是一種含 MEPHEDRONE 成分的新興毒品,喵喵是一種興奮劑,功效類似搖頭丸,是歐美年輕人開派對常施用的軟性毒品,但是目前已造成全球二十多起死亡個案,現在這些毒品已經進攻夜店和校園,他的副作用很恐怖,還會造成自殘,由於這種藥很多年輕人聽都沒聽過,就怕誤食賠上性命。

<sup>15</sup> 俱樂部藥物:俱樂部藥物為一些在酒吧、舞會、私人聚會、PUB 等娛樂場所,容易遭濫用的物質,而造成濫用上癮,造成的危害有欣快感、戒斷症候群及耐受性。欣快感即心理依賴性,使人產生短暫、虛幻的快樂感,忘記煩惱與挫折;戒斷症候群即生理依賴性,一但停藥則產生某些症狀使人感到痛苦萬分;耐受性即藥品劑量愈用愈多,終致成癮,且易因快速增加使用量而造成急性中毒。

<sup>16</sup> 轟趴:一群人於人場所舉辦聚會或舉行派對活動。



編號	年齡	入院年月 及罪名	用藥年	用藥史	個別與集 體施用史	初次施 用情境	所屬組 別
D	18	11月 因吸食毒品 且多次無故 缺席保護管 束報到入院	2年(15歲~17 歲)	K他命為主、搖 頭丸、神仙水、 安非他命(2~3 次)為輔。	個案僅在 參與轟趴 或朋友群 聚時集體 施用。	集體	較常參 與集體 情境組
E	16	1年3月 吸食、販賣 毒品罪名入 院	2年多(13歲 ~15歲)	K他命為主、搖 頭丸、神仙水、 為輔。	個案僅在 參與轟趴 或朋友群 聚時集體 施用。	集體	較常參 與集體 情境組
F	18	6月 強制性交及 吸食毒品罪 名入院	3年(14歲~17 歲)	K他命為主，大 麻、笑氣、丸子 <sup>17</sup> 、神仙水 <sup>18</sup> 為 輔。	個案多以 個別施用 為主，僅 在參與轟 趴時集體 施用。	集體	較常參 與個別 情境組

<sup>17</sup> 丸子:為搖頭丸的俗稱

<sup>18</sup> 神仙水:俗稱 G 水的神仙水學名為 Gamma,hydroxyl butyrate (GHB)，都以玻璃瓶裝，名稱五花八門，有些甚至冠上連鎖咖啡店「星巴克」或「SK-II」、「賓士」、「香奈兒」等時尚名牌商品名稱及商標，由於神仙水無色、無味，加入飲料中難以察覺，可在兩分鐘內讓人昏睡、十分鐘後昏睡不醒，被視為最佳迷姦藥，且會嚴重傷害肝臟。

### 第三節 感化少年拉 K 前後的生活轉變史

#### 一、拉K前家庭功能已經失衡

訪談內容中，本研究發現部分少年的吸毒行為，是少年對於父母或家庭的反抗所致，許多少年在吸毒前與家庭的關係就已經較為疏遠或是緊繃對立，而在少年施用毒品之後，其與家人之互動改變情形並非以關係變差就能形容，可能包括家庭活動參與的減少，父母對於子女的行蹤掌握不易，或是父母的管教態度會大幅改變(蔣碩翔，2010)。摘述受訪者相關說法如下：

受訪者A-046<sup>19</sup>：我爸以前喝酒就會家暴，我超討厭回家！

受訪者A-049：我媽知道我吸毒後，看到我只會一直念，我更不想回家。

受訪者B-022：他們很早就分居、離婚，我是阿嬤帶大的，就是大家說的隔代教養。

受訪者B-026：我阿嬤根本不知道我在做什麼，怎麼可能知道我在吸毒阿！

受訪者C-036：我和我繼母處不好，不想回家就在外面晃。

受訪者C-041：我阿公看到我會念阿，他一念我就跑出去了。

受訪者D-027：我爸癌症，我媽要照顧我爸，哪顧得了我們，看到我們只會用罵的。

受訪者D-31：我是被警察抓我們家才知道我在拉K，我藏得很好。

受訪者E-025：我爸媽在我國小就離婚，家裡面整天吵吵鬧鬧。

受訪者E-027：我爸有打我、罵我、想把我送到鄉下，但是都沒用啦！

受訪者F-023：爸媽工作都不在家，我家都自生自滅，他們不在家比較好。

受訪者F-026：我媽知道後，整天懷疑我在吸毒，動不動就要找我吵架，煩死了！

---

<sup>19</sup> 受訪者 A-046:此為受訪者的訪談編碼，A 為受訪者代號，046 為受訪者回答的第 46 句話。

從訪談中可得知，上述受訪者在使用K他命前之家庭功能皆無法發揮約束、教養及支持的作用，尤其在知道少年施用毒品後，其管教方式的改變反而使得原本對家庭就充滿情緒的少年更為不滿，使兩者間的衝突關係一觸即發。受訪者B、C、D、F皆於國中搬離家，在外於朋友同住。

比較三組少年之家庭結構及功能，在父母角色方面都是缺乏，除了離異之外還有家暴及隔代教養的問題。三組的受訪少年都不愛待在家裡，受訪少年不是在外租屋就是借住朋友家，而在外租屋的少年個別施用的K他命的頻率及機會也相較其他兩組來的高。

## 二、拉K前已經脫離”無趣”的學校生活

少年的年齡階段正處於求學的重要時刻，而國中正是升學壓力遽增的轉折點，許多學生面臨到這個階段，必須要選擇順應整個升學體制亦或因無法適應而必須被體制放逐。大多數施用毒品之少年都是屬於被放逐的一群孩子，他們對學校認同度低，成績大部分在全班的末三分之一(張鳳琴，2011)。在少年開始接觸到藥物前期，會開始對於學校系統無法負荷。摘述受訪者相關說法如下：

受訪者A-028：學校超無聊的，聽都聽不懂，去了也只是在睡覺，翹課打網咖才是王道啦!!哈哈

受訪者B-067：去學校沒用啦!學不到東西，考試也不會，去做學徒賺錢還比較實際。

受訪者C-103：陣頭的朋友好玩多了!!班上同學說什麼都聽櫛無!老師看到我只會唸唸唸，比我媽還煩，乾脆連學校都不去了。

受訪者D-089：我從小就不愛唸書阿!念書有什麼屁用!只會變成書呆子一個!

受訪者E-105：我小學功課很好ㄟ!上國中開始不想念書，不想去學校，不知道為什麼就覺得好煩喔!不想念!想跟鄰居出去玩。

受訪者F-137：我以前功課都排前十名，上國中就覺得唸書好無聊喔!不想上課成績當然超爛的阿!後來看有些同學在拉K覺得很好玩!比唸書好玩多了。

上述受訪者皆表示在學校表現上無法跟上班上同儕，尤其以上國中後之懸殊差距更為明顯。

當受訪者在脫離學校團體後，開始尋求新的次文化團體來獲得歸屬感，此階段之少年會出現逃避壓力之行為，如翹課、逃學...等，並且因為害怕被父母責罵的情形下大部分不敢返回家中，多流連於網咖、陣頭、公園球場...等場所。在這

些場所會接觸到和自己相同性質之”夥伴”，開始互相交流訊息或技巧。

亦有部分少年本身就有熟識同為中輟生之學長，逃學後開始跟隨這些”前輩”學習新的文化及價值觀。有些少年甚至在還沒脫離學校前即開始接觸相關次文化系統。摘述受訪者相關說法如下：

受訪者A-074：早上出門就泡網咖打怪阿！還可以遇到很多同校的!!哈哈~~

受訪者B-123：我跟我爸說去學校唸書沒前途，還不如去做學徒，他也答應，所以我就不去學校了！其實我都嘛跑出去晃。學徒薪水太少啦！

受訪者C-177：我很早就去廟會了啦！陣頭裡面都嘛沒去上課，”大仔”帶我整天吃香喝辣，誰想去學校！

受訪者D-104：作業也沒寫，考試也不會，和同學也聊不上話，乾脆去網咖待著或著和”外面”的朋友混。

受訪者E-121：想要賺錢阿，去學校根本在浪費我的時間，也不是缺錢就是不想跟家裡伸手拿錢，我都翹課去打工。

受訪者F-110：我不愛念書，國中就不想去學校，翹課跟著那些在玩的學長，都可以玩免費的。

上述受訪者之觀念和大部分同年齡階段之少年是大相逕庭，他們不再將考取好的學校或繼續升學視為階段性目標，他們汲取喜愛玩樂，短視，強調當下...等次文化的價值觀，將其深化在心中。漸漸地他們脫離其原有的生活環境，進入一個和現有社會文化背道而馳的新團體。

三組不同組別之受訪少年，在學校的學習經驗皆是受到挫折，無法跟上學校的課業，在求學期間有四位承認有霸凌他人行為，而D、F兩位不同組別少年表示他們在學校雖然功課很差但是人緣很好，要不是因為無法跟上學校進度，並不排斥上學。目前升學至上的體制使得少年所受的挫敗感會不斷的累積，最終仍會選擇逃離學校這個壓力來源。

### 三、初次接觸K他命後，開始”high嗨”人生

少年為最容易因藥物濫用問題而受害最深、影響最大的族群，尤其是從少年晚期邁入成年初期的階段，更是一段關鍵期，此階段最容易接觸到毒品以及使用毒品的行為。而毒品對少年在其尋求身分認同感的階段有很大的魅力，毒品可能在此時成為少年於新的文化團體中極欲證明自己的工具，或是成為滿足目的性或功能性需求的產品。摘述受訪者相關說法如下：

受訪者A-083：大家都在用，不用感覺怪怪的。

受訪者B-044：用了氣氛high，聊事情更方便，大家感覺感情更好。

受訪者C-071：朋友拿了請你，不用也太不給面子吧！我們是不勉強啦！

受訪者D-052：看朋友用的很high阿，也會想用一下。

受訪者E-064：用了大家比較不會尷尬。

受訪者F-073：朋友叫我用就用丫，朋友又不會害你，我看他們用的也沒事。

受訪者用藥成癮後不再主動與沒用藥之朋友聯絡，雖有部分表示其親友仍是關心他們，但受訪者主動將管道切斷，顯示用藥者支持系統薄弱，於有困難時僅靠自己解決；另有表示從藥物中比跟朋友一起獲得快樂更多，亦或許代表未用藥前即缺少與人建立正向人際互動之經驗或信念。摘述受訪者相關說法如下：

受訪者A-089：不會再和以前朋友往來，不知道要聊什麼，覺得很無聊。

受訪者B-052：我上國中後，身邊朋友就都有在用，沒有人沒再用啦！物以類聚嘛！那些沒有用的好學生不會靠近我們啦！

受訪者C-080：沒有用的朋友？沒有用的都自己離開了啦，我身邊的朋友每一個都有用，有的一開始說不用不用，後來也都有用。

受訪者D-061：我後來都沒去學校，所以那些同學就沒聯絡了。

受訪者E-069：開始用藥後，會覺得和沒在用的朋友玩很無趣。

受訪者F-077：我朋友都有在用阿，我沒認識沒有在用的朋友！

三組受訪少年之初次接觸施用經驗皆是從偏差友伴習得。原因都大同小異，皆是好奇、同伴慫恿之下去施用，而不管是哪一組之少年在施用後都會逐漸和未施用的友伴疏離，轉而和有施用經驗的友伴靠攏。並逐漸以新團體之價值觀為生活準則，會覺得生活中施用K他命是很正常不違法的行為。

#### 四、習慣使用K他命後，「從買到賣」角色轉換

受訪者在長期施用K他命後，會面臨到再無人免費的供應他們毒品，而少年們本身年紀及學經歷的限制使他們並沒有太多的工作選擇機會，他們的價值觀也跟隨著所處的次文化團體影響，好逸惡勞、希冀以最輕鬆的方式賺進最多的金

錢，因此他們會以團體中的前輩為模仿對象，甚至前輩會以經驗法則給予他們指導，教導他們販賣毒品是最快，最有效益的賺錢法則。受訪者C就說過(C-112)：「自己有得吃又有得賺，不做是笨蛋！」，對於所做的事情之風險評估，並不會預估長遠，受訪者B-098：「抓到再說！」、受訪者F-100：「沒有這麼雖小，我很多朋友也沒被抓過。」，摘述受訪者相關說法如下：

受訪者A-101：我賣K一個月可以賺五萬塊，沒有工作有這多錢了！

受訪者A-103：當然也怕被抓阿，要賺錢就要冒險啊！

受訪者B-097：你賣，別人看你就不一樣，下面還可以養很多小仔。

受訪者B-100：出來混就不要想這麼多。

受訪者C-119：付不出K錢，他們就會叫我們去賣阿，跑跑腿，久了就自己批貨來賣。

受訪者C-120：除非有人去告，不然沒那麼容易被抓。

受訪者D-073：我沒有再賣啦！我都抽朋友的，我癮沒這麼大啦！

受訪者E-082：我只有幫朋友跑跑腿，沒有自己批貨賣。

受訪者E-085：我身上克數這麼少，被抓到說自己抽的就好。

受訪者F-098：後來要用就要自己買，要給別人賺，還不如自己賣！想用就用。

受訪者F-101：如果怕就不會出來賣了！

從施用到販賣，是許多吸毒少年會有的轉換，而比較三組受訪少年之差異可以發現，僅參與集體施用之少年並未出現角色之轉換。較常參與個別情境及兩種情境平均參與之少年皆出現由買到賣的角色變化，且都在開始成為販賣者後，K他命的施用量大增，且施用頻率上升。

## 五、小結

由上述可知，受訪少年在接觸偏差友伴之前本身家庭功能已出現問題，對於少年之教養並不周全，但並代表所有家庭功能有缺損的少年都會走上施用毒品的道路，而是機會較一般少年高。這樣的少年如果在學業也無法獲得成就感或認同，會使得少年之支持系統更為薄弱。此時如果接觸施用藥物的偏差友伴極有可

能受其影響，而加入偏差團體。

次文化團體給予少年一個重新獲得認同的機會，使得本來在外遊蕩閒晃的少年有一個可以歸屬的地方，因為本該包容他們的家庭及學校已放棄他們或者是他們主動逃離，少年喪失可以保護他們的系統開始尋找的團體來包容他們。而次文化團體的價值觀和受訪少年的行為表現較為符合，同樣是和整個大社會的主流文化背道而馳，還可以合理化他們原本被視為違法或叛逆的偏差行為。使得少年會更認同次文化團體。當次文化團體為施用K他命之團體時，少年會以此行為當作一般正常社交行為來看待，受訪少年之初次施用經驗皆是由偏差友伴鼓吹下而去施用。

而施用成為習慣後，少年必須得自己購買，但少年之經濟條件差，加上偏差之價值觀，偏好不勞而獲、好逸惡勞的工作。因此大部分的少年會走向販賣K他命以快速獲取金錢及毒品。受訪少年中之販賣者表示通常開始販賣後，施用量會大增，許多生理的副作用皆是這個時候發生。

三個不同組別之受訪少年，其家庭功能及學校支持系統皆有功能上的缺損。受訪少年可以說是現在社會少所關注之「雙失少年」。此類型少年為成為偏差少年之高危險群。他們在初次施用之經驗上也很雷同。唯一不同點在買到賣的角色轉換、用藥頻率和生理成癮性。較常集體施用組之少年並未轉換身分為販賣者，其生理副作用及成癮徵兆也較不明顯。可知，較常個別施用組及兩種情境平均參與組是值得社會大眾投注更多的關注。

#### 第四節 拉 K 情境對感化少年之意義

依照少年施用K他命時之場域與人數所形成之聚合，將施用情境分為個別與集體情境，本節將依照Argyle等人於1996年所提出之社會情境特性來做分析，依據受訪者之訪談內容，分為「個別與集體情境之要素分析」、「少年個別施用之意義---尋求刺激的人生」、「少年集體施用的意義---認同及歸屬」。

##### 一、個別與集體情境之要素分析

(一) 個別使用目的是慣性、無聊，集體使用目的是團體認同

表4-2-2顯示受訪者於集體情境之施用目標相似，除了娛樂用途外，大部分都是可以增進團體的聚合，提升彼此的認同，互為團體中一份子之存在感。個別情境方面，除了D、E未個別施用，其餘四位皆有個別施用之經驗。B及F後期因成癮而慣性施用之目的除外，打發無聊時間是大家共同的目標。

表4-2-2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目標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取代一般香菸，打發無聊時間。	娛樂助興之用，可消除彼此隔閡，提升團體認同。
B	個別情境	初期打發時間兼工作提神之用→後期慣性施用(成癮)。	娛樂助興之用。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取代一般香菸，打發無聊時間。	娛樂助興之用，可消除彼此隔閡，提升團體認同。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娛樂助興之用，可消除彼此隔閡，提升團體認同。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娛樂助興之用。使整體氣氛融洽。
F	個別情境	初期打發時間→後期慣性施用(成癮)。	娛樂助興之用。



(二) 個別使用無規則，集體使用需當時所處團體規則進行

表4-2-3顯示個別情境中大部份受訪者的施用規則都相似，和個別施用之情境單純性有關。集體施用情境中的成員及物理空間需求較為複雜，所需要的規則就得端看當次的團體需求而訂。

表 4-2-3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規則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1.想用，手上有貨就用。 2.不要靠近危險的地方(警局旁...等)。	1.有人拿出來大家就很自然傳遞使用。 2.團體中都是自己人才可以。
B	個別情境	1.有貨就用。 2.不用顧慮四周。	有人有貨就大家一起用。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隨時要用就用，像抽菸一樣。	1.如果是轟趴，就等房間音響都準備好的情形下在用。 2.一般大家聊天聚會用，只要有人有貨就好。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1.友人邀約 2.有些場合必須自付費用。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1.友人邀約 2.參加者必須付費且都要施用藥物。
F	個別情境	1.有貨就用。 2.不要用到沒得賣就好。	1.如果是主辦轟趴的人要有貨或通知他人帶貨。 2.主辦人要負責場地安排。 3.帶新朋友要先知會。 4.一般聚會就有人拿貨出來分享就可以。

(三) 個別無角色問題，集體使用由領導人決定自己的角色

表4-2-4顯示個別情境皆是由受訪者為整個情境的起啟動及領導者，由受訪者來操控整個情境。集體情境則看受訪者是否為聚會之發起人來決定其角色，受訪者D及E由於吸食的頻率較低且並無從事販賣，身上沒有固定的存貨，所以從未擔任過發起人的角色。

表4-2-4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角色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領導者亦是起始者，情境的掌控皆由其負責。	1.通常是擔任激勵者的角色來刺激團體之行動或決定。 2.如果整場活動由A主辦，則A會擔任啟動領導之角色
B	個別情境	領導者亦是起始者，情境的掌控皆由其負責。	B 表示每次聚會皆是由他擔任主辦人，所以 B 是擔任啟動領導之角色。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領導者亦是起始者，情境的掌控皆由其負責。	1.C如果參與他人之聚會會扮演跟隨者之角色。 2.如果整場活動由C主辦，則C會擔任啟動領導之角色。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D僅參與他人主辦之聚會或活動，扮演跟隨者之角色。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E 僅參與他人主辦之活動，但會呼朋引伴一起參與，擔任發送訊息者及把關者，促進他人參與。
F	個別情境	領導者亦是起始者，情境的掌控皆由其負責。	1.通常是擔任激勵者的角色來刺激團體之行動或決定。 2.如果整場活動由F主辦，則F會擔任啟動領導之角色。

(四) 個別使用通常在空閒時，集體使用以各種party名目，各自分工籌備，毒品是party必備物資之一

表4-2-5顯示於個別情境中施用所需要的要素戲碼其實都大同小異，前提都需要在一個個人獨處和外界環境無交集的情境中。但在集體情境中所需要的戲碼顯得複雜，他必須經過許多步驟才能達到目標。每次所需的要素戲碼都會有些微的不同。

表4-2-5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施用之要素戲碼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A認為獨自一人之空閒時間，手上有K就可以構成個別施用情境。	1.首先必須有主辦人召集好友來參加。 2.有人負責規劃場地安排。 3.有人做分工，負責指派誰帶毒品，誰帶妹，誰負責買現場餐點。 4.到約定當天注意現場控管。必須要完成以上步驟才能構成集體施用的情境。
B	個別情境	B會在有機會拿到K的時候，先為自己囤好貨。當在無聊的個人空檔或是工作疲乏時就會拿出來施用。	1.有人號招(通常都有一定名義，慶生、接風...等)。 2.有人會負責傳遞訊息。 3.大家很有默契的各自攜帶要用的物品到現場 4.當天主辦人負責人數的控管及經費收取。 以上就可以構成集體施用情境。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C認為獨自一人之空閒時間，手上有K就可以構成個別施用情境。	C大部分聚會都是擔任主辦人，所以他認為必須要有以下步驟可以構成集體情境： 1.當他想辦一個聚會時，就開始連絡友人。 2.安排場地 3.當天由他負責提供毒品。 4.其餘友人會自己準備音樂及餐點。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D為聚會的跟隨者，是屬於被動被通知的一方。對他而言只需 1.有人邀約 2.負責準備被分派到的物資。就可以構成集體施用情境。

(續下頁)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E跟D的角色相近，以他觀點也是只要 1.有人邀約 2.負責準備被分派到的物資。就可以構成集體施用情境。
F	個別情境	F認為要個別施用首先當下必須是獨自一人於任一空間中，並無特別事情要做，手上有來施用以打發時間。	F如果非主辦人只要 1.有人邀約 2.負責準備被分派到的物資。就可以構成集體施用情境。 如果身為主辦人其要素戲碼和受訪者A相似，只是F還必須負責毒品的提供。

(五) 受訪者於情境間轉換序列多數為先集體，使用頻率高後開始個別與集體情境並行

表4-2-6顯示受訪者A、B、C及F同時都有在不同情境中施用之經驗。在情境轉換上之模式也都相似，都是先由集體情境開始，頻率增高之後，會出現個別施用之行為。但是A及C並未出現成癮的行為。而B及F有較常之個別施用頻率及出現成癮的症狀。個別施用頻率高和成癮行為之間的相關性是值得探究。

表4-2-6

受訪者於不同情境間轉換之行為序列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情境交換序列
A	集體及個均有	1.起初在朋友邀約下集體施用K它命 2.施用頻率高後出現個別施用之行為 3.同時繼續參與集體施用
B	個別情境	1.先經歷一段集體施用的時間 2.等到施用頻率變高的時候就開始個別施用 3.最後會出現不自覺的成癮性，有如煙癮一般。行為序列為：集體施用→個別施用→成癮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1.在工作場合和同事們為了提神集體施用 2.施用頻率高後出現個別施用之行為 3.同時繼續參與集體施用
D	集體情境	1.朋友請客下初次施用 2.之後只要是朋友邀約就會前往，但從未個別施用，所以未有情境轉換。
E	集體情境	和D的施用情形相似，也並未有情境轉換僅在集體情境下施用。
F	個別情境	1.從朋友聚會中開始抽K菸 2.施用頻率高後出現個別施用之行為 3.同時繼續參與集體施用 4.個別施用頻率較集體施用頻率高

(六) 個別使用是一種如吸煙般的習慣行為，集體使用是融入、認同團體的人際關係技巧

表4-2-7比較後顯示每個受訪者對於個別與集體兩種不同情境都有其各自的解讀方式，其不同的概念來自於他們不同的生活圈及不同的友伴所影響。某些施用頻率相似之受訪者其概念會比較相近，例如：B及F對於個別情境中施用K它命之定義就相類似，摘述受訪者談話如下：

受訪者B-121：抽K菸抽久了，就會變成一種習慣，再去抽一般菸會覺得沒意思。

受訪者F-113：習慣抽K菸的人就不會再抽一般菸了，會覺得沒有味道。漸漸會覺得生活中沒有K抽就怪怪的，像菸癮一樣啦！

表4-2-7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概念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在個別情境中施用K他命對A而言是打發無聊時光的必需品。	在集體情境中施用K他命對A而言是打破大家隔閡的工具。
B	個別情境	B認為於個別情境中抽K菸對他而言是一種習慣，沒有用全身不自在。	B認為於集體情境中施用K他命有助於大家放鬆更融入團體。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C在個別情境中施用K他命就有如休閒活動一般。	C認為在團體中施用K他命是理所當然的，因為大家都在用。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D為聚會的跟隨者，是屬於被動被通知的一方。對他而言只需要 1.有人邀約 2.負責準備被分派到的物資。就可以構成集體施用情境。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E跟D的角色相近，以他觀點也是只要 1.有人邀約 2.負責準備被分派到的物資。就可以構成集體施用情境。
F	個別情境	F和B相似將K菸取代一般香菸來施用。	F認為在團體中施用K他命是一種象徵，同類、同圈子的象徵。

(七) 個別使用只要符合空間寬敞及握有K他命，集體使用則需看每次聚會目的不同，環境道具則會不同

表4-2-8顯示少年個別施用K他命之環境道具需求不需要太多，除了必備K他命、磨K之卡片或以磨好之K粉、包好之K菸，環境並不侷限於特定範疇，只需

要於寬敞之空間，馬路邊也可以。通風良好最為重要，以避免味道太濃烈。

選擇集體施用的環境會依照其當下目的來做決定。大致分為以下兩種目的：  
1、以單純朋友聚會閒聊下施用，只需通風寬敞之空間，室內室外並不侷限，像學校、友人家中、公園...等。  
2、以舉辦轟趴為目的，需要在隱密的室內空間，並有空調及音響、燈光、螢幕...等聲光設備。大多舉辦在汽車旅館。道具部份也按照目的不同而有區別：  
1、單純聊天聚會施用，需要K菸、K粉，卡片(供磨粉及拉K施用)、舒適的沙發與桌子。  
2、轟趴則需要除了K他命之外的俱樂部藥物，例如：搖頭丸、喵喵...等。同樣也需要舒適的座椅及桌子、音響、可調節的燈光、電音CD、餐點及水、床...等。

集體施用之環境道具相較個別施用較為複雜，需要按照發起人之主辦目的不同而有差別。個別施用只需要施用者有需求、有K他命即可。



表4-2-8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環境背景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1.邊界：寬敞地點即可。其餘未侷限。 2.道具：磨好的K粉(或是已包裝好之K菸)，磨K的卡片，桌椅。 3.調節物：通風處。	1.邊界：受訪者A在選擇集體施用的環境會依照其當下目的來做決定。目的分兩大項：(1)以單純朋友聚會 2.以舉辦轟趴為目的 2.道具：依照目的不同而有區別。 3.調節物：昏暗及閃爍的燈光、通風良好的空調，及不停播放的背景音樂。
B	個別情境	1.邊界：任何通風空間 2.道具：K粉、卡片、K菸 3.調節物：通風處	1.邊界：集體施用盡量在室內的空間有助於團體成員融入。 2.道具：B和A的所需道具相似，在轟趴方面B所需的俱樂部藥物不同，他施用搖頭丸、神仙水、笑氣等藥物。 3.調節物：很強的空調，以緩解因搖頭丸引起的身體持續不斷跳動而出熱冒汗。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同A	1.邊界：以目的決定環境 2.道具：A、B、C三者需求相似 3.調節物：昏暗的燈光及重低音音響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1.邊界：通常是聚會的受邀者，進出的管制較為嚴格的場域。 2.道具：需求與上述受訪者相似 3.調節物：燈光、空調、背景音樂。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1.邊界：依目的決定場所環境。 2.道具：K它命、俱樂部藥物。 3.調節物：空調、音響。

(續下頁)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F	個別情境	1.邊界：任何場域、任何空間都可以施用。 2.道具：K粉或K菸 3.調節物：需有良好之空調或通風設備。	1.邊界：隱密性高的私密空間。 2.道具：和所有受訪者一樣所需的道具都相同。 3.調節物：燈光、空調、音響。

(八) 個別使用不需特別術語，集體使用為象徵身分及流通隱密性而有各式術語

表4-2-9顯示少年對於K他命的代號以「K仔」，「褲子」、「菸」為主。而施用方式代號以鼻吸的方式稱「拉K」，用抽菸的形式則直接稱「抽菸」。如果要集體施用以「開趴」或「開飯」來稱呼。「開飯」一開始多用在抽大麻的團體。現在少年也延伸用在集體施用K他命。

個別使用不需術語，僅在集體使用時才會用各種代號或術語，這代表一種「圈內人」的意思，也代表自己不是第一次使用，熟悉各種術語，是團體之一份子。

表4-2-9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語言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K他命用抽的就是「菸」。	開趴→集體施用毒品之意。飄移或衣服→搖頭丸。K他命→K仔
B	個別情境	抽K菸→直接說「菸」。	聚會中有K他命→褲子、K仔。有大麻→開飯。搖頭丸→褲子。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用鼻吸就是「拉K」。抽K菸也是直接說抽菸。	聚會中大家也是使用「菸」及「拉K仔」來形容K他命。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大家要相約一起施用就會說「開趴」，或是一起來「抽菸」。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開趴或開飯是要一起用的意思。
F	個別情境	沒特別術語，都直接說K仔。	開趴→集體施用毒品之意。如果有搖頭丸會強調今晚轟趴可漂移

(九) 個別使用需要使用K他命之技能，集體使用需要視目的性不同而所需技能不同

表4-2-10顯示少年們於個別情境所需的技能及困難差異較小，和個別情境較單純相關。較有區別的部分在K他命的來源，部分少年有販賣所以貨源穩定，隨時要個別施用都可以。集體施用部分差異性較大，有些少年自己是舉辦人他所顧慮到的因素相對較多且複雜。不過在困難部分大家還是都怕被警察臨檢取締。

表 4-2-10  
個別與集體不同情境之施用困難與技能

受訪者	較常使用情境組別	個別情境	集體情境
A	集體及個均有	技能：捲k菸、磨k粉。困難：手上不一定隨時都有k。	技能：能夠將場地準備好，還有音樂、毒品...等軟體設備。捲k菸及磨k粉之基本技能。困難：場地之規劃及訂定，怕臨檢。
B	個別情境	技能：捲k菸、磨k粉。困難：沒有困難，本身就有賣k，所以不怕沒貨。	技能：有管道買到各式毒品，號召到有門路的人。困難：被抓的風險。
C	集體與個別均有	技能：捲k菸、磨k粉。困難：沒有困難。	技能：要訂到適合開趴的場地，能準備好所需的物資。困難：有臨檢的風險。
D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技能：由於D大部分是被邀約者，所以他認為只要有開趴門路的朋友就是一個必備的技能。困難：臨檢的風險。
E	集體情境	未個別施用。	技能：不需要特殊技能，只要會用K及衣服(搖頭丸)...等毒品。困難：臨檢的風險。
F	個別情境	技能：捲k菸、磨k粉。困難：沒有困難，本身就具有貨源。	技能：要能夠弄得到各式需要的毒品，安排好場地。困難：怕當初喬好的人事務被爽約。

## 二、少年個別施用之意義---尋求刺激的人生

### (一) 刺激的來源

少年正是處於一個剛脫離家庭的保護準備和社會接軌的青澀時期，所以任何來自外界環境的刺激對於少年而言都是一種新鮮的體驗，少年也可以藉由這些外界給予的各種刺激來達到其生心理的滿足。且少年階段除了唸書外，其餘空閒時間不少，所以如何做適當的休閒生活安排變得極為重要。當少年覺得需要宣洩體力，打發時間，他們可能會選擇打球、郊遊、健身...等社會大眾所認知的戶外休閒運動，亦或是有人會選擇較靜態的繪畫、看展覽，看電影...等休閒活動。少年可以選擇之活動可以說是五花八門，尤其現在政府對於少年之生活安排甚為重視，所以各項大型活動是隨處可見。

除上述的休閒活動來給予少年依定程度的刺激來滿足身心平衡及打發無聊時光，有些少年會在同儕或較年長之學長帶領下參與偏差行為之活動，例如：去酒店、夜店玩樂、轟趴、於音樂祭施用毒品、打撞球、網咖、飆車...等遊走於法律邊緣之場所或娛樂。

受訪之少年對於最重要的學業活動是缺乏興趣甚至已經放棄參與，所以他們所空閒下來的時間相較於一般正常就學之少年多出許多，而且部分少年對於無法達到家庭及學校之期望而容易出現過度壓力的症狀。因此如何安排適當之活動來打發時光及從中獲取需要的刺激源來滿足少年本身是一門很重要的課題。摘述受訪者相關對話內容如下：

受訪者A-107：我在用毒品前會去打籃球、彈吉他、跟朋友聊天、去戶外玩...活動很多，有朋友約才會去網咖，後來變得很常去。受訪者D及受訪者E和A的經驗相似。

受訪者B-104：我還沒用之前會去打籃球，和同學在街上閑晃，但是大部份還是待在籃球場。

受訪者C-59：我之前是會和鄰居一起去玩，打球阿、網咖、廟會，加入陣頭後才在使用。

受訪者F-69：和朋友去打網咖、騎車去晃、偶爾打打球、去朋友家聊天。

上述受訪者所描述施用毒品前所參與的活動打籃球最為普遍，這也是少年最直接能消耗多餘精力及獲取刺激體驗的活動。其餘像廟會、街上閑晃、打網咖其實也是部份會和偏差團體接軌的活動。少年有可能在參與這些休閒活動時，和有施用K他命經驗的同儕或成年者接觸。

但是整體看來，上述之活動既可以帶給少年刺激感也是一個可以吸引少年產生參與動機且並不違法。但是少年後來還是選擇了施用K他命來當作休閒活動之首選

## (二) 接受刺激的閾值提升

相關研究中提到少年在用毒前後涉足場所、涉足頻率的改變，在用毒後較常到**KTV**、**PUB**、酒店、摸摸茶和賓館等場所，卻較少至網咖，特別是涉足酒店、賓館的頻率大幅增加，179位(73.6%)在用毒前很少、從未涉足酒店、摸摸茶等場所的施用毒品少年當中，約有3成(53人，21.8%)在用毒後有時、經常到酒店摸摸茶；157位(64.6%)在用毒前很少、從未涉足賓館的施用毒品少年當中，約二分之一(78人，32.0%)在用毒後有時、經常到賓館休息、過夜(蔣碩翔，2010)。少年在用毒後較常涉足之場所，都是與藥物較有直接關連性之場所，像是至酒店、舞廳、**PUB** 或相類似之場所，較易於取得毒品，這類場所不像一般公開場所，較為隱匿；而賓館或相類似之場所，常常是施用毒品者喜歡的施用地點，因為可以在此類場所中盡情施用而不受他人打擾；相較於網咖、電動玩具店等純娛樂場所，少年在沾染毒品之後，此類場所的娛樂性質對於用毒少年的吸引力便大大降低。

因此可以發現少年於施用毒品後，其他類型之休閒活動較無法引起其興趣，這是由於毒品可以提供之感官刺激遠大於其他休閒類型所能給予的，少年在接受過毒品的洗禮後，日後，在遇到必須選擇施用毒品或是參與一般性質之休閒活動時，會以施用毒品為首選。摘述受訪者相關對話內容如下：

受訪者B-153：一個人無聊的時候就是想抽抽**K**菸，不會想去做別的事，感覺特別放鬆。受訪者A及B的看法相同。

受訪者C-83：沒事的時候抽**K**菸、邊聽音樂很舒服，最好不要有別人打擾。  
C-84：也不會想去打電動或看電視，慢慢就會感覺在飄。

受訪者D及受訪者E未有個別施用經驗。

受訪者F-134：我雖然比較喜歡和朋友一起用，但自己用感覺也很好，沒事的時候來一根，感覺很爽！F-136：不會去找別的事啦！無聊的時候抽個**K**了！

上述受訪者對於何種狀態下會去個別施用**K**他命的看法都很相似，他們喜歡於獨處、無聊沒事情做的時候施用**K**他命，相較於其他少年於單獨之空閒時間會選擇去戶外打球、上網、看書或漫畫、聽音樂...等活動。此類型活動對於有施用毒品經驗之少年吸引力已經降低。他們的觸發刺激之閾值門檻已經提高，必須要有和毒品吸引力相當之事物才能引起他們的興趣。

## (三) 上癮是刺激失控的代價

根據訪談之結果可以發現，單獨施用**K**他命之少年出現成癮行為之比例較高，且通常在少年本身不自覺的情形下產生。單獨施用頻率較高之受訪者於會談

中會表示於施用的後期會不自覺的想要吸食K他命，甚至以抽K菸方式已經不足以滿足其生理需要，必須以鼻吸(拉K)之方式才能有Fu出來。

從訪談中可以普遍的發現，少年對於K他命之認知都是「不會上癮啦(受訪者A-31)!」、「沒有成癮性(受訪者B-47)」、「像抽菸一樣，沒什麼副作用(受訪者D-46)」、「對膀胱不好?還好啦!沒感覺!(受訪者E-58)」這些價值觀使得少年對於K他命所造成的副作用降低戒心，在施用頻率上更不會有所顧忌。

由於並沒有純粹都是單獨施用K他命的少年，通常都會有參雜到集體施用情境的參與經驗，且集體施用情境並不是隨時都可以發生，需要有一定的成員及地點，相較單獨情境其發生之頻率較低，因此單獨施用頻率較高之少年相較較參與集體頻率較高或是只參與集體情境之少年施用K他命的機會較多。因而發生成癮性的比例也較高。

根據Rice於1990年列舉之五種少年使用非法物質的形態(李素卿，1996)，可以發現少年一開始會像社交娛樂的使用(Social recreational use)這種型態發生在熟識朋友娛樂休閒，或是社交場合助興上，使用藥物的種類通常不包括強烈成癮性藥物，使用如抽煙、喝酒、K他命、搖頭丸等等，且頻率和強度上不會增加到難以控制的使用。中後期的時候會有密集性的藥物使用(Intensified drug use)這種型態是像藥物成癮包括生理依賴及心理依賴，在長時間藥物的使用下，即使生理上沒有成癮，每天仍然少量使用藥物來達到壓力解除或持續性問題釋放；也就是藥物已經成為每天日成生活習慣的一部份。

最後期，少年會變成強迫性的藥物使用(Compulsive drug use)，此時之少年使用非法物質的種類和頻率都已經有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已產生心理依賴和生理上成癮，在藥物不能持續使用下，會導致心理上的壓力和生理上的不適。戒斷症狀產生的心理和生理的不適，會變成繼續使用的動機。此類型的施用者，就是所稱的「毒癮者」。摘述受訪者相關對話內容如下：

受訪者B-189：我用到後來已經變成一種習慣，有時候沒貨用會很想。

研究者189：那你覺得自己是已經K它命成癮嗎？

受訪者B-190：乜……我沒有特別這樣想ㄟ，可以是你這樣一說好像有這種可能，後來尿尿有點不順，我是有在猜啦!可是我都跟自己說不要自己嚇自己。

受訪者F-179：我到後面喜歡用拉的，用抽的已經沒有感覺!而且不每天拉受不了，到後面我自己都有一點害怕!我現在鼻子都怪怪的，有點像鼻竇炎那樣。我是到被關進來以後才知道那叫成癮，我還以為K不會上癮。

上述受訪者為單獨施用頻率較高之少年，於後期部份皆出現成癮之現象，但少年本人並未自覺。他們對於藥物的渴望升高，用量變大，頻率增高且副作用明顯。但此時少年已無法停止其用藥行為。

相較於單獨施用頻率高之少年，其他施用方式之少年最多出現之型態為密集性的藥物使用，強迫性之藥物使用的型態並未發現。所以單獨施用頻率高之少年應給予較高度之關注。

### 三、少年集體施用的意義---認同及歸屬

#### (一) 尋求自認同我

少年在成長的歷程中多數會問自己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我是誰？」為了回答這個問題，他們需要經歷探索、辯證、思維等歷程。這是幾乎所有少年都會需要面臨到的人生任務之一，也就是Eric Erikson指出青少年指出少年在這個時期必須渡過的認同危機(identity crisis)。Eric Erikson以社會心理學提出人生八大階段的發展任務，說明在全人發展過程中，個人心理如何與生活環境中重要他人、環境脈絡、社會角色與任務等的交互影響，而發展出個人的整體性。在人生的過程中每個階段都有其重要的危機要克服，已完成階段應完成的任務，其中少年發展的核心任務是培養具一致性的自我認同，也是人生發展中的重要任務(姜元御，2011)。根據Eric Erikson的理論我們可以瞭解自我價值及定位的認同對於少年這個發展階段之重要性。而少年自我認同的建構必須要靠不斷的和週遭人、事、物做互動來修正與調整。少年在這個探索的過程中會面臨到許多抉擇，不同的抉擇會引領少年走向不同的未來道路。此時少年自我認同之整合會影響到他們是屬於認同迷失型、認同早閉型亦或者是認同未定型、認同定向型，此為James Marcia 1980年所提出的屬於少年階段之四種認同狀態(姜元御，2011)。此次受訪的六位少年在發展過程中被歸類為認同迷失型(identity diffusion)。此類型的少年通常不清楚自己要的是什麼，而迷失在眾多訊息中，易受他人影響。Lannegrand-Willems和Bosma(2006)提出學校教育在少年之自我認同發展上佔有重要的地位(李信良，2005)，影響其對自我的觀點，且學校經驗扮演提供少年認同的資源角色。亦發現學業表現越佳，少年之自我認同越高。而受訪之少年在學業表現上皆無法獲得良好之正面經驗，使其對於自我存在感產生質疑，而在自我認同之發展上產生混淆。受訪的少年在這個狀態下如果受到次文化團體的影響則會產生異於社會所認可之一致性的價值觀。對於自我認同的定位扭曲。摘述受訪者之對話內容如下：

受訪者A-145：在學校每天考試很煩，考得好有什麼用，整天上課也不知道要做什麼！去到學校和同學也不知道要說什麼，大家都在討論功課。受訪者C和A的經驗相同。

受訪者B-139：我就是不知道和大家一起去上學意義在哪裡!上學到底有什麼用，我媽每次都說要有學歷才有工作，也不是啊!我覺得沒意思!

受訪者D-98：我不知道我到底要什麼，不管他!現在快樂就好。

受訪者E-93：我以前根本搞不清楚狀況，哪邊好玩就跟他過阿!誰會去想自己未來的事!看現在啦!受訪者F和E的看法相同。

從Mercia的認知型態做為發展過程以了解認知發展對行為的影響，發現認同混淆易造成日後於社會適應的問題，少年有可能在混淆中走向和社會偏離的道路。

## (二) 世俗價值失敗的適應方式

少年在自我發展的階段中，除了完成自我認同這項任務，另外一項任務就是自我評價的部份，也就是自尊發展。而自尊往往來自於少年發展的歷程中其成功經驗之多寡，當少年無法達到家人或師長所給予之期望時，其挫敗感會產生，和家庭及學校的連結變弱。當少年的家庭及學校連結度高時，其自尊也相對較高。相對其連結度低之少年，自尊相對偏低。當少年整體自尊越低，其身心狀態也將受到影響，導致偏差行為之產生。當少年循著社會正常管道來建構自我評價時，遇到了挫敗，於學校及家庭中無法有高自我評價之形成。部分少年會選擇更加砥礪自己向上以符合期望，但是大部分的少年是以逃避的方式去面對這種挫敗。他們選擇以逃離目前現有社會文化價值體系之方式來面對。他們會脫離原有之團體，轉而尋求新的且適合他們之次文化團體。摘述受訪者對話如下：

受訪者A-113：就不愛念書，考試怎麼會考得好。學校只看成績，去學校要幹嘛!

受訪者B-101：每個人看到我都叫我念書，就是念不來你要我怎麼念!

受訪者C及E和受訪者B的感受相同。

受訪者D：我是上國中功課才變不好，我以前是很會念書，不知道為什麼國中就是跟不上，越跟不上就越不想上學。

受訪者F和受訪者D感受相似。

受訪少年不管是從國小亦或是國中，在求學的過程中皆有挫敗的經驗，無法達到社會所給予之正統價值目標。學業上的挫折使他們不再喜歡去學校，他們以逃避的方式來應對這種無形的壓力。少年會出現逃學、翹課、拒學甚至輟學等偏差行為。當少年脫離原有之社會體系，必定會尋求其他團體之庇護。這也是將少

年推向偏差同儕團體之起始。

### (三) 物以類聚—集體施用行為之起始

在一個大的社會當中，一群相同社經背景、地域或年齡之少年聚合，他們有專屬，於自己特有的價值觀、信仰以及行事甚至溝通的準則等等。這些準則在少年的年齡層當中，是取代原有家庭或學校所給予的行為標準，成為少年新的行為宗旨且信守不疑。這樣的現象我們可以說此乃相較於主流文化之次文化團體，學者Brake於1980年說：「次文化可視為主流文化中的一小部分，他和主流文化間有其接續性，然而亦常常和主流文化有所不同」。

當少年脫離原有之主流文化體系，會先游離於整個大環境中來尋找自己的定位，部分少年在完全脫離主流體系前已經和某些次文化團體有所連結，所以當這些少年脫離其原有體系時可以直接和次文化團體無縫接軌。而未和次文化團體有所連結之少年，會因為和正常作息背道而馳或必須躲避主流社會的約束力量，而常常游離於社會邊緣地域(網咖、球場及廟宇...等場所)，由於和次文化團體之生活作息地域重疊，漸漸地這些游離少年就會被次文化團體所吸收亦或是同樣身為游離少年之聚合，而形成一個更小規模之次文化團體，部分這種較小型的次文化團體在未來有可能會被較大型的次文化團體吸收，融合成一個更大的聚合。

當少年所加入之次文化團體有偏差行為事實或傾向，則少年也會以這個為目標去執行。所以當少年加入一個團體中，而其中成員都有在施用K他命則少年也會一起施用來融入團體，使其和其他成員產生一種認同及連結。

摘述受訪者對話如下：

受訪者A-121：之前輟學的學長我打球就認識，他知道我們不想上課就邀我們一起去玩。出去玩一定會有人請你K！我就馬上用了。受訪者D和A的經驗相似。

受訪者B-84：國中同學的哥哥帶我出來混的，之前和同學出去玩認識他哥，他看我也不愛唸書就常帶我出去混。出去混有人請你一定要用。

受訪者C-96：我是先去跳陣頭，跳久了就不會去學校了，學校那麼無聊，後來我們這些有跳的都玩在一起，都一起行動。

受訪者E-79：翹課去打網咖就可以認識很多”一樣”的人，打久了大家互相就會熟，就有人會有門路請你K。用了就自己人阿。受訪者F和E的經驗相似也是先脫離學校再和同類型的少年或成年者聚合。



受訪的少年有部份在完全脫離原有家庭及學校系統時就和次文化團體成員有所接觸，因而有看別人施用K他命或是自己也一起加入集體施用之行為。這類型的少年用藥經歷及初次施用年紀都較其他少年來的久且早。其用藥種類也較多。當少年形成新的聚合後，會以此團體之行為標準為準則。當新團體中成員在聚會中都施用K他命來助興或施用K他命使團體氣氛夠為融洽，甚至是給新成員更融入團體之儀式，則大部分的少年在此情勢不管本身意願為何，都會在此集體情境中去施用K他命以維持和團體之連結。

#### (四) 形成次文化價值觀

這些少年在原本的社會標準下被淘汰，因而他們在社會上之身分地位被否定會被貶低，貼上問題少年之標籤，而產生適應之困擾。少年在這個極欲尋求自我認同之階段卻必須面臨此種之困境，開始另覓落腳之處，因此結合一批面臨相同命運及利害與共之少年，形成新的次文化團體。次文化團體擁有其特殊的價值體系，而這些特有的價值體系與一般社會所能接受之價值體系不僅有異且大部分不容於一般社會。而少年會隨著他們所參與的次文化團體之價值體系發展其特有之價值觀念，並排斥整個大社會之價值標準。

此種次文化之價值體系其實也是協助少年克服上述之社會適應困擾，因為新的價值體系可以合理化少年的偏差行為，且不用再去達到一般世俗所給予無法觸及之標準。在這樣的標準中，家庭與學校甚至法律的約束似乎都派不上用場，少年可以活得比以往更自在，在新的價值體系中找到自己的定位。

因此在次文化的價值體系中施用K他命並不是社會所認定違法之情事，K他命也不是所謂的毒品，抽K菸和抽菸都是一樣的行為，甚至是比抽菸更有意義更具有象徵性。部份團體於每次聚會中會將施用K他命儀式化的進行。而身處其中的少年會被同化，將這些行為視為理所當然。摘述受訪者對話如下：

受訪者A-127：兄弟聚在一起抽K菸是很正常的事阿，K不犯法啦！不會被關。大家聚在一起一定會有人拿出來用，用了聊天更high！受訪者E和A觀念相似。

受訪者B-118：我不覺得拉K是吸毒，那不會上癮阿！看我朋友都在用也沒事！而且大家都在用就我一個不用多不合群。受訪者F和B觀念相似。

受訪者C-107：在裡面有人拿給你用就是認定你是一份子，不拿就是不給對方面子，這些規矩大家都知道！

受訪者D-84：聚在一起就是會抽K，它已經是取代菸的地位，它在我們朋友中就是菸，沒人抽一般菸。

由上述可知，在少年的次文化團體中，K他命不管是用菸吸或用鼻吸都是一種屬於他們的社交禮儀，同儕聚在一起施用K他命，就好比主流社會中會用抽菸來作為一種社交手腕。這是他們互相表示友好的一種方式。當想加入團體的少年為表現自己之忠誠，會以共同施用K他命來展現自己和團體中成員是一體的，也使整體氣氛更為融洽，使少年更加快速的融入新的團體中。

#### (五) 次文化團體凝聚的提升-集體施用行為之昇華

少年在集體施用K他命之意涵中，除了能在新加入團體時表達對團體之認同及忠誠，以獲取團體的肯定及認同外，於中後期更是將集體施用K他命當做一種提升團體整體凝聚力的力量，並且依據誰擁有的貨源最多來決定團體中成員之地位。上述內容中提到參與次文化團體之少年皆是社會化過程中遭遇較多阻礙及困難之少年，無法適應主流社會所強壓在他們身上的壓力，因而轉往一個可接納的新團體中生活，學習新的價值觀，重新經歷社會化過程，在這過程中少年會學習到合理化其偏差行為或不符社會期望之表現的技巧，來解決適應困擾的問題。

在新的團體中少年除了極欲討好新的團體以維持其參與團體的機會，也希冀能在團體中獲得高認同及歸屬感，這是少年這個階段的重要課題。在少年的次文化團體中要能受到大家的重視及獲得較高的地位，必須要擁有較多的資源，除了認識有力人士外，最有效的方式就是有許多毒品取得的管道，這其中也包括K他命。

當少年手上握有K他命或其他種類毒品時，它於集體聚會時便可以將K他命拿出來與他人分享。而其他施用他人提供K之少年對於提供者必定會採取敬畏的態度，以期待能再次施用到毒品並且對於能擁有取得管道的少年感到佩服。因此集體施用K他命除了能給予團體成員彼此認同的機會，也是一個給予團體成員爭取更高地位之機會。當團體的結構越明顯，分工越詳細，則團體之凝聚力強大將可以形成一股更巨大的力量，甚至是幫派的形成都有可能。摘述受訪者對話如下：

受訪者A-133：我覺得大家一起用會有一股好像都是一家人的fu，而且用了之後不管和對方認不認識很快就可以打成一片，所以大家一起的時候一定要來點K菸抽才有意思！A-135：大家對於拿貨出來的人會比較尊敬啦！拿人手軟阿！其他人各自就會知道自己該做什麼！有很多人也想拿貨賣但是不敢，不敢你就要聽別人的！

受訪者B-124：我那時候沒錢，不想跟家裡拿，就自己去跑貨，後來在裡面大家都會對我比較尊敬。當然感覺很威啦！但是很多人來吃，自己也是要吸收成本，不過值得，我們大家感情都很好。

受訪者C-145：所有人一起用感覺很好，不會分你我，什麼話都可以說。有

時候大家有誤會坐下來抽一下，有人出來講一下就好。我很喜歡大家一起用的感覺。C-147：我們都比較尊敬有管道的那幾個，畢竟人家有辦法，想用就得巴結一下。大部份會比較聽他們的。

受訪者D-115：我喜歡大家一起用，那種感覺很難形容，好像大家都是認識很久的麻吉。D-119：大家一起用久了，都知道誰負責什麼，誰是老大，很自然出去就是我們這一大群人。

受訪者E-107：一起用的時候很明顯可以知道誰是大的，誰拿東西出來說話就大聲，如果還想繼續待在裡面，自己就要識相一點。大家就像一個家庭一樣，誰是長輩，誰是小的很明顯。但是不管怎樣我還是喜歡去這種聚會，感覺好阿！有Fu！

受訪者F-103：我那時候跑貨去賣下面也是有好幾個小弟，我們是很有組織性的。要用的時候我也會拿出來請大家用，平常相處比和自己親兄弟還好。F-84：平常大家聚聚用K是我們的習慣，沒有用感覺那天大家聊天都怪怪的，也是可以聊啦！只是沒有用K的時候好。

上述受訪者對於集體施用K他命之經驗皆是有正向回饋之感受，除了初次加入團體的新成員為了獲取其他成員之認同，後續參與施用之少年皆能在其中施用的情境中獲得歸屬。在一個集體施用的情境中，其架構明顯，大家分工詳細更加深彼此間的關係連結。這群人大部分為被主流社會捨棄之少年，在家庭結構方面也多有缺損，當少年渴望之認同及歸屬在另一個新的團體中出現，而且這個新團體其價值觀和少年先前之偏差行為能給予正向肯定。少年必定會緊緊的握住這個希望，用盡一切辦法來達成新團體所給予的任務。

因此集體施用K他命除了是一種消遣，其背後代表的意義更是深遠。給予偏差少年一個新的歸屬點，從中獲取新的自我認同，並且在多次集體施用中提升團體整體向心力，將團體組織化使其能發展出更大之規模，也是適應主流社會價值失敗的方法之一。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第一節 司法感化少年通常合併濫用藥物問題

將少年矯正機構所蒐集到之問卷資料作分析，可發現少年之年齡分佈在15-19歲之間，以16歲所佔比例最高，而入院前學歷多分佈在國中畢業及國三，普遍來說少年之學歷較低於其應受教之年齡。可發現施用藥物之少年其學業進度較無法跟上同儕，有可能是因為施用藥物使得學業落後，亦或是因為課業無法跟上造成之壓力使得少年產生用藥之行為，這兩種因素應是相輔相成。

受測之81位少年中64位有施用K他命之經驗佔整人數79%，而無施用K他命經驗之少年17位，佔整人數21%。有高達八成左右之少年有施用經驗。而針對一般學校體系做實證研究之統計數據，有施用K他命經驗之少年將近4成左右。相較之下，偏差行為之少年接觸K他命之比例高出許多。甚至有少年正是因為販賣、轉讓或持有K他命而進入少輔院。

在少年矯正機構接受感化教育之少年初次施用K他命之年齡集中在13-15歲之間，初次施用由友人提供的有60位佔總人數之93.8%。其餘為自己找到門路購買。從以上敘述可發現少年初次接觸毒品來源多為偏差友伴。在2004年以前之相關研究(周碧瑟，1995)大部分都指出，施用毒品少年普遍施用毒品種類為安非他命，而在2004年之後之研究(柳正信，2006、周思源，2006)卻有不同之現象描述，少年施用毒品種類趨勢有所改變，少年濫用毒品的種類已轉為搖頭丸及K他命。可見少年施用K他命之年齡層不僅下降且氾濫問題嚴重。且可經由研究結果發現少年會選擇K他命為初次施用之藥物，因為他們相信K他命之成癮性低，且較普遍取得方便，副作用輕微，並為把K當作毒品來看待。但施用K他命為進入毒品世界的門票已經是一個普遍的現象。

統整研究發現結果可了解K他命之於少年猶如進入用藥世界的門票，當他們擁有施用K他命之經驗後，對於其他藥物之質疑或戒心就會下降，對於違法藥物之接受度會更為開放。大部分的少年會先從偏差友伴那裡取得貨源，並且多數為友人請客，「免費」、「好玩」這兩點無疑是給予少年一個選擇去施用K他命的好理由。許多少年就是從這邊開始慢慢地陷入而不自知。

在初期，大部分少年在無特殊理由下會參與集體施用之情境，除了是有固定貨源之提供外，此為少年較為熟悉之情境，在還不熟悉K他命施用之潛規則下，

這是最有效率的學習場所，且少年這個階段對於他人之認同極為重視，能參與集體施用K他命對他們而言是一種團體認同他們身份的象徵，再加上集體施用之娛樂性質較高，多數少年較喜歡集體施用之情境。只有少部分少年會在初期選擇個別施用，約佔受試少年5%，而個別施用過之少年仍會參與集體之情境，只是頻率高低之不同。

在接觸到K他命之中期部份，約佔六成之受試少年會選擇在集體與個別情境中來回參與，頻率很平均。選擇以個別施用為主之少年僅佔7.8%，由於這個時期的少年已經熟悉K他命之相關技巧及擁有貨源管道，因此他們可以隨著自己的需求來選擇參與不同之情境。並且由於和用藥夥伴接觸之頻繁，少年於這個時期會開始接觸其他種類之藥物，主要是以俱樂部藥物為主。少部份人會施用安非他命，成癮性更高之海洛因...等一級毒品則不會去觸碰。

在後期部份，大部分少年的用藥需求會提升，那是由於少年之生理狀態及心理狀態對於藥物已經出現依賴之現象。部分少年會自覺自己是否有要成癮之傾向，而部分少年仍不自知。通常後者最後都會出現成癮性，且會有個別施用之行為，即使在初期並未於個別情境下施用，中後期也會出現。受訪少年表示中後期選擇個別施用除了因為其他活動已無法取代K他命帶給他們的滿足感，再加上想到就會想要施用之生、心理依賴性。



## 第二節 K 他命是少年一個人無聊的生活慣習之一

少年於個別情境下施用K他命通常會有以下兩種意涵：

### 一、無聊打發時間之用

少年這個階段之生活多以學校課業為重心，其餘的課餘時間才會由家長協助安排課後輔導、補習、才藝班、休閒娛樂...等活動。但前幾項仍以輔助學業為主。可見一般少年的生活幾乎是被學業相關活動所填滿。而前述參與受試及受訪之少年皆是無法跟上課業甚至是輟學的失學少年，他們的生活沒有了學業相關活動來填補，頓時失去社會所給予之方向及目標。空閒時間多了，如何打發這漫漫長日，或許有人會選擇去運動、打電動、工作...等活動去尋找人生的第二專長。但是有部分少年會選擇去施用毒品來填塞這空白的時光。

造成此種差異的原因和少年對於各式各樣不同活動所給予他們的感受相關。受訪少年表示在空閒時會選擇較能引發他們感官刺激又不費力的活動參與，如果本身已經有施用K他命之經驗，那K他命的感官刺激相較其他休閒活動所給予的感覺更為強烈。少年自然而然會想要去選擇施用K他命(鼻吸或菸吸)來取代其他種活動，或是和其他較為靜態的活動合併施用，例如：邊打電動邊抽K菸、邊看電視邊抽K菸、邊聽音樂邊抽K菸...等。

### 二、生、心理之依賴

依賴的現象多出現在已經施用K他命有一段時間之少年，他們必須要靠不斷地吸食來維持身體的需要。K他命原本為四級毒品後來因為其氾濫太為嚴重而升級為三級毒品，可見K他命的成癮性並不如其他常見之種類高。但其心理依賴性是不容小覷。許多少年就是仗著K他命不會成癮這樣的觀念而大肆的去濫用它。在不知不覺中漸漸形成對它的依賴而不自知。劑量使用越來越大、頻率越來越高，其實都是一種初期的徵兆。當少年已經產生依賴，只在集體時施用已經無法滿足其渴求。少年會出現於個別情景下也要施用之行為，且頻率只會不斷增加，受訪少年表示個別施用之情境很難去控制施用的量，常常不自覺的一根接著一根K菸地抽，直到手頭上的貨源不夠了，甚至連原本要拿去賣的貨都差點用掉。而這類型少年也是較容易成為K他命成癮者，會出現泌尿系統問題等副作用。

### 第三節 少年尋求認同、適應挫敗集體使用 K 他命

尋求自我認同是少年的成長階段必經之任務，當少年無法通過這項考驗時，會產生自我懷疑及混亂之情緒。而少年階段獲取認同最大的來源來自同儕，當同儕給予正向之高度肯定時，少年就會從中獲得認同並肯定自我朝正向的道路前進。但是當給予認同之同儕來自於非主流之團體時，少年就會跟隨認同他們之次文化團體目標前進，學習他們的價值觀，朝向和主流社會文化背道而馳的道路前進。

皮亞杰（Jean Piaget）的認知發展理論(姜元御，2011)中提到同伴對於兒童和少年的發展之影響和父母同等重要。同伴之間如果他們希望友好相處或者實現共同目標，就必須學會解彼此的觀點，互相協商、妥協、合作。因此，同伴之交往有助於少年獲得在不平等氛圍的家庭及學校中難以獲得的社會能力發展。因此許多雙失少年會選擇除了學校及家庭外的同盟圈來當作自己的依附所在。

上述之跟隨次文化團體學習就是施用 K 他命少年的寫照，當他們無法適應主流社會升學至上所給予之壓力，少年只能選擇逃避，越逃避這個升學體制就會越和主流文化脫離，這是一種惡性循環。當少年無法適應主流文化，他們會另尋其他可以給予他們認同之團體。

受訪少年就是在準備脫離學校體制時和施用毒品之次文化團體有了連結，他們轉而去一個大家同樣都被主流文化捨棄掉的新團體取暖，企圖從中找尋自我，首先要獲得新團體之認可就必須和他們大家一樣，一同於聚集時施用 K 他命就猶如團體中之社交禮儀，集體施用 K 他命除了少年本身好奇心之趨勢下加上可以給予新進少年一個獲得團體認同為自己人的機會，更能在藥物的麻醉催化下拉近和其他成員之距離，使其更快融入團體中。這是同時兼具娛樂與認同獲得之活動。

中後期，在集體聚會中施用 K 他命變成一種不可或缺的儀式，每個人都必須跟隨，這就是次文化團體中的價值觀。將集體施用 K 他命儀式化，每個成員經過這樣一個「儀式」的洗禮，就有資格被貼上自己人的標章。

集體施用 K 他命之情境對於少年之意涵，不只如表面那般僅是提供娛樂，產生愉悅感之配角而已，亦是一種次文化所賦予之價值觀希冀利用此種儀式可以獲取團體成員之認同，從中獲得歸屬。

## 第四節 多面向政策減少少年使用 K 他命

現在每日收看新聞都充斥著和 K 他命相關的報導，不論是查獲數，亦或是集體施用、個別施用...等隨處可見。尤其是所逮捕之人犯施用年齡層不斷降低，更是令人憂心。其中少年施用又以集體施用佔最多數。本次研究之問卷調查，基本上每位有施用經驗之少年都有參與過集體施用之經驗，反而是單獨施用之人數相對較少。而許多少年也是因為參與了集體施用 K 他命從中獲得許多相關偏差之知識及毒品的來源管道。因此，如何杜絕少年參與集體施用，是社會目前所需要面對的課題。

### 一、單靠司法壓制懲罰策略效果不彰

當今司法體系眼看 K 他命之查獲數及氾濫程度不斷擴大，且其施用年齡下降程度之快速，社會群起一陣撻伐的聲浪。因此就有將 K 他命是否要改列為二級毒品的討論。這是典型「亂世用重典」的反應直覺，因為改列為二級毒品，不僅多了刑責也要進行戒治，多數人認為重罰就可以解決問題。但是這樣的提升 K 他命等級就有助於降低其氾濫嗎？

但是如果從法令之制定源頭來思考，修改毒品防治危害條例的時候，事實上是分成三級，K 他命最主要是屬於成癮性不高，所以當時才会有列三級毒品的情況，它目前氾濫原因應該不是因為它是一級、二級、三級毒品，而是因為太多販賣者，且其流通性高，價格便宜。這部分其實不應該歸責給學生，他們只是吸食者，應該加重販賣者的刑責。因此，如果貿然將 K 他命改列二級毒品，對少年來說太過嚴苛，重罰是有效，不過對象不應該是針對青年學子。

另外，每年吸食毒品被抓到的學生都是以萬為單位在計算，如果三級改二級這些學生馬上面臨戒治，及三年以下有期徒刑，那這群學生不僅會面臨退學之挫折以及標籤化之負面影響，無疑是將少年推向另一個無法翻身之深淵。

將 K 他命改列二級毒品，方向可能沒錯，但顯然沒有對症下藥。毒品分級最主要是依據藥物的成癮性判定，即便改為二級毒品，造成學生成癮的問題還是沒有改變，吸毒者是病人不是犯人。所以加重刑責處罰病人並不能夠解決問題。而且將全部的 K 他命吸食者都送到矯治機關，那空間必定是不足的，沒有辦法容納那麼多 K 他命的吸食者。

端看我國 2002 年將 K 他命升級為三級毒品後，施用的人數及查獲的數量不降反增，且速度之驚人並無趨緩之態勢，已經取代其他種類毒品成為少年施用種類第一名，也是歷年查獲數量最多之毒品。



由上述可知，片面之司法打壓並不是杜絕少年施用K他命之根本辦法，這是需要全民每個人共同去關注之議題，從家庭、學校教育、社區關懷到警政機關之查緝、打擊不肖販賣者...都是環環相扣。

## 二、衛生預防矯治策略可達一級預防效果

目前衛生福利部和教育部對於青年學子之毒品預防教育甚為重視，不定期進行多項宣導教育及專案活動，例如：紫椎花運動、春暉專案、紙風車劇團巡迴...等。不管是春暉的三級防制措施，亦或是紫椎花的各式活動結合宣導期主要目的都是希望學生可以遠離毒害。

而在各大醫院、診所也可以見到張貼著「拉K一時，尿布一世」的大型宣傳標語及廣告文宣，都是希望藉由這些生活化的方式來給予學生們警惕的作用。受訪少年表示這些宣導教育對他們的影響力有限，或許有部分少年會汲取其中之經驗警惕於心，但是實際面對到同儕所給予之毒品時，受到同儕之影響會更大，且K他命對於生理之副作用並不會馬上顯現出來，必須經過一段時間之累積才會使得少年有感，但是它所帶來的愉悅感卻是立即可以獲得，這對少年來講無疑是驅使他去施用一大誘因。

綜觀目前政府的資源還是將重心放在一、二級毒品之預防及矯治上，對於K他命之預防矯治方針還在摸索階段，並且由於K他命為亞洲國家盛行之毒品有其特殊之地域性，國外可以提供參考之有效預防模式少之又少。並不像海洛因之於美沙東治療，安非他命之於心理團體治療佐以藥物配合...等既有之模式可循。

因此，目前政府部門能做的還是以醫療院所與學校教育宣導為主，並配合民間機構舉辦之各式反毒活動。期望在未來政府可以集合民間學者專家之建議，發展出專門針對K他命所做的有效預防方針及矯治模式，使其對國家根本之傷害可以有明顯的下降。

## 三、同理少年生命階段性的任務

如何陪伴，協助少年渡過每個人生的階段性任務是值得重視的問題。如果能從少年生活、學習模式之改變來觀察更可以使一般大眾去同理他們的想法，少年是一個獨立性開始萌芽和發展的階段，自我意識的觀念逐漸在他們心中形成，從小學的養成教育轉變到中學時期的填鴨式教學，及父母管教方式之改變，使得他們往往處在獨立和依賴的相互交織與衝突之間。一方面渴望自主與獨立，另一方面由於經驗和知識的不足，思想上難以獨立判別是非、真偽。以及生活中缺乏獨立謀生的能力和生活經驗不足，自我控制能力未成熟，很容易發生與學校家庭的對抗以及對偏差友伴的依賴。

透過與少年的訪談中可發現，友情、親情、關愛、信任、理解等這些因素在受訪少年的成長歷程中是比較缺失。在家庭和學校中，他們常常會遭到不了解和誤解、責備、批評以致自尊心傷害。可以發現在社會變遷的背景下，以追求升學率為主要目標的教育體制，以及家庭結構不穩定及家庭功能的衰退對青少年成長所帶來的負面影響。受訪者普遍對於學業缺乏興趣。他們由於自身缺乏良好的學習習慣和方法，在家庭中得不到或很少得到父母的支持，目前學校之輔導系統也無法全面性的介入處理，因此少年在雙向挫敗的影響下，只好無奈的放棄。少年因缺乏可獲得正向自我認同之管道，因而轉向其他方面來獲得承認和滿足。

因此，對於這些尚處於就學年齡階段的少年來說，尤其在他們家庭功能缺失的現狀下，怎樣才能使得少年不會向偏差團體靠攏，使得少年不要過早得和主流團體分流。學校應該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因素與保障機制。如果學校能夠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創造舒適的、參與式任務導向的班級環境，使得學生能依照其個人資質及特色與學校教育能有一個完整結合，不再只是一味的升學至上主義。

#### 四、解決家庭與學校雙重失敗少年的問題

現今社會發展受到政治、經濟、文化和科技等發展，所受衝擊影響很大，家庭的結構也日趨複雜和多樣化。家庭的基本功能，包括生育方面、社會化、經濟方面、情感方面與社會地位等都發生巨大的轉變。因而產生許多家庭問題。

而當家庭既存的問題未獲得解決與改善，家庭未能提供少年維生所需的資源、精神上的滿足亦相當缺乏，少年於是轉而向外謀取資源，同儕成為少年滿足需求最主要的管道，如為個人提供維生、精神、資訊與人力方面的資源。而失學與失業的處境更是常見，而這樣的處境使少年落入空窗期，也易於此段期間陷入觸法的危機。

在少年成長階段，學校和家庭的影響是最深遠的。它將會左右少年未來的道路。而普遍看來受訪少年和大部分的偏差少年相同，為脫離家庭和學校系統的雙失少年。許多相關的研究及理論都可以去解釋、驗證這個現象。而如何去協助這些少年走向正軌是更值得我們去關注的面向。

此次受訪之少年皆是屬於雙失少年之族群，且從研究發現可以看出感化少年施用 K 他命比例之高，約占八成。從一般人眼中，違法行為和他們幾乎畫上等號。但是並不能因此把所有拉 K 少年貼上標籤。因為根據上述之研究發現，可以了解少年集體施用是為獲得一個新的認同，及新的庇護團體。而個別施用則是一種尋求刺激、打發時間的表現。如果能協助少年解決上述之困擾，滿足其需求，少年或許就會減少施用 K 他命之機會。有部分少年於長大成人後，其認知發展趨近完整因此 K 他命施用行為漸漸消失，因為他們已經獲得其它滿足，例如：

婚姻，家庭，工作...等。也有相關研究皆有提出 K 他命等三級毒品為促使施用者往更高層級毒品邁進之門檻(曾信棟，2008；陳為堅，2003；林瑞欽，2006)。少年初期或許是在滿足自我需求而去施用 K 他命，久而久之三級毒品已無法滿足其需求及欲望時，一、二級毒品就成為少年的選擇。在少年施用 K 他命初期即給予支持協助，才能杜絕社會問題之擴大。

施用 K 他命之少年中，家庭及學校支持功能較高之少年，其越有可能獲得正向力量之支持並拉回正途，而雙失少年其支持系統缺乏較易發生偏差行為，感化少年八成有用藥問題，且從施用 K 他命等毒品到違法行為之產生皆有關聯性，許多少年之違法行為即是販毒，為獲取毒品而從事違法行為。因此此類型少年才是少數的高危險群。政府政策之訂定因針對此類型少年給予加強協助。可以針對下列幾種不同層面來給予協助。家庭方面，政府定期探視高風險之家庭，給予關懷及協助，確立少年復歸家庭後之穩定性。學校方面，教師照顧學生的不同需要及在學表現，針對回歸學校之中輟少年制定有效的策略及計劃，為有學習困難的學生提供學習支援。除此之外，學校也要教導少年再次面對壓力時要如何自我管理及尋求正當協助，學習面對挫折與壓力調適之正確方式。

面對全球化和知識經濟的衝擊，學校與家庭合作是目前世界教育改革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教育的挑戰並非學校或家長獨力面對的，它們彼此必須互相支持，少年才會真正學習和享受學校生活，以及感到成年人對他們的關切和承擔。家長與學校及社群需要保持緊密溝通和合作才能有助瞭解弱勢社群自己子女在校園的生活和學習需求。

對於弱勢少年的家庭和學校教育，特別是高風險的非行少年，教育單位需要制訂一套合理和公平的政策和長遠教育目標以保障和改善他們的社會權利和教育機會。另一方面，改善學校行政、教師視野、課程發展和教學模式，鼓勵師生、家長和社區人士共同組織和參與活動使弱勢團體能有效適應和投入，對少年整體之身心發展有極大之助益。

## 五、私人場域使用毒品之防堵對策

由上述可知，少年拉 K 之防制措施不能光從加強刑罰或少年本身下手，還須從少年可能參與施用毒品之場域來加強取締。

少年個別與集體施用 K 他命之場所分別集中在「自己家中」及「朋友家中」。可見少年之場域選擇有其特殊性。是否可以從場所來加以防堵以減少少年施用 K 他命的機會。但是這兩處場所也是最難查緝之地點，因為皆是私人住所，不如汽車旅館、KTV 等公共場所隨時都有臨檢。減少公共場所之毒品施用可從加強臨檢及業者之嚴格把關下手。但私人場域難防範，這也是少年會選擇私人場域為首

選的一大理由。如果能預先由學校系統方面來通報相關單位高風險家庭之存在，加強他們的親職教育，多加宣導相關知識，使家中成員能提高警覺。冀望從家庭成員或鄰里間之守望互助來加以監督。

從另一個方向思考，如果無法從私人場域防堵，或許可以從減少毒品的提供下手。**K** 他命之所以流通性之高且施用年齡層年年下降，其價格低廉及其來源獲取方便等特性為其主要原因。如果能從源頭加強海巡查緝，減少 **K** 他命之來源，增加其取得之困難性，則 **K** 他命之價格上漲，少年之經濟條件較差，價格為少年是否廣泛使用的主要因素之一。



## 第五節 研究限制與未來研究建議

### 一、研究限制

本研究是研究者對受感化教育少年施用 K 他命之情境對其本身意義的探討。為一訪談之質性研究，需要研究者以絕對客觀之立場來進行，本研究完成後，仍有幾點不足之處：

(一) 少年矯正機構少年多半曾使用過毒品。本次研究重點為使用 K 他命少年，採用司法感化少年可能是比較極端的個案，多數少年或曾經少年 K 他命少年不盡然有嚴重的違法行為。故解讀本研究發現時，不可過度擴大至一般少年或當前少年使用 K 他命的一般情境。

(二) 受訪者之談話內容可能會受到多種複雜因素影響，使得答案缺乏真實性。且此次抽樣之受訪對象其意願及接受程度不一，當談論到敏感話題時，受訪者會因為顧忌其身分或心理因素而並不願意回答。訪談時，通常也有管理人員在場，少年回答亦可能有所顧忌。

(三) 缺乏時間向度，因為受訪者距離參於施用 K 他命情境之時間已有一段距離，受訪者之感受及記憶可能已經和施用當下有所不同，其參與動機也有可能被其他原因所取代。故本研究較難獲得立即性之真實感受。

### 二、未來研究建議

(一) 增加不同性質之受訪者，例如：女性受訪者、一般學生受訪者...等。可以增加研究之可信度，針對各式族群作施用之情境探討，因為女性受訪者於不同情境之施用 K 他命原因和少年或許有所不同，女性在某些集體施用情境有其特別的角色意義，例如傳播妹，援交妹...等社會廣泛之代稱。而一般學生角色相較於受感化教育之少年其所需獲得的滿足是否不同，還是差異不大，與此篇研究之發現雷同。這些多樣化之相關研究，期望能獲取更多不同動機意涵以彌補本研究之不足。

(二) 從研究中可以發現少年施用 K 他命之不同情境有其獨特之特性，而兩種情境各有其不同之負面意義，是否還有其他概念或理論可以來解釋，亦或是和其他族群比起來是否有相似或相異之特質？是否還可以從別的面向來探討少年施用 K 他命這個現象？從越多層面去探討這個日益嚴重社會現象，對於如何去防範此現象氾濫會越有助益。

(三)由本研究可知，少年於不同情境施用 K 他命乃為獲得不同之滿足，而部分少年於成年後，階段性任務已趨完整，或是因為已經有其他事物取代 K 他命來給予滿足，則少年會終止拉 K 之行為，而另外少部分少年會繼續施用至成年。這中間的機轉是如何運作，如何幫助少年脫離 K 他命的掌控亦或者是根本不需要多加關注，少年於發展成熟後，會自行選擇是否繼續施用，就有如抽菸一般。這方面的研究也是值得去關注的。



## 參考文獻

### 一、中文參考資料

- 王彥蘋 (2003)。狂喜舞舞舞---台灣瑞舞文化的追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
- 江惠民 (2007)。我國毒品問題防制與對策。研考雙月刊，31(6)，14~25。
- 行政院衛生福利部 (2012)。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年報。
- 行政院衛生福利部 (2013)。愷他命濫用之臨床評估與處置建議。台北：行政院衛生福利部。
- 吳佩珊 (2010)。PARTY TIME! 毒品與轟趴結合之次文化。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吳齊殷、高英美 (2001)。看顧台灣的未來：台灣青少年藥物使用相關信念。態度與行為的長期研究，台北：行政院衛生署。
- 呂伶慧 (2002)。變調的求學路~中途輟學學生對生活事件解釋風格之尋跡。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所碩士論文。
- 呂依倫 (2008)。國內愷他命藥物濫用相關疾病型態及趨勢之初探—以兩醫學中心為基礎之研究。國立陽明大學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呂宗翰 (2008)。少年濫用管制藥物態度之相關因素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呂豐足 (2005)。台灣地區毒品犯罪與矯治政策之探討。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36(1)，239~260。
- 巫緒樑 (2003)。台灣軟性藥物使用者:其日常生活與再社會化歷程。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李志恆 (2000)。中華民國藥物濫用防制現況。亞太地區反毒運動學術研討會。
- 李宗憲，楊士隆 (2010)。刑事司法處遇戒治制度之問題與困境研究。犯罪學期刊，13(1)，107~142。

- 李易蓁 (2010)。高風險用藥少年戒癮防治處遇之實務探討。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13。
- 李信良 (2003)。藥物濫用青少年與家庭之間的關係(I)---後設分析。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34(3)，235-252。
- 李信良 (2005)。以家庭背景,社會環境,學校狀況,個人心理因素---探討青少年藥物濫用之模式。中央警察大學執法新知論衡，1(2)，153-177。
- 李建明 (2011)。大學生成癮物質使用行為及其影響因素模式之建構與驗證--以台北地區為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博士論文。
- 李素卿 (1996)。上癮行為導論。台北：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 李景美 (2001)。台北縣市高職學生物質濫用之危險因子與保護因子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學系。
- 李景美、黃惠玲、苗迺芳 (2000)。青少年物質使用之社會學習及社會連結因素研究---以在學生為例。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雜誌。
- 李景美、苗迺芳、黃惠玲 (1993)。影響青少年吸菸、飲酒與藥物濫用之社會學習及社會連結因素分析研究。台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 周思源、李玟姿、梁文敏 (2006)。臺灣地區在校青少年吸煙、喝酒及嚼食檳榔與藥物使用之盛行率。中世灣醫學雜誌，11(3)：177-186。
- 周憐嫻 (2008)。少年犯罪。台北：五南出版社。
- 周憐嫻、曹立群 (2007)。，犯罪學理論及實證。台北：五南出版社。
- 周碧瑟 (1993)。青少年用藥盛行率與危險因子之探討(二)。行政院衛生署八十二年度委託研究計畫研究報告。
- 周碧瑟 (1995)。青少年用藥盛行率與危險因子之探討(四)。行政院衛生署八十四年度委託研究計畫研究報告。
- 周碧瑟、賴明芸、吳碧儀 (1997)。青少年用藥的盛行率與危險因子之探討。國立陽明大學公共衛生學研究所執行，行政院衛生署八十六年度委託研究計畫研究報告。
- 林大為 (2006)。社會連結與青少年偏差行為--赫胥社會控制理論的實證檢驗。國



立台北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

林明傑 (2008)。藥物濫用者有無繼續施用傾向量表之量化修正研究。《犯罪學期刊》，11(1)，45~74。

林健陽、江豐足 (2003)。減害計畫的省思—毒品替代療法相關問題探討。警察通識與專業學術研討會論文集，171~192。

林健陽、裘雅恬 (2009)。毒品施用者緩起訴接受替代療法現況與效果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報》，10，1~41。

林瑞欽 (2006)。95 年度三、四級毒品處遇設計與策略研究。法務部 95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案。

林澤聰 (2006)。毒品犯罪者社會控制與再犯之研究。桃園：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姜元御、林烘煜、劉志如、何縉琪、許木柱 (2011)。《青少年心理學》。台北：三民書局。

施宇峰、范兆興 (2010)。台灣地區近二十年來毒品犯罪研究之脈絡與趨勢。《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40(4)，219~244。

馬傳鎮 (2008)。《犯罪心理學新論》。台北：心理出版社。

胡幼慧 (1999)。《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錄》。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張伯宏 (2006)。提升毒品戒治成效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報》，7，285~308。

張君玫譯 (1996)，Michael Argyle, Adrian Furnham, Jean Ann Graham 著。《社會情境》。台北：巨流出版社。

張春興 (1989)。《張氏心理學辭典》。台北：台灣東華。

張春興 (1991)。《現代心理學》。台北：台灣東華。

張釗銘 (2012)。台北都會區菸酒慣用者之愷他命期待與愷他命終生使用經驗。台灣大學流行病學與預防醫學研究所學位論文。

- 張鳳琴 (1992)。以社會學習與社會連結變項預測收容中用藥少年之用藥狀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鳳琴 (2010)。青少年藥物濫用預防教育指標建構及介入研究。台北：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 彭怡芳 (2002)。緊張、負面情緒與青少年偏差行為之研究－以台南地區為例。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莊淑婷 (2005)。女性違法濫用藥物者其用藥行為與用藥信念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莊淑琴、吳守謙、蔡文瑛、李志恆、劉瑞厚、柳如宗、李天濬、楊易達、孫曼蘋。(2005)。台灣地區查獲之 MDMA 和 Ketamine 毒品分析。台灣衛誌，24(3)，264~273。
- 許春金 (2007)。犯罪學。台北：三民書局。
- 郭慧敏 (2005)。從家庭結構、社會控制理論、社會學習理論探討青少年不良行為。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世隆 (2010)。傅柯政常化社會----以我國 K 他命管制政策為例。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法律學研究所。
- 陳向明 (2006)。社會科學質的研究。台北：五南出版社。
- 陳為堅 (2003)。台北地區青少年藥物濫用調查：全國性調查之先導研究。台北：行政院衛生福利部。
- 陳佳琪 (2002)。青少年生活壓力、家庭氣氛與偏差行為之關係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雯君 (2008)。親子關係對青少年偏差行為影響之研究。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曾信棟 (2008)。少年施用三四級毒品成因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程百君、李志恆 (1998)。另類成癮性藥品----Ketamine。當代醫學，25(12)，73~75。
- 馮康 (2010)。香港濫 K。香港：明窗出版社。

- 黃堅厚 (1999)。《人格心理學》。台北：心理出版社。
- 楊士隆 (2013)。地區性藥物濫用犯罪青少年愷他命監測分析。《管制藥品簡訊》，54(1)。
- 楊士隆 (2009)。《毒品防治政策整體規劃報告》。臺北：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詹中原、陳泉錫 (2011)。台灣毒品防制政策成效未能彰顯之成因探究。《台灣衛誌》，30(6)，604~616。
- 廖剛甫 (2000)。《Let's go party: 台灣銳舞(rave)文化之研究》。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劉志宏 (2012)。《施用毒品少年之中立化技巧》。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劉郁芳 (1993)。《藥物濫用青少年之壓力、因應策略與生活適應關聯性研究》。私立東海大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蔣碩翔 (2010)。《少年施用毒品特性及其影響因素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德輝、楊士隆 (1997)。《少年犯罪理論與實務》。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鄭文芳 (2007)。《長期 Ketamine 藥物濫用對免疫系統的影響與機轉之探討---第三年延展計畫》。台北：行政院衛生署管制藥品管理局。
- 鄭泰安 (1998)。《青少年藥物濫用之追蹤研究》。行政院衛生署委託專題研究計畫研究報告。
- 駱宜安 (2000)。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評析。《警學叢刊》，31(2)，1~11。
- 謝政憲、林芳正、黃澧蘭、陳錦華 (2009)。毒品犯罪之對策探討---以台南縣毒品減害替代療法專案工作為例。《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39(4)，97~120。
- 韓鍾旭 (1993)。《少年藥物濫用行為之實證研究--社會控制理論與差別接觸理論之驗證》。中央警察大學警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 簡貝珊 (2009)。《青少年藥物濫用行為探討--2005 年國民健康訪問暨藥物濫用調查結果初探》。亞洲大學健康產業管理學系健管組研究所碩士論文。

羅玉珠 (2011)。外在社会控制,内在价值信仰与儿童偏差行为相关性之研究。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二、英文參考文獻:

- Brewer, N. T.(2004).Risk perceptions and their relation to risk behavior.*Annals of Behavioral Medicine*, 27(2):125-130.
- Celia ,J.A , Morgan,E.,Cho,H.S.Krystal,J.H.and Souza.D.C.(2006).Great vulnerability to the amnestic effects of ketamine in males.*Psychopharmacology*,187(4): 405-414.
- Chatlos, J. C.(2007).Recent trends and a developmental approach to substance abuse in adolescents. *Child Adolescent Psychiatry Clinic* .1(5),1-27.
- Curran, H.V and Monaghan,L.(2000).In and out of the K hole:a comparison of the acute and residual effects of ketamine in frequent&infrequent ketamine users.*Journal of Psychopharmacology*,14(2),17-29.
- Elliot,D.S.,Huizinga, D. and Ageton, S.S.(1985).*Aggressive Behavior*.CA: Sage Publications.
- Fisher, G. L. and Harrison , T.C.(2009).*Substance Abuse*.30-32. MA : Pearson college Div.
- Jansen, K. L. and Darracot-Cankovic, R.(2001).The nonmedical use of ketamine,part two:A review of problem use and dependence.*Psychoactive Drugs*. 33(2),151-158.
- Jansen, KL.(2000). A review of the nonmedical use of ketamine: use, users and consequences. *Psychoactive Drugs*.32(4),419-433.
- Kamaya, H . (1987).Ketamine addiction. *Anesthesiology* 67 ,861.
- Mason, K,Cottrell, A .M.,Corrigan, A.G.,Gillatt , D.A. and Mitchelmore, A.E.(2010). Ketamine-associated lower urinary tract destruction: a new radiological challenge. *Clinic Radiology* 65(10):795-800
- Morgan,C.J.and Curran,HV.(2010).Ketamine use: a review. *Addiction* . 107(1),27-38.
- Ng, SH, Tse, ML, Ng, HW, and Lau, FL.(2010) Emergency department presentation

of ketamine abusers in Hong Kong: a review of 233 cases. *Hong Kong Medical Journal* 16(1),6-11.

Weiten, W. (1992). *Psychology : Themes and Variations ( 2nd ed )* . Wisconsin : Cole Publishing Co.

Yang, X. and Xia G.(2010).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f increasing club drug use in China: a descriptive assessment. *Substance Use Misuse*,45(1-2),224-39.

### 三、網路資料

NIDA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 2013年11月05日下載於  
<http://www.drugabuse.gov/> 。

中國時報 2010 原文: 防制 K 他命氾濫的法制層面分析 – 2013 年 11 月 03 日下載於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網址: <http://www.npf.org.tw/post/3/11905>

防制K他命氾濫的法制層面分析 -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2013年11月03日下載於  
<http://www.npf.org.tw/post/3/11905>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前後2013年11月06日下載於  
[http://www.judicial.gov.tw/juds/1\\_poison.htm](http://www.judicial.gov.tw/juds/1_poison.htm)

原文: 防制 K 他命氾濫的法制層面分析 – 2013 年 11 月 03 日下載於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網址: <http://www.npf.org.tw/post/3/11905>

參閱法務部法務統計，2013年11月2日下載於  
<http://www.moj.gov.tw/tpms/newdata.aspx> 最新統計資料／毒品案件統計摘要。

糖衣惡魔 全台K蝕數十萬人 藥頭入侵六校園 辦趴濫交 K他命改列二級毒品？  
法務部反對 – 2013年11月1日下載於geshela 的網誌 - udn部落格  
<http://blog.udn.com/geshela/3986615>

## 附錄一

### 少年藥物接觸歷程調查表

親愛的同學您好:

此次調查為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之碩士論文研究，主要希望能更了解及貼近少年的想法，以利未來能提供更適合您的服務方案。

這一份問卷可以幫助您思考先前生活週遭所影響您的人、事、物，主要答案來自於您自身的生活經驗，並無標準之對或錯。您只需按照實際生活經驗及想法作回答即可。在每項作答的題目答案空格□內打「V」；或者是在橫線\_\_\_\_\_上作答即可。

本問卷為不記名方式，問卷調查之結果並不會使您個人資料外洩，您所填答之內容僅作為學術研究之用，也不會讓您的師長或學校做紀錄，絕對保密，請放心作答。非常感謝您的協助與配合!

敬祝 健康 快樂

指導教授 周愨嫻 博士

碩士研究生 葉俐君 敬上

#### 第一部份:個人基本資料

1、您的出生日: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2、您目前學歷為:\_\_\_\_\_

3、您是否有施用過K他命之經驗（包含鼻吸、菸吸、注射、口服方式）？（如勾選”有”請繼續作答，其餘則不用繼續填寫）

(1)有  (2)無  (3)不記得

第二部份:個人的生活經驗，以下各題為個人經歷及體驗，並無標準之答案，請依照您實際之情況應答。

4、您開始施用 K 他命之後，施用頻率為何?:

(1)幾乎每天  (2)2-3 天一次  (3)每星期一次  (4)1 個月 2-3 次

(5)每月一次  (6)超過 1 個月 1 次  (7)未曾再次施用

5、您初次施用 K 他命年齡為:\_\_\_\_\_歲

6、您初次施用之 k 他命為何人提供?:(複選)

(1)父母  (2)兄弟姐妹  (3)朋友  (4)自己買

(5)其他(請說明:\_\_\_\_\_)

7、您初次施用之情境為:

(1)多人一起施用  (2)單獨一人施用

8、您後續施用之 k 他命為何人提供?(複選)

(1)父母  (2)兄弟姐妹  (3)朋友  (4)自己買

(5)其他(請說明:\_\_\_\_\_)

9、您參與多人一起施用 k 他命的團體，多在何種場所?(複選)

(1)自己家裡  (2)朋友家  (3)學校  (4)街道旁

(5)中途之家  (6)酒店  (7)KTV  (8)PUB  (9)舞廳

(10)音樂祭  (11)街角暗處  (12)賓(旅)館、汽車旅館

(13)工作場所  (14)其他(請說明:\_\_\_\_\_)

10、您單獨一人施用 k 他命時，多在何種場所?(複選)

(1)自己家裡  (2)朋友家  (3)學校  (4)街道旁

(5)中途之家  (6)酒店  (7)KTV  (8)PUB  (9)舞廳

(10)音樂祭  (11)街角暗處  (12)賓(旅)館、汽車旅館

(13)工作場所  (14)其他(請說明:\_\_\_\_\_)

您較喜歡參與何種施用情境?

(1) 多人一起施用  (2) 單獨一人施用  (3) 都喜歡

11、您較常參與何種施用情境?

(1) 多人一起施用  (2) 單獨一人施用  (3) 都差不多





## 附錄二

# 少年訪談 家長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之研究生，將針對桃園少年輔育院進行少年施用藥物之情境意義做研究。期望對於未來少年用藥之預防措施有長遠的幫助！

我們希望可以對您的孩子進行訪談並同意在訪談的過程中全程錄音，但僅作為研究者研究之用。為保護孩子之個人隱私，經您同意後，允許研究者將雙方交談之內容以暱名代號方式公開在論文中。若訪談資料欲用於其他用途，需再次經過您的許可。訪談的錄音檔案，將在研究者論文著述結束後，全部予以銷毀。

家長(監護人)簽名:

研究者簽名:

填妥後，放入回郵信封寄回即可。

感謝您的協助!!

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月 日



## 著作權聲明

論文題目：獨樂樂！？眾樂樂！？少年個別與集體施用 K 他命的意義

論文頁數：103 頁

系所組別：犯罪學研究所在職專班

研究生：葉俐君

指導教授：周愨嫻 博士

畢業年月：2014 年 6 月

本論文著作權為葉俐君所有，並受中華民國著作權法保護。

